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报告

2018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靳宏荣、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文彬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宋艳艳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年度报告内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请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风险因素已经于第四节“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和财务报告附注的“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中披露；《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本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选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944,069,459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5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0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5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5
第九节 公司治理.....	74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3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83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中国长城	指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长城电脑”）
中国电子、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指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长城科技	指	长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原控股股东，已被中国电子吸并
重大资产重组	指	中国长城以新增发行股份换股合并长城信息，并以其持有冠捷科技 24.32%股权与中国电子持有的中原电子 64.94%股权进行置换，同时，中国长城以非公开发行股份方式购买中原电子剩余 35.06%股权、圣非凡 100%股权（前述事项已于 2017 年 1 月实施完成）；2017 年 8 月，募集配套资金批文到期自动失效，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相应终止。
冠捷科技	指	冠捷科技有限公司，香港和新加坡两地上市公司，2016 年度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3 日置出本公司
长城信息	指	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原深交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 000748
中原电子	指	武汉中原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圣非凡	指	北京圣非凡电子系统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长城信安	指	深圳中电长城信息安全系统有限公司
长城香港	指	中国长城计算机（香港）控股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柏怡国际	指	柏怡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柏怡香港	指	柏怡电子有限公司，为柏怡国际的全资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中国长城	股票代码	000066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中国长城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CHINA GREATWALL TECHNOLOGY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CGT GROUP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靳宏荣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长城计算机大厦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57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长城计算机大厦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57		
公司网址	www.greatwall.cn		
电子信箱	stock@greatwall.com.cn		

注：经 2017 年 2 月 27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7 年 3 月 27 日 2017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中文名称由“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称由“CHINA GREATWALL COMPUTER SHENZHEN CO., LTD.”变更为“CHINA GREATWALL TECHNOLOGY GROUP CO., LTD.”，证券简称由“长城电脑”变更为“中国长城”。

2017 年 3 月 28 日，公司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完成上述事项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经公司申请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自 2017 年 3 月 29 日起，公司证券简称变更为“中国长城”。公司证券代码不变，仍为“000066”。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郭镇	邓文韬
联系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长城计算机大厦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长城计算机大厦
电话	0755-26634759	0755-26634759
传真	0755-26631106	0755-26631106
电子信箱	stock@greatwall.com.cn	stock@greatwall.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279351261M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2017 年以前，公司以计算机及相关设备制造为主要业务； 2017 年 1 月，公司完成重大资产重组，新增高新电子业务，涉及军事通信、卫星与定位导航、海洋信息安全产业及军用自主可控计算机及网络等领域。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1997 年 6 月，公司由中国长城计算机集团公司独家发起重组设立； 1998 年 3 月，中国长城计算机集团公司通过股权重组独家发起设立长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并于同年 8 月在香港联交所上市。经过此次股权重组，本公司的国有法人股股权由长城科技持有，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长城科技。 2014 年 2 月，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中电长城计算机集团公司（原为中国长城计算机集团公司，简称“长城集团”）以要约收购方式私有化公司控股股东长城科技，同时中国电子吸收合并长城集团和长城科技，中国电子将通过此次重组承继取得长城科技所持本公司全部股权，从而成为本公司控股股东。2017 年 1 月，长城科技完成工商登记注销，中国电子取得长城科技持有公司全部股权完成过户登记，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中国电子，实际控制人保持不变。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学院国际大厦 1504 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许峰、周佳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财务顾问名称	财务顾问办公地址	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李世文、刘君	2017 年 1 月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5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9,506,838,836.12	69,128,164,932.28	74,172,807,065.05	-87.18%	72,935,851,650.45	78,268,837,250.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81,043,323.65	33,147,764.97	199,521,273.85	191.22%	-35,666,709.39	157,114,638.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59,999,748.93	38,155,424.99	22,207,765.85	1,070.76%	-374,599,746.06	-413,616,395.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02,660,921.84	2,074,583,434.34	2,404,753,658.58	-116.74%	1,687,412,319.73	2,337,513,096.8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4	0.019	0.112	82.14%	-0.020	0.08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4	0.019	0.112	82.14%	-0.020	0.0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12%	1.25%	3.89%	5.23%	-1.39%	3.43%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 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元）	15,201,583,868.55	40,860,876,598.04	51,893,778,196.32	-70.71%	39,456,067,228.40	51,033,822,814.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674,338,515.40	2,770,460,231.11	5,278,684,988.93	26.44%	2,590,356,817.19	4,983,089,927.84

追溯调整情况说明

2017 年 1 月，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项下本公司、长城信息、中原电子、圣非凡四家公司整合及冠捷科技置出实施完成。由于长城信息、中原电子和圣非凡属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的下属子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前述事项属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追溯调整可比期间的合并报表，为此将三家公司去年同期数据纳入合并范围，并追溯调整可比期间的合并报表。

2017 年 9 月，公司完成对长城信安的股权收购，长城信安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由于长城信安属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的下属子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本公司将长城信安去年同期数据纳入合并范围，并追溯调整可比期间的合并报表。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 号）以及《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的规定，公司调整了财务报表的列报，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不适用。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415,537,070.22	2,085,111,984.60	2,077,158,170.64	2,929,031,610.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4,116,433.76	127,253,188.70	27,795,781.10	281,877,920.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7,182,818.52	103,268,901.46	16,610,545.26	22,937,483.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0,532,942.83	-351,804,954.12	-128,309,305.83	547,986,280.9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鉴于公司三季度以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方式收购了长城信安余下全部股权，因此上表数与公司前期已披露的 2017 年一季度报告、2017 年半年度报告数据存在略微差异。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034,133.86	-25,072,140.60	27,947,890.9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5,174,292.52	348,910,360.19	353,527,179.1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388,294,937.1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22,343,105.84	158,194,273.97	152,353,350.6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51,007,582.14	-24,117,845.17	1,002,122,812.7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5,093,701.00	19,301,018.69	25,666,444.94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943,396.22	943,396.2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724,430.47	-11,886,098.87	17,773,549.3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1,130,305.00	51,900,159.25	
减：所得税影响额	25,936,451.85	-38,099,495.63	88,254,649.0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94,457.14	-40,105,680.08	972,305,704.76	
合计	321,043,574.72	177,313,508.00	570,731,033.2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包括：高新电子、信息安全整机及解决方案、电源、园区与物业服务及其他业务。

高新电子业务专注于军事通信、卫星与定位导航、海洋信息安全产业及军用自主可控计算机及网络等领域，是我军国防信息化系统解决方案和装备的重要提供商及服务商。目前，公司具备较强的战术通信系统总体设计能力和装备研发制造能力，超短波战术通信整体技术水平在国内处于领先水平；公司是我军水下通信、远程水声通信系统和装备的重要提供商，为部队提供水下特种通信技术体制及主要通信装备，整体技术水平国内领先；公司作为少数几家拥有新型光纤水下探测设备研发制造能力的企业，在光纤传感技术、信号处理技术等方面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同时与国内水声领域技术实力最强的总体单位中科院声学所开展全方位技术合作，成立合资公司，进一步提升公司在该领域的竞争力。公司始终坚持以需求为牵引，以市场为导向，积极适应新时期军事变革的新需求，巩固提升陆、海等传统领域市场，大力开拓空、火、天等多个领域的市场。

信息安全整机及解决方案业务以关系国家信息安全和国民经济命脉的重要行业和领域为主要市场，提供软硬结合的核心产品、行业解决方案和服务。经过多年持续投入，公司已经全面具备了自主可控 PC 和服务器的整机从设计、研发、验证到生产的能力，基于飞腾平台的 PC 和服务器的产品性能保持领先，已开始在多个重要国产化替代项目中试点应用并占据市场主导地位，并向重点行业应用延伸。公司是金融、医疗行业信息化领域的重要供应商，金融智能网点解决方案国内市场占有率稳步提升，并进一步向金融机具服务业务延伸；在国内首家推出医疗自助综合服务系统并占据主要市场。

公司具备强大的电源研发和制造能力，电源产品涵盖工业电源、消费电源等诸多领域。计算机电源多年来雄踞国内市场占有率第一，服务器电源高速发展，占据国内主要客户高份额市场，海外业务加速成长；通信电源等高端电源产品近年来销量稳步提升。消费电源产品跻身国际一线水平，主要面向世界五百强等国际大客户供货。

公司拥有较好的园区与房产资源，在满足自身经营需要的基础上，部分房产资源通过对外租赁实现经济效益。中电软件园是长沙市重要的移动互联网产业核心聚集园区、工信部制造业“双创”平台试点示范基地；建设中的中电长城大厦将加快形成新的房产资源租赁与销售业务增长点。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主要是对联营企业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固定资产	无重大变化
无形资产	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主要是工程支出增加所致
其他情况说明	具体情况详见第四节中“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的相关介绍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的具体内容	形成原因	资产规模	所在地	运营模式	保障资产安全性的控制措施	收益状况	境外资产占公司净资产的比重	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中国长城计算机（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总资产： 20,800.99 万元 净资产： 9,177.57 万元	中国香港	销售型	公司本部定期对其资产及经营状况进行分析和审阅并要求其按照公司治理规范制度体系履行审批流程和开展生产运营。	营业收入： 67,917.04 万元 净利润： 672.27 万元	1.21%	否
柏怡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总资产： 80,955.17 万元 净资产： 41,305.89 万元	英属维尔京群岛	设计、生产、销售型		营业收入： 144,115.28 万元 净利润： 9,659.97 万元	5.46%	否
其他情况说明	长城香港主要资产及业务位于香港；柏怡国际在深圳横岗及江西龙南设有工厂，在上海、台湾、日本等地设有分支机构。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中国电子网络安全与信息化领域的专业子集团。公司以创新驱动发展，高度重视科技创新能力的提升，强调技术研发自主创新与集成创新的有效结合。

公司拥有 3 个国家级研发机构（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复杂环境光纤信息技术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实验室、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10 个省部级技术中心，4 个院士工作站；拥有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高新技术企业、军工四证、深圳市首批“自主创新行业龙头企业”、湖南省移动互联重点企业等资质；申报各类奖项和资质 20 余项，获得省部级科技进步奖 7 项，被评为全国电子信息行业优秀企业；公司移动互联网金融营销终端等 5 项成果达到国际先进水平；2017 年度，申请专利 258 项，其中发明专利 90 项。

公司核心业务主要覆盖高新电子、信息安全整机及解决方案、能源产品、园区及物业服务等板块，相

关业务水平处于国内领先地位。

高新电子方面：（1）在通信领域拥有强大的科研技术能力，在通信系统和设备、卫星定位导航、模拟训练、维修检测、系统集成领域及抗干扰通信技术、网络技术方面处于国际先进、国内领先水平，产品在国内长期保持领先地位；（2）在海洋信息领域具备总体论证和设计能力，是我国某特种通信体制的总体单位，制定了多项全系统的标准和规范；（3）在计算机、显示及网络设备领域，承担了多个国家重点工程型号建设项目，为载人航天工程等系列工程承担关键设备的研制，填补了多项国内空白。

信息安全整机及解决方案方面，（1）领跑于国内同类企业，依托中国电子“二号”系统工程，在党政军领域具备较强竞争优势，在基于国产 CPU/OS 的云平台和关键技术领域，多项产品和技术属国内首创，系统整体技术处于国内领先水平；（2）是我国金融自助发卡机行业标准的制定者和引领者，金融自助设备国内市场占有率第一；（3）医院自助综合服务系统与“银医一卡通”模式三甲医院市场占有率 70%以上；（4）通过与国际领先企业的多年合作，建立了先进的智能制造体系，达到行业领先水平，具备强大的电源、信息终端、计算机及服务器、金融和医疗行业自助设备、自主可控整机等产品制造能力，产品质量管控能力等，深受客户认同。

能源方面，（1）研发制造销售开关电源、逆变器等产品，在多个细分行业是行业的龙头，小功率无线充电电源和防水个人护理产品电源世界出货量第一，服务器电源和 DIY 台式电脑电源在中国占据领导地位；（2）锂电池拥有核心技术，技术实力处于国内领先地位，某型产品获得国防科技进步一等奖。电池新材料技术突破钠离子电池量产工艺、特种应用电池技术、电池管理及 PACK 成组技术等。

未来，公司将以战略规划为引领，加强提质增效工作，持续提升核心竞争力，保持在核心业务、主要行业的领军、领先地位，坚定不移地推进国企改革、推动实现战略转型，着力打造中国电子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领域的专业子集团，成为网信产品的引领者。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7 年，面对错综复杂的国内外经济形势，公司经营班子坚决执行董事会的战略部署，高效推进重组整合、协同发展、提质增效，努力开创改革发展新局面，各项工作取得良好成效，实现高质量开局，为打造网络安全与信息化专业集团奠定了坚实基础。公司主要业务发展情况良好，主要经营业绩指标有效提升，利润指标大幅提升。

高新电子业务：面对军改对业务发展的不利影响，公司依托现有业务领域的市场优势和技术优势，积极稳固传统业务市场，在军方二次订货计划上取得显著成果；主动抢抓因军改打破市场壁垒所带来的市场机遇，积极拓展战略新兴业务，开拓新军种市场，已取得积极成效。加快海洋信息化业务发展，新获得国家重大科研专项、预研项目 3 项，相关产品已开始局部试用并得到客户高度认可，科研产品转型的步伐加速推进；进一步挖掘高新电子业务单位的提质增效潜力，通过提升产品标准化等措施降低产品成本，实现高新电子产品毛利率的提升。

信息安全整机及解决方案业务：公司完成对长城信安增资以进一步完善产业链，推动自主可控业务板块的高效整合与业务协同；基于飞腾平台的终端和服务器产品性能保持领先，基于飞腾 FT1500A 的相关产品在综合性能上得到进一步提升，按计划在多个重要国产化替代项目中批量试点应用，在专用机领域进入目录并首家开展批量试点部署；随着国产化信息系统替代加速，基于飞腾平台的产品业务将迎来更大发展。公司金融智能网点解决方案占有率第一，实现从工行向建行、中行的全面覆盖，区域银行市场份额进一步提升，SMART 新产品加快试点应用，公司将进一步推进非金融业务、第三方服务业务的发展。医疗电子加快业务转型步伐，确定了数据互联共享的“智慧医疗云”模式并开始试点应用。

电源业务：公司电源业务实现较快增长，加快推进电源业务产品高端化、市场国际化战略实施，紧抓云计算和大数据产业发展机遇，实现服务器电源同比较大增长；新产品推广成效显著，个人护理、耗材类电源新品销售打开市场。同时，进一步提升内部运营效率，加快生产信息系统、智能制造等项目的实施，有效推进生产运营效率的提升。

园区与物业服务：公司在满足自身经营需要的基础上，积极盘活房产资源，开发优质客户，提升房产出租效益；中电长城大厦完成封顶并启动内外部辅助工程装修，未来公司园区与物业业务将得到进一步发展。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9,506,838,836.12	100%	74,172,807,065.05	100%	-87.18%
分行业/分产品					
高新电子	3,681,481,898.70	38.72%	3,448,112,257.31	4.65%	6.77%
信息安全整机及解决方案	1,992,468,390.78	20.96%	2,070,885,988.51	2.79%	-3.79%
电源产品	2,717,910,026.09	28.59%	2,309,045,058.42	3.11%	17.71%
园区及物业服务	84,737,623.01	0.89%	47,864,414.81	0.06%	77.04%
其他行业	52,364,664.51	0.55%	65,277,212,641.90	88.01%	-99.92%
其他业务	977,876,233.03	10.29%	1,019,686,704.10	1.37%	-4.10%
分地区					
国内	6,584,866,034.93	69.26%	31,677,821,776.55	42.71%	-79.21%
北美	721,606,509.77	7.59%	14,149,322,135.89	19.08%	-94.90%
欧洲	417,247,235.36	4.39%	16,765,517,238.30	22.60%	-97.51%
非洲	51,784,518.10	0.54%	205,681,544.71	0.28%	-74.82%
澳洲	2,191,926.47	0.02%	516,297,728.05	0.70%	-99.58%
南美	309,487.02	0.00%	3,736,610,363.90	5.04%	-99.99%
日本及其他地区	750,956,891.44	7.90%	6,101,869,573.55	8.23%	-87.69%
其他业务	977,876,233.03	10.29%	1,019,686,704.10	1.37%	-4.10%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分产品						
高新电子	3,681,481,898.70	2,765,853,821.93	24.87%	6.77%	4.71%	1.47%

信息安全整机及解决方案	1,992,468,390.78	1,580,828,314.58	20.66%	-3.79%	-3.53%	-0.21%
电源产品	2,717,910,026.09	2,225,015,633.23	18.14%	17.71%	17.52%	0.13%
园区及物业服务	84,737,623.01	42,656,374.20	49.66%	77.04%	13.55%	28.14%
其他行业	52,364,664.51	42,307,100.48	19.21%	-99.92%	-99.93%	9.89%
分地区						
国内	6,584,866,034.93	5,064,651,422.54	23.09%	-79.21%	-81.88%	11.32%
北美	721,606,509.77	568,431,917.24	21.23%	-94.90%	-95.65%	13.49%
欧洲	417,247,235.36	340,268,833.01	18.45%	-88.83%	-89.11%	2.09%
非洲	51,784,518.10	41,922,615.60	19.04%	-99.69%	-99.72%	9.57%
澳洲	2,191,926.47	1,761,723.92	19.63%	-98.93%	-99.04%	8.59%
南美	309,487.02	273,085.18	11.76%	-99.94%	-99.94%	6.30%
日本及其他地区	750,956,891.44	639,351,646.93	14.86%	-87.69%	-88.22%	3.84%

毛利率变动情况说明

园区及物业服务毛利率变动较大主要是受中电软件园项目每年房产销售的客户、房型差异所致。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分产品						
高新电子	3,448,112,257.31	2,641,363,335.90	23.40%	0.82%	0.67%	0.12%
信息安全整机及解决方案	2,070,885,988.51	1,638,600,275.56	20.87%	-10.74%	-12.67%	1.75%
电源产品	2,309,045,058.42	1,893,282,963.94	18.01%	-2.82%	-5.63%	2.44%
园区及物业服务	47,864,414.81	37,565,940.96	21.52%	91.58%	94.03%	-0.99%
其他行业	65,277,212,641.90	59,197,074,727.41	9.31%	-5.53%	-6.18%	0.62%
分地区						
国内	31,677,821,776.55	27,950,108,364.10	11.77%	-5.54%	-7.10%	1.48%
北美	14,149,322,135.89	13,054,633,675.44	7.74%	-13.46%	-12.40%	-1.11%
欧洲	3,736,610,363.90	3,125,179,906.49	16.36%	-75.92%	-77.77%	6.98%
非洲	16,765,517,238.30	15,177,718,702.00	9.47%	10,720.12%	12,034.91%	-9.81%
澳洲	205,681,544.71	182,974,580.79	11.04%	-62.47%	-62.85%	0.91%
南美	516,297,728.05	488,078,847.27	5.47%	-88.90%	-87.88%	-8.01%
日本及其他地区	6,101,869,573.55	5,429,193,167.68	11.02%	-5.89%	-8.43%	2.46%

变更口径的理由

参见本节“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的相关介绍。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高新电子	销售量	万台（万千瓦时）	524,438	883,653	-40.65%
	生产量	万台（万千瓦时）	524,111	806,256	-34.99%
	库存量	万台（万千瓦时）	4,983	5,302	-6.02%
信息安全整机及解决方案	销售量	万台	180	213	-15.50%
	生产量	万台	176	213	-17.34%
	库存量	万台	4	5	-21.80%
电源产品	销售量	万只	9,793	9,054	8.16%
	生产量	万只	9,712	8,607	12.84%
	库存量	万只	369	415	-11.10%
其他	销售量	MW	37	104	-64.37%
	生产量	MW	37	104	-64.37%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高新电子中的部分产品数据涉密，未包含在其中。下降主要受产品结构调整影响，公司进一步推动产品向中高端产品升级，单价较低的部分产品逐步压缩，导致产销量出现下降。

其他业务主要包括逆变器等产品，该部分业务不属于公司核心业务，公司已主动采取收缩战略逐步退出，故产销量出现下降。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产品分类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高新电子	原材料	2,323,783,668.67	34.91%	2,220,281,407.90	3.39%	4.66%
	人工成本	331,705,287.24	4.98%	300,366,350.61	0.46%	10.43%
	费用	110,364,866.02	1.66%	120,715,577.39	0.18%	-8.57%
信息安全整机及解决方案	原材料	1,502,977,802.18	22.58%	1,559,583,834.94	2.38%	-3.63%
	人工成本	55,964,031.92	0.84%	61,048,218.03	0.09%	-8.33%
	费用	21,886,480.48	0.33%	17,968,222.59	0.03%	21.81%

电源产品	原材料	1,831,805,746.32	27.52%	1,542,645,983.84	2.36%	18.74%
	人工成本	247,922,036.43	3.72%	220,666,858.67	0.34%	12.35%
	费用	145,287,850.48	2.18%	129,970,121.43	0.20%	11.79%
园区及物业服务	人工成本	27,633,432.76	0.42%	25,909,951.61	0.04%	6.65%
	费用	15,022,941.44	0.23%	11,655,989.35	0.02%	28.89%
其他行业	原材料	33,813,638.00	0.51%	54,371,700,956.22	83.13%	-99.94%
	人工成本	2,887,107.34	0.04%	1,128,634,994.96	1.73%	-99.74%
	费用	5,606,355.14	0.08%	3,696,738,776.23	5.65%	-99.85%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2017 年 1 月，长城信息、中原电子和圣非凡以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方式纳入公司合并范围；冠捷科技置出，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范围；2017 年 9 月，长城信安以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方式纳入公司合并范围；2017 年 10 月，新设立的子公司湖南长城科技信息有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范围；2017 年 12 月，子公司广西长城计算机有限公司清算注销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范围。详见财务报告附注“合并范围的变更”中的相关内容。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由于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项下的公司整合以及冠捷科技资产置出于 2017 年 1 月实施完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相应发生变化，即由原“计算机相关设备制造业务、新能源、商业代理业务及其他”调整为“高新电子、信息安全整机及解决方案、电源产品、园区及物业服务、其他”。具体情况详见第三节中“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及本节“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的相关介绍。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685,770,292.70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7.73%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B	425,310,997.53	4.47%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94,894,127.69	4.15%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49,095,850.30	3.67%
4	STARTECH PACIFIC LIMITED	277,990,576.23	2.92%
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38,478,740.95	2.51%
合计	--	1,685,770,292.70	17.73%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与前五名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在主要客户中未直接或者间接拥有权益。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380,712,229.29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8.41%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终端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421,429,468.56	5.62%
2	INTEL SEMICONDUCTOR (US) LLC.	400,579,306.27	5.34%
3	南京仟驰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269,906,695.00	3.60%
4	湖北三江航天江河橡塑有限公司	147,033,199.34	1.96%
5	客户 A	141,763,560.12	1.89%
合计	--	1,380,712,229.29	18.41%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与前五名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在主要供应商中未直接或者间接拥有权益。

3、费用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394,567,831.35	2,800,592,131.60	-85.91%	主要是由于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项下的公司整合以及冠捷科技置出于 1 月实施完成，本期合并范围减少冠捷科技导致本期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变动
管理费用	1,106,203,339.90	3,658,828,053.40	-69.77%	
财务费用	46,827,312.54	392,584,426.94	-88.07%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2017 年公司以国家“推动实施国家大数据战略，加快完善数字基础设施，推进数据资源整合和开放共享，保障数据安全，加快建设数字中国”为战略指引，持续加大科技研发投入，自主科技创新能力不断提升，通过对重大共性关键技术的突破，在如下细分领域取得丰硕成果。

在高新电子领域：（1）通信方面，连续攻克多项关键技术，承担的重大科研项目及型号任务取得阶段性突破，某新型电台进入第二轮样机研制阶段，某通信系统进入样机研制阶段。（2）水下信息安全方面，

公司承担了采用某新技术的首款型号研制任务，完成样机交付和多轮比对试验；联合中科院声学所申报的新型通信型号任务顺利立项，即将进入研制生产阶段。（3）海洋环境观测方面，某观测网项目正式获得国家发改委立项，目前已启动部分建设任务的前期准备和招标工作。（4）在显控领域，围绕特种环境下新一代计算显控平台，以“显控芯片”、“关键核心工艺”等突破口，打造基于 FPGA 的一体化综合显控平台，其中，两款自主高清大屏显控设备已通过机关鉴定检查，并得到了机关及总体单位的认可。

在信息安全整机及解决方案领域：（1）自主可控整机，研发基于国产处理器的自主可控专用设备，并已通过国家测评中心定型测试，进入国家主管部门的专用机名录。开展基于国产处理器的自主可控专用服务器、基于新一代国产飞腾处理器的自主可控服务器等产品的研发工作；（2）多功能集成屏，完成了自助整机触显一体屏的二代证、非接触 IC 卡、密码键盘的功能集成，攻克了二代证集成、非接触模块感应灵敏度、隐藏式设计等关键技术点，通过多模块集成解决了 USB 带宽占用等原因导致 USB 设备容易丢失等技术难点；（3）服务运维中心项目，创新性引入精准维修、银行对接互联、微信报障、扫码等新型方案模式，并基于移动互联网、物联网、分布式服务、智能分析等新技术；在双 A 项目及自主可控、国产化领域，响应国家对关键领域提出国产与安全要求，实现了 Linux 下的 SP 设备服务等；实现了中国工商银行总行级工单系统 OME 对接，已对接接入 18 个省份，累计报单 2 万余单；实现精准维修服务在区域中小银行的试点推广，累计试点银行 15 家。

在能源领域：（1）重点聚焦服务器电源、台式机电源、通讯电源、LED 电源业务。服务器电源重点攻关数字化电源技术、大功率电源技术，PMBUS 智能通讯、超高转换效率等技术，研发出 3000W 单模块服务器电源，量产了 CRPS 系列数字化服务器电源，继续保持国内领先地位；台式机电源主要加强与海盗船的合作，同时优化性价比，继续保持市场领导地位；通讯电源主要面向大客户定制化产品设计，在防雷、小型化、高效率、高可靠性方向展开技术研发，使其技术指标达到国内先进技术水平；LED 电源主要面向大功率、小体积，高可靠性等新的发展趋势展开技术研发，逐步形成系列化产品。（2）产品体系涵盖钠离子电池、固态锂电池、铅酸电池等，拥有包括钠离子电池材料预处理技术、柔性电极制备技术、功能添加剂技术、电解液体系开发技术；高性能固态电解质制备技术、电极/电解质界面优化技术；软包固态电池制备工艺技术；铅酸电池技术和工艺相对成熟，产品主要应用于高新通信、高新车载、高新储能、高新启动、数据中心等。

公司在上述各技术产品领域的科技创新工作紧贴政策机遇、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并结合客户定制需求、以中国电子集团发展规划为纲领有序开展，进一步增强了公司技术创新能力和产品竞争力，有利于促进公司战略规划实施和经济效益的提升。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17 年	2016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3,787	6,505	-41.78%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27.38%	17.93%	9.45%
研发投入金额（元）	601,793,875.29	2,067,600,085.23	-70.8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6.33%	2.79%	3.54%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1,083,905.03	70,276,699.61	-98.46%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18%	3.40%	-3.22%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合并范围发生变化导致。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原长城信息募集资金项目投入减少，达到无形资产确认条件的减少。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84,202,038.13	77,565,704,851.11	-86.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86,862,959.97	75,160,951,192.53	-85.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2,660,921.84	2,404,753,658.58	-116.7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31,457,471.03	1,705,082,928.56	-4.3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51,248,022.26	2,439,438,981.05	164.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19,790,551.23	-734,356,052.49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96,968,837.99	4,457,400,576.02	-50.7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95,624,792.07	5,078,158,330.52	-72.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1,344,045.92	-620,757,754.50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24,771,014.33	1,284,795,554.73	-444.3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是由于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项下的公司整合以及冠捷科技置出于 1 月实施完成，本期合并范围减少冠捷科技导致本期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0,266.09 万元，报告期净利润为 69,608.48 万元，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 资产减值准备 10,036.59 万元；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7,978.52 万元；
- 无形资产摊销 3,615.79 万元；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30.56 万元；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收益 703.41 万元；
- 财务费用 5,982.85 万元；
- 投资收益 30,828.72 万元；
-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604.27 万元；
- 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 17.72 万元；
- 存货减少 48,000.90 万元；
- 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 118,920.53 万元；
- 经营性应付项目减少 44,745.13 万元。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308,287,176.15	39.4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处置收益	是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	0.00%		--
资产减值	100,365,868.43	12.84%	坏账准备和存货跌价准备	否
营业外收入	9,277,109.06	1.19%	核销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及取得的赔偿违约金	否
营业外支出	20,001,539.53	2.56%	产品质量赔偿金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3,002,427,102.36	19.75%	2,894,332,223.39	5.58%	14.17%	无重大变动
应收账款	2,171,671,958.33	14.29%	1,777,399,997.13	3.43%	10.86%	无重大变动
存货	1,629,894,970.19	10.72%	2,148,075,330.20	4.14%	6.58%	无重大变动
投资性房地产	963,243,503.44	6.34%	926,162,303.93	1.78%	4.56%	无重大变动
长期股权投资	70,873,381.15	0.47%	54,256,807.15	0.10%	0.37%	主要是对联营企业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固定资产	1,859,729,621.07	12.23%	1,841,885,121.57	3.55%	8.68%	无重大变动

在建工程	1,779,694,872.54	11.71%	1,293,722,611.97	2.49%	9.22%	主要是工程支出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1,407,408,234.53	9.26%	833,792,714.52	1.61%	7.65%	主要是为补充流动资金而增加借款所致
长期借款	1,162,990,872.15	7.65%	1,127,144,442.59	2.17%	5.48%	无重大变动
应收票据	689,573,546.88	4.54%	386,240,286.31	0.74%	3.80%	主要是下属子公司收到票据结算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281,270,183.88	1.85%	211,942,401.80	0.41%	1.44%	主要是下属子公司备货所需增加预付款项所致
应收股利	10,000,000.00	0.07%	7,000,000.00	0.01%	0.06%	主要是应收东方证券分红款增加所致
持有待售的资产		0.00%	37,098,122,996.11	71.49%	-71.49%	主要是由于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项下的公司整合以及冠捷科技置出于 1 月实施完成,转出上年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冠捷科技资产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00%	1,939,877.36	0.00%	0.00%	主要是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待摊费用已摊销完毕所致
开发支出	93,421,875.76	0.61%	30,644,351.99	0.06%	0.55%	主要是下属子公司开发支出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2,493,198.31	0.81%	176,686,412.63	0.34%	0.47%	主要是下属子公司预付采购设备款减少所致
预收款项	352,836,845.95	2.32%	870,831,773.58	1.68%	0.64%	主要是下属子公司预收款项已实际结算所致
应交税费	118,714,750.32	0.78%	173,573,996.34	0.33%	0.45%	主要是由于本报告期应交税费减少所致
应付利息	145,926.55	0.00%	319,914.74	0.00%	0.00%	主要是已偿还到期利息所致
持有待售的负债		0.00%	28,454,502,832.94	54.83%	-54.83%	主要是由于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项下的公司整合以及冠捷科技置出于 1 月实施完成,转出上年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冠捷科技负债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1,250,000.00	2.64%	100,000,000.00	0.19%	2.45%	主要是转入了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35,472,735.86	0.23%	26,437,492.90	0.05%	0.18%	主要是增加了售后维修费所致
长期应付款	100,000,000.00	0.66%	6,250,000.00	0.01%	0.65%	主要是从中国电子借入专项建设基金贷款所致
预计负债	28,968,122.49	0.19%	42,767,188.62	0.08%	0.11%	主要是下属子公司支付了产品质量赔款所致
股本	2,944,069,459.00	19.37%	1,323,593,886.00	2.55%	16.82%	主要是由于公司报告期内完成了重大资产项目中的换股合并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所致
资本公积	393,823,634.91	2.59%	1,671,955,472.62	3.22%	-0.63%	主要是由于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项下的公司整合以及冠捷置出于 1 月实施完成,子公司间资产置换和发行股份溢价导致的资本公积的变动所致
专项储备	3,746,671.08	0.02%	550,970.99	0.00%	0.02%	主要是下属子公司计提了专项储备安全生产费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	884,244,516.08	5.82%	10,631,421,317.65	20.49%	-14.67%	由于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整合后,导致合并范围及少数股东权益均相应发生变化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期末数
金融资产							
2.衍生金融资产	17,890,200.00						16,718,200.00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257,481,481.91		1,468,054,974.52			327,912,000.00	1,723,488,524.69
金融资产小计	2,275,371,681.91		1,468,054,974.52			327,912,000.00	1,740,206,724.69
上述合计	2,275,371,681.91		1,468,054,974.52			327,912,000.00	1,740,206,724.69
金融负债	0.00						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是 √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74,070,446.31	保函保证金、票据保证金、信用证保
固定资产	527,898,701.85	抵押借款
固定资产	331,932,933.70	未办妥产权证
投资性房地产	159,532,326.52	抵押借款
投资性房地产	283,109,866.15	未办妥产权证
应收账款	441,538,042.09	质押借款
应收票据	81,101,390.00	质押借款
应收股利	10,000,000.00	质押借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东方证券股票	277,200,000.00	质押借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27,612,074.15	质押借款
合计	2,213,995,780.77	--

五、投资状况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395,179,000.00	392,918,400.00	0.58%

注：报告期投资额为报告期内实际发生的对外股权投资金额。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计算机终端及外部设备、金融机具、税控机具及商用电子设备、计量仪表、安防产品、通信及网络产品、数字音视频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并提供相关服务；计算机软件开发、系统集成及服务；电子产品及零部件加工、制造；经营国内商品贸易。	其他	19,588,239,288.24	100%	换股合并	不适用	不适用	高新电子、金融电子、医疗电子	已完成	不适用	381,302,100.00	否	2017年01月20日	2017-016号公告
武汉中原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通信系统、自主可控通信装备、网络设备、信息对抗及防护等软硬件产品及解决方案。	收购	2,459,616,000.00	100%	资产置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不适用	不适用	军事电子领域的研发、制造与服务	已完成	中原电子在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之和将不低于 5.7 亿元，具体分别为 18,182.84 万元、18,495.39 万元、20,329.37 万元。	247,110,611.33	否	2017年01月20日	2017-016号公告
北京圣非凡电子系统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水下与远程通信、危爆品拆解领域相关系统和设备的设计、开发、生产和服务。	收购	680,406,200.00	100%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不适用	不适用	军用通信系统和自动化控制系统	已完成	圣非凡在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之和将不低于 2.2 亿元，具体分别为 7,146.38 万元、7,160.17 万元、8,418.46 万元。	35,890,842.56	否	2017年01月20日	2017-016号公告
深圳中电长城信息安全系统有限公司	计算机及网络相关软硬件产品的研发、销售及及服务。	收购及增资	204,679,000.00	100%	自筹	不适用	不适用	信息安全业务	已完成	不适用	-55,862,252.60	否	2017年8月23日	2017-075号公告
合计	--	--	22,932,940,488.24	--	--	--	--	--	--	--	608,441,301.29	--	--	--

重大股权投资情况说明

(1) 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项目总体方案包括：1) 以新增发行股份换股合并长城信息，2) 以持有冠捷科技 24.32%股权与中国电子持有的中原电子 64.94%股权进行置换，3) 以非公开发行股份方式购买中原电子剩余 35.06%股权、圣非凡 100%股权，4) 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73.58 亿元。

中国长城、长城信息、中原电子、圣非凡四家公司整合及冠捷科技置出于 2017 年 1 月实施完成；募集配套资金部分由于资本市场的变化，自取得核准文件之日起至批复有效期届满之日，公司股票价格大部分时间较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底价存在一定差距，最终公司未能在批复的有效期内实施募集配套资金事宜。具体内容详见第五节“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中的相关介绍。

(2) 收购长城信安并对其增资暨关联交易

鉴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整合部分已经完成,结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规划和长城信安多年来经过共同培育所积累的自主可控领域技术及渠道基础,为更好整合体系内信息安全自主可控的相关技术和业务的同时解决长城信安因加快研发和市场培育形成的资金需求,经 2017 年 8 月 22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7 年 9 月 19 日 2017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向中国电子收购其所持有的长城信安全部 85.11%股权,同意公司在收购事项顺利完成后对长城信安进行现金增资 15,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 2017-075 号公告)。2017 年 9 月,收购事项已完成,长城信安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2017 年 11 月,增资事项完成。

(3) 与长城网际、株洲国投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

基于对智慧城市未来市场发展前景的展望,充分利用公司、中电长城网际系统应用有限公司(简称“长城网际”,为公司关联方)的优势技术及依托株洲市政府资源政策,积极探索“智慧株洲”投资、建设、运营新模式,经 2016 年 12 月 20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与长城网际、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株洲国投”,株洲市国资委下属公司)就在湖南省株洲市共同投资成立合资公司事宜订立《合资成立公司协议书》,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 亿元。其中长城网际出资人民币 4,0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40%;株洲国投出资人民币 4,0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40%;公司出资人民币 2,0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20%。2017 年 4 月 18 日,合资公司湖南中电长城信息技术服务运营有限公司成立。

(4) 于长沙市新设全资子公司

为确保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完成后,公司在湖南省继续顺利开展现有业务的管理和市场开拓,持续打造信息安全业务平台,经 2016 年 12 月 27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投资 35,000 万元在湖南省长沙市设立全资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 2016-147 号公告)。2017 年 10 月 17 日,全资子公司湖南长城科技信息有限公司成立。

(5) 中原电子收购中电财务 15%股权暨关联交易

为了更好地利用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中电财务”)的金融平台做好公司资金管理及存贷工作,通过优质金融资产和业务促进公司实业发展,同时考虑到中原电子原已持有中电财务 5.7112%的股权,相对而言更为熟悉中电财务的内部管理流程,为方便收购后的股权统一归集管理,经 2017 年 4 月 18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7 年 5 月 9 日公司 2017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中原电子与中国电子就收购中电财务 15%股权事宜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具体内容详见 2017-047 号公告)。截至目前,该项目仍在进行中。

(6) 与中科院声学所、中晟嘉华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

为更好利用各方优势资源深化推进产学研合作,共同发展水下探测、通信导航和海洋观测技术,推动海洋信息装备工程应用和产业发展,经 2017 年 8 月 28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与中国科学院声学研究所(简称“中科院声学所”)、北京中晟嘉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简称“中晟嘉华”)签署《关于共建中科长城海洋信息系统工程有限公司的协议》。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以现金认缴出资人民币 3,4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34%;中科院声学所以下属研究单元声场声信息国家重点实验室的科技成果评估作价入股,持股占比 30%;中晟嘉华以现金认缴出资 3,600 万元,持股占比 36%(具体内容详见 2017-078 号公告)。2018 年 1 月 2 日,合资公司中科海盾信息系统有限公司成立。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中电长城大厦项目	自建	是	其他	362,224,612.42	1,203,335,563.35	其他	仍在进行中	不适用	--	--	2015 年 11 月 10 日	2015-078 号公告
合计	--	--	--	362,224,612.42	1,203,335,563.35	--	--	--	--	--	--	--

重大非股权投资情况说明

(1) 中电长城大厦项目

鉴于公司自身发展的需求，经 2013 年 8 月 6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3 年 11 月 13 日公司 2013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于深圳市南山科技园区中国长城工业园内投资建设中电长城大厦，原项目投资预算为不超过人民币 19.33 亿元（具体内容详见 2013-030 号公告）。

随着项目的开发推进，综合考虑项目设计调整优化、市场条件及已实施项目的实际情况等各种因素，经 2015 年 11 月 9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5 年 11 月 27 日公司 2015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对中电长城大厦项目追加投资，追加后项目总投资不超过人民币 23.75 亿元，所需资金由公司自筹解决（具体内容详见 2015-078 号公告）。

2017 年 7 月，中电长城大厦主体结构正式封顶。截至目前，该项目仍在进行中。

(2) 石岩基地三期项目

2012 年 1 月 11 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对石岩基地三期项目建设立项，计划建设标准化的电子厂房二栋、仓库一栋及配套宿舍一栋，建筑总面积约 14.16 万平方米，预计项目建设总投资约 4.7 亿元人民币（具体内容详见 2012-004 号公告）。

在项目推进过程中，由于深圳地区人工成本、制造成本不断增长，公司原有的一般产品生产产能需逐步向更具人工成本优势及能享受更为优惠的地方政府扶持政策的地区转移。为最大发挥公司所持有的稀缺深圳地区土地资源的优势，创造更大综合效益，公司希望能将原基建项目由单一工业厂房向综合性高端研发用房及工程测试中心转变。基于该目的，公司过程中与相关方进行多次沟通，以求确定最优方案。后续，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中国电子、公司于 2015 年进入重大资产重组筹划、推进阶段，并于 2017 年 1 月完成重组部分的整合工作，前述基建项目用地需结合重大资产重组项目统筹安排。

2017 年第 4 季度公司对石岩基地三期项目进行重新论证定位，决定重启项目并分步开发建设。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债券	USY1391CAJ00	BOC BOND	9,351,492.82	公允价值计量	10,320,213.49	-140,634.73	-140,634.74			524,299.52	9,576,712.1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债券	XS0521073428	BEA BOND	8,783,253.05	公允价值计量	9,754,597.69	-122,514.21	-122,514.21			537,288.94	9,061,730.7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债券	USG4639DWC57	HSBC BOND	8,898,749.46	公允价值计量	9,577,734.18	-41,291.86	-41,291.86			416,673.04	8,973,631.2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600958	东方证券	264,000,000.00	公允价值计量	2,220,790,000.00	-202,235,200.00	1,245,632,435.40		327,912,000.00	270,979,320.64	1,690,642,8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430399	湘财证券	60,000,000.00	成本法计量	9,937,800.00						9,937,8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601328	交通银行	100,000.00	公允价值计量	756,245.05	57,668.60	813,913.65			35,584.15	813,913.6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600057	象屿股份	2,224,159.22	公允价值计量	6,282,691.50	-1,862,954.61	1,324,688.38			54,632.10	4,419,736.8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合计			353,357,654.55	--	2,267,419,281.91	-204,344,926.81	1,247,466,596.62	0.00	327,912,000.00	272,547,798.39	1,733,426,324.69	--	--

证券投资情况说明

(1) 上述债券均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柏怡国际所持有，质押于香港汇丰银行，作为柏怡国际融资业务的担保。

(2) 收到大额现金分红的情况：根据东方证券《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17 年 8 月公司获得 2,145 万元现金红利（具体内容详见 2017-073 号公告）。

(3) 为盘活存量资产及支持主营业务发展，提高经营效率，经 2017 年 11 月 27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7 年 12 月 14 日公司 2017 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择机出售所持有的东方证券部分股票。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累计出售 2,102 万股。

(4) 报告期末，公司持有东方证券 12,198 万股占该公司最新股权比例 1.74%，持有湘财证券 331.26 万股占该公司最新股权比例 0.09%；中原电子持有交通银行 131,065 股占该公司最新股权比例 0.00018%；武汉中元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持有象屿股份 546,321 股占该公司最新股权比例 0.04%。前述公司所持有的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均为在重大资产重组整合完成前已经存在，不属于报告期内新增的情形。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4 年	非公开发行股票	97,960.00	8,296.91	47,434.27			0.00%	52,816.48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除外）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合计	--	97,960.00	8,296.91	47,434.27	0.00	0.00	0.00%	52,816.48	--	0.0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17 年 1 月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吸收合并了长城信息，因而承继及承接了长城信息于 2014 年 12 月的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

根据 2014 年 6 月 25 日长城信息召开的 2014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方案（修订版）的议案》，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1313 号”文件核准，长城信息获准以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发行在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 1.00 元，发行价格不低于人民币 19.34 元/股，发行股份总数不超过 5,171 万股。长城信息当年非公开实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1,847,133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31.4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100,000.00 万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等发行费用 2,040.00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97,960.00 万元；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 2014 年 12 月 22 日，募集资金到账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4 年 12 月 22 日出具“天职业字[2014]12877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累计取得银行利息及支出银行手续费净额 2,290.75 万元，募集资金合计 100,250.75 万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67,434.27 万元，其中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47,434.27 万元，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 万元，2017 年度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8,296.91 万元；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32,816.48 万元，其中活期存款账户余额为 32,816.48 万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光纤水下探测系统产业	否	31,935.00	31,935.00	5,639.57	19,346.30	60.58%	2019 年 06 月 30 日		不适用	否
自主可控安全计算机产业化	否	17,897.00	17,897.00	168.19	6,019.12	33.63%	2019 年 06 月 30 日		不适用	否
基于居民健康卡的区域诊疗一卡通平台	否	27,858.00	27,858.00	1,129.06	8,623.81	30.96%	2019 年 06 月 30 日		不适用	否
安全高端金融机具产业化	否	20,270.00	20,270.00	1,360.09	13,445.04	66.33%	2018 年 10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97,960.00	97,960.00	8,296.91	47,434.27	--	--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97,960.00	97,960.00	8,296.91	47,434.27	--	--	0.0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2015 年 6 月 12 日，长城信息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长城信息以募集资金 7,292.81 万元置换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7,292.81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2016 年 12 月 30 日，长城信息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									

	<p>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同意长城信息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2 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2017 年 12 月 25 日，前述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人民币 2 亿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p>2017 年 12 月 28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2 亿元暂时用于补充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除外）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鉴于长城信息的实际变化，涉及信息安全的“安全高端金融机具产业化”的金融电子项目及“基于居民健康卡的区域诊疗一卡通平台”的医疗电子项目在后续实施过程中将主要由全资子公司湖南长城信息金融设备有限责任公司（简称“长城金融”）和湖南长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简称“长城医疗”）开展相关工作，为更好利用专业化团队力量继续推进项目完成，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经 2017 年 8 月 29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同意把前述金融电子项目及医疗电子项目交由长城金融及长城医疗实施，长城金融和长城医疗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相关各方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实现募集资金专款专用。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资产	出售日	交易价格 (万元)	本期初起 至出售日 该资产为 上市公司 贡献的净 利润(万 元)	出售对公 司的影 响	资产出售 为上市公 司贡献的 净利润占 净利润总 额的比例	资产出 售定价 原则	是否为 关联交 易	与交易对 方的关联 关系(适 用关联交 易情形)	所涉及的 资产产权 是否已全 部过户	所涉及的 债权债务 是否已全 部转移	是否按计 划如期实 施,如未按 计划实施, 应当说明 原因及公 司已采取 的措施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深圳市前海中誉资本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盐田区沙头角海滨花园的四套住宅	2017年1月24日	997.38	575.77	盘活存量资产,优化资源配置	0.83%	资产评估,公开挂牌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2016年10月31日	2016-116号公告
自然人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世纪村15栋7D房产	2017年8月30日	948.00	500.48	盘活存量资产,优化资源配置	0.72%	资产评估,公开挂牌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2016年8月23日	2016-101号公告

出售重大资产情况说明

(1) 长城香港出售深圳市盐田区房产

为盘活存量资产，优化资源配置，根据国有资产处置的相关规定，子公司长城香港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的方式出售所拥有的位于深圳市盐田区沙头角海滨花园的四套住宅，挂牌价格以资产评估结论为依据，为人民币 902.378 万元。最终，深圳市前海中誉资本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以人民币 997.378 万元摘牌，公司与其签署了《实物资产交易合同》（具体内容详见 2016-116 号公告）。2017 年 1 月，相关资产过户工作完成。

(2) 出售深圳市南山区房产

为盘活存量资产，优化资源配置，根据国有资产处置的相关规定，公司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的方式出售所拥有的位于深圳市南山区沙河世纪村 15 栋 7D 房产，挂牌价格以资产评估结论为依据，为人民币 948 万元。最终，一位自然人以挂牌价摘牌，公司与其签署了《实物资产交易合同》（具体内容详见 2016-101 号公告）。2017 年 9 月，相关资产过户工作完成。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股权	出售日	交易价格 (万元)	本期初起至 出售日该股 权为上市公 司贡献的净 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 司的影响	股权出售 为上市公 司贡献的 净利润占 净利润总 额的比例	股权出售 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 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 的关联关系	所涉及的股 权是否已全 部过户	是否按计划 如期实施， 如未按计划 实施，应当 说明原因及 公司已采取 的措施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冠捷科技有限公司 24.32% 股权	2017 年 01 月 03 日	159,726.00	0.00	详见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	0.00%	资产评估，协商确定	是	实际控制人	是	是	2017 年 01 月 20 日	2017-016 号公告

出售重大股权情况说明

表中出售日为冠捷科技股权交割过户日。

报告期内，公司进行的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包括以其持有冠捷科技 24.32% 股权与中国电子持有的中原电子 64.94% 股权进行置换，前述方案于 2017 年 1 月实施完成，具体内容详见第五节“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中的相关介绍。本次通过资产置换的方式置出冠捷科技股权和置入中原电子，有利于优化公司资产和业务结构的同时实现优质军工资产证券化，提升公司军工业务综合实力，具体影响可参见本节“主营业务分析”及“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的相关介绍。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 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武汉中原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主要从事军事电子领域的研发、制造与服务。	13,789.10 万 元人民币	4,449,891,435.91	2,204,302,840.24	3,342,616,711.05	286,133,469.25	247,110,611.33

北京圣非凡电子系统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主要从事水下与远程通信、危爆品拆解领域相关系统和设备的设计、开发、生产和服务。	14,500 万元人民币	550,290,608.50	314,959,083.68	169,538,177.32	42,500,701.88	35,890,842.56
湖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主要业务为电子计算机软件、硬件系统及网络系统的技术开发、生产及销售。	10,000 万元人民币	303,393,990.72	121,483,217.71	870,637,406.85	23,950,416.55	20,004,954.19
中国长城计算机（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主要业务为计算机产品的开发、销售及元件、重要设备采购等。	2,566.65 万港币	208,009,939.89	91,775,659.04	679,170,390.97	6,722,696.30	6,722,696.30
深圳中电长城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主要业务为电源逆变器和太阳能电池的制造、生产及销售等。	45,252 万元人民币	248,344,906.52	176,895,480.90	56,213,267.00	-9,243,450.17	-8,505,101.90
深圳中电长城信息安全系统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主要业务为计算机及网络相关软硬件产品的研发、销售及服务等。	12,000 万元人民币	188,707,536.08	80,718,232.50	56,649,656.67	-55,862,252.60	-55,862,252.60
柏怡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主要业务为开关电源设计、制造、销售。	100 万美元	809,551,665.83	413,058,939.52	1,441,152,803.52	117,711,903.00	96,599,666.18
湖南长城信息金融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主要业务为金融设备生产和销售。	15,000 万元人民币	1,186,974,627.02	396,334,520.75	1,295,513,423.80	95,572,182.19	82,217,125.68
长沙湘计海盾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主要业务为高新产品生产和销售。	11,541.0988 万元人民币	1,106,715,940.64	830,781,695.81	288,749,606.08	18,353,156.34	15,828,687.44
湖南长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主要业务为医疗设备生产和销售。	5,000 万元人民币	416,919,991.50	118,846,503.92	123,735,559.92	1,423,329.63	2,043,106.44
湖南凯杰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主要业务为电路板生产与销售。	2,753.55 万元人民币	40,944,801.30	33,784,260.19	64,180,622.80	-3,670,516.55	-3,318,382.73
长沙中电软件园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主要业务为园区开发与服务。	15,000 万元人民币	693,434,556.32	230,867,858.11	182,190,173.49	37,992,674.04	37,769,455.58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换股合并	2017 年实现净利润 38,130.21 万元
武汉中原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置换（置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017 年实现净利润 24,711.06 万元
北京圣非凡电子系统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017 年实现净利润 3,589.08 万元
冠捷科技有限公司	资产置换（置出）	参见本节“主营业务分析”中的相关介绍
深圳中电长城信息安全系统有限公司	收购	2017 年实现净利润-5,586.23 万元
湖南长城科技信息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尚未正式运营
广西长城计算机有限公司	清算注销	无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中国长城、长城信息、中原电子、圣非凡四家公司整合及冠捷科技置出于 2017 年 1 月实施完成；公司以新增股份换股吸收合并长城信息，长城信息全部资产、负债、权益、业务和人员由公司承继和承接，上表湖南长城信息金融设备有限责任公司、长沙湘计海盾科技有限公司、湖南长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湖南凯杰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长沙中电软件园有限公司

皆为重大资产重组前长城信息下属子公司；公司通过资产置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中原电子、圣非凡两家公司 100% 股权，中原电子、圣非凡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第五节“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中的相关介绍。

2、为支持全资子公司圣非凡的业务发展，在增加其资本金以满足市场竞争中公司规模需要的同时，解决其加大科技投入、提升自主创新能力的发展资金需要，2017 年 12 月公司对圣非凡增资人民币 1 亿元，圣非凡注册资本由原来的 4,500 万元增至 14,500 万元。

3、为确保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完成后，公司在湖南省继续顺利开展现有业务的管理和市场开拓，持续打造信息安全业务平台，2017 年 10 月 17 日，全资子公司湖南长城科技信息有限公司成立（尚未正式运营）。

4、报告期内，公司向中国电子收购了其所持有的长城信安全部 85.11% 股权，并对长城信安进行现金增资 15,000 万元。长城信安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将由原来的 12,000 万元增至 27,000 万元（尚未完成工商登记变更），具体内容详见本节“重大股权投资情况说明”中的相关介绍。

5、2017 年 4 月，公司与中电长城网际系统应用有限公司、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的合资公司湖南中电长城信息技术服务运营有限公司成立，公司持股比例 20%，具体内容详见本节“重大股权投资情况说明”中的相关介绍。

6、2017 年 11 月，公司对子公司长城信息海南系统技术有限公司进行减资，注册资本由原来的人民币 5,500 万元减少至人民币 100 万元。

7、2017 年 12 月，子公司广西长城计算机有限公司清算注销。

8、2018 年 1 月，公司与中国科学院声学研究所、北京中晟嘉华投资中心共同投资设立的合资公司中科海盾信息系统有限公司成立，公司持股比例 34%，具体内容详见本节“重大股权投资情况说明”中的相关介绍。

9、2018 年 2 月，公司通过公开挂牌的方式转让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湘计长岛电脑设备有限公司 100% 股权，具体内容详见财务报告附注中“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中的相关介绍。

10、广州鼎甲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通过股权融资方式引入财务投资者，其注册资本增加至 2,150.7838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因放弃参与增资稀释至 18.6978%。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中国长城所处行业格局和趋势

当前，全球新一轮科技和产业革命孕育兴起，我国经济结构调整和新旧动能转换进入关键时期，信息技术和电子信息产业的作用地位更加突出，内外部形式变化异常剧烈。信息技术创新持续活跃，集成化、跨领域成为重要特征；集成电路重要性日趋突显，成为国际产业争夺的焦点；行业热点持续涌现，人工智能、超高清视频、5G 成为重要引领；新一轮全球产业变革蓬勃兴起，我国迎来从跟跑到并跑乃至领跑的历史契机；同时，产业创新能力薄弱，产业链核心环节缺失与产业门类齐全不相适应等深层次结构性矛盾突出，我国在行业发展中的一些关键环节仍受制于人，“中国制造”面临“缺芯少魂”的困局，比如，集成电路大量依靠进口，连续数年进口额超过 2000 亿美元，国产芯片全球市场份额不足 10%；从外部挑战看，发展环境越来越复杂严峻，电子信息产业转型升级面临更大压力。

近年来，国家相继出台了一系列有利于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军民融合发展、自主可控产业替代的重大政策，产业环境持续优化、产业转型升级逐步加快。网络安全与信息化是国家安全的重要内容，国家将自主可控作为实现网信安全的重要途径，积极推进国产化替代，构建安全可控的生态系统和在重点领域实现“换道超车”将带来新的机遇。国家加快主导相关设备和技术的国产替代，首先部署政府部门和军工部门示范，逐步推广应用并向金融、电信、能源、电力等关系国计民生的行业拓展，最后扩展到普通的企业级用户乃至个人用户，为国产自主可控产品带来更广阔的市场空间；在重要部门和行业领域实行准入审查，对自主品牌的发展形成市场驱动力。

面对复杂且瞬息万变的国际环境，公司作为中国电子“二号系统工程”重要载体及资源整合核心平台，作为中国电子旗下“网络安全与信息化专业集团公司”，以“链接幸福世界，让信息更安全”为愿景，以“打造智能互联，保障信息安全”为使命，积极研判产业竞争格局、热点领域和发展趋势，不忘初心，以网络安全与信息化、“军民融合”、“中国制造 2025”等国家战略为依托，充分利用国家政策利好以及中国电子资源优势，立足国产化，自力更生，加快信息技术的融合创新发展和集成式、颠覆式创新，掌握核心技术，逐渐改善、扭转相关领域核心技术受制于人的局面，加速本公司战略转型目标的实现，力争将中国长城打造成为网信产业的引领者。

2、中国长城发展战略

（1）指导思想

公司尊重信息产业发展规律，在国家产业政策和电子集团发展战略指引下，持续优化资源能力配置，坚持有所为有所不为，致力于打造“安全长城”和“智能长城”两大业务名片，围绕“信息安全和智能制造”不断丰富和完善产品技术体系和行业解决方案，客户聚焦以“党政军和工业控制”为核心的关键行业和领域，积极开展市场并购重组和集团内部相关资源整合，持续推动体制机制创新和市场化改革，较快成为“信息安全”领域的旗舰企业。

（2）聚焦“3+6”核心业务群

结合公司核心产品体系，即基于国产 CPU 的自主可控关键产品、基于 ARM 架构的成熟商业产品、拥有一流的新一代信息技术、配套供应先进的能效管理系统，及核心业务的转型升级，确定了“信息化基础设施、嵌入式系统和行业智能装备”三类核心产品体系，同时，以“党政军”和“工业控制”为核心，延伸发展“交通物流、能源电力、金融、医疗健康”6大目标行业市场。即“3+6 核心业务群”。未来，本集团将聚焦“3+6”核心业务群，逐步形成以网络平台为基础的智能云端整体解决方案和平台服务能力。

3、中国长城经营计划

2017 年是本公司重组开局之年，围绕董事会工作部署，全面积极主动地推进公司战略转型升级提质增效

效，开创了改革发展新局面。主要体现在：（1）根据公司定位和目标，完成公司战略发展规划的顶层设计，并按照顶层设计顺利完成本公司内部人员、机构、研发和业务整合和资源优化，实现在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和经济增加值等方面的明显提升，为公司的跨越发展实现开创了新局面；（2）克服重重困难、扎扎实实的跨地域实现了“六个”统一，主要包括思想统一、目标方向统一、信息化管理手段统一、考核与评价体系统一、对外宣传的品牌统一、业务管控模式的统一；（3）以创新驱动发展，筹划建设军民融合研究院、开展以海洋信息项目为核心的研制和市场开拓，整合自主可控板块资源，加速推进公司核心竞争力建设；（4）根据习近平主席“发展是第一要务，人才是第一资源”的战略提示，2017 年度，公司深化改革，建立专职董、监事模式的用人制度，打破行政级别工资界限，通过推荐、猎头、合作等多种渠道选人，并克服难以想象的困难完成了股权激励，为公司腾飞保驾护航。

2018 年，公司将在董事会领导下，聚焦高新电子、行业信息化、电源等核心业务发展，加快信息安全、水下光纤等战略性产业培育与产业化，持续深入开展提质增效工作，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以战略规划为牵引，加快落实行动计划，聚焦核心业务板块发展，重点打造细分市场的核心子企业。

（2）以重大项目、重要市场为抓手，加快产业转型升级步伐。重点抓好自主可控服务器与专用机、水下光纤、金融第三方服务业务、高新电子新军种市场等重点项目。

（3）持续加大科技投入，保持全年科技投入比率不低于去年同期，将资源进一步向开展核心业务技术研究、产品研发倾斜，在核心领域保持领先优势。

（4）以协同为纽带，推动业务、管理优势的互补。进一步提升原有协同项目成果，深化板块内、板块之间在产业链一体化上的协同合作；推动军民融合、民品精益生产协同。

（5）持续深入推动提质增效工作，对利润形成有效支撑。以成本费用工程为抓手，抓好产品成本、运营成本、人工成本、变动费用等关键领域的精细化管理。推进“两金”专项治理措施落地。统筹资金集中管理，有效满足业务发展需要。

4、中国长城未来发展战略的风险、对策及措施

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的风险主要来自三个方面，即市场成长性、技术竞争力、人才战略。

（1）市场成长性风险及保障措施

现阶段，国产化产品替代需求容量巨大，产品营销服务体系完善并已覆盖全国，市场营销风险低，但因目标市场与国家政策及应用的推广力度密切相关，推广进度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公司将依据中国电子部署，充分利用“国产化替代”、“军民融合”契机，充分发挥长城品牌作为国家队的优势地位，聚焦核心业务领域，做好顶层设计，成为行业标准和国家标准的建设者，积极参与国家级

重大项目工程建设，做好党政军应用示范工程建设，以“点带线驱面”，引导自主可控应用市场循序渐进的成长。

（2）技术竞争力风险及保障措施

公司核心业务领域相关业务水平多处于国内领先地位，掌握了众多自主可控和信息安全的核心技术，但除军工产品外，大部分产品在行业中不处于主导地位，嵌入式系统产品属短板。将着重加强“3+6”核心业务领域的布局，提升本集团的核心技术竞争力。

目前，依托中国电子资源优势，形成了从芯片、整机、操作系统的完整产业链，初步构建了完整的自主可控生态体系，公司将强化技术创新的顶层设计、资源配置和分工协作，加大重点领域和重点项目的科技投入力度，加大科研基础设施建设投入，积极与政府、高校、科研院所等开展政产学研合作，共建专业研发机构、实验室或技术中心，确保增强公司的技术竞争能力。

（3）人才战略风险及保障措施

公司的人才发展总体水平与国际知名企业相比有一定差距，与发展战略需求相比，领军人才、高层次创新型人才匮乏，尤其是具备科研、管理、市场等多种专业能力的复合型跨界高端人才。

公司将坚持人才强企战略，多渠道引进国内外优秀人才，大力培养复合型人才，建立人才培养纵向、横向贯通的双重发展通道；同时，将借助上市公司平台，继续积极探索股权、期权等激励方式，构建完善的激励机制平台和中长期常态化激励制度。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7年06月01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深交所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17-001）
2017年06月09日	实地调研	机构/个人	详见深交所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17-002）
2017年06月12日	实地调研	机构/个人	详见深交所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17-003）
2017年06月21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深交所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17-004）
2017年06月29日	电话沟通	机构/个人	详见深交所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17-005）

2017 年 07 月 04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深交所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17-006)
2017 年 11 月 20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深交所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17-007)
2017 年 1-12 月	书面问询	其他	深交所“互动易”投资者 1107 个问题
接待次数	7		
接待机构数量	70		
接待个人数量	2		
接待其他对象数量	0		
是否披露、透露或泄露未公开重大信息	否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监管机构要求，经公司 2015 年 4 月 16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15 年 5 月 15 日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制定了《股东回报规划（2015-2017）》；经公司 2018 年 3 月 15 日第六届董事会、2018 年 4 月 3 日 2018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更新《股东回报规划（2018-2020）》。

2、报告期内，鉴于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仍为负数，基于公司长远发展考虑未进行利润分配。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2015 年度，鉴于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负数，基于公司长远发展考虑未进行利润分配。

2016 年度，鉴于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负数，基于公司长远发展考虑未进行利润分配。

2017 年度，拟以 2017 年末总股本 2,944,069,45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6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176,644,167.54 元。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7 年	176,644,167.54	581,043,323.65	30.40%	0.00	0.00%
2016 年	0.00	33,147,764.97	0.00%	0.00	0.00%
2015 年	0.00	-35,666,709.39	0.00%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以前年度未进行现金分红情况说明

公司是 2012 年首次母公司未分配利润呈现负数，致使不能分红，呈现负数的原因：2012 年因子公司深圳中电长城能源

有限公司的重要客户破产，导致母公司对该子公司计提长期股权减值损失及投资损失等达 2.61 亿元，致使母公司未分配利润由年初的约 1.97 亿元降为约-1.46 亿元。

合并未分配利润金额较大的原因主要是合并冠捷科技所致。

2013 年起，公司支持子公司经营发展的同时，盈利的子公司亦持续对母公司分红，2013-2016 年母公司共收到子公司的分红约 1.01 亿元，至 2016 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约-5,735 万元，未分配利润的负数情况已在逐步改善。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6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2,944,069,459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176,644,167.54
可分配利润（元）	362,853,682.37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17 年度公司每股收益 0.204 元，母公司净利润为 292,062,269.36 元，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金，加上年初母公司未分配利润-57,352,283.66 元，以及吸并原长城信息母公司未分配利润 157,349,923.61 元，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362,853,682.37 元。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回报规划（2015-2017）》之有关规定及公司 2017 年度的经营情况，在符合利润分配政策、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拟订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 2017 年末总股本 2,944,069,45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6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176,644,167.54 元。	
预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中国电子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中国电子及下属企业目前没有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中国长城及其下属企业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2）中国电子将来不会，而且会促使中国电子下属企业不会单独或与第三方、以直接或间接形式参与、经营或从事与中国长城及其下属企业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3）若中国长城未来新增主营业务，中国电子及下属企业将不会单独或与第三方、以直接或间接形式参与、经营或从事与中国长城及其下属企业未来新增主营业务构成竞	2013 年 12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已被重大资产重组承诺继承优化）

			<p>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4)若违反上述承诺而参与竞争的，中国电子将承担由此给中国长城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p> <p>(1)中国电子将尽可能减少并规范与中国长城之间的关联交易；(2)对于确需发生的中国电子及下属企业与中国长城之间的一切交易行为，中国电子将严格履行法定程序，依法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严格遵循市场规则，本着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公平合理的进行，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当的利益或使中国长城承担任何不当的责任和义务。</p>			
<p>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p>	<p>中国电子</p>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截至承诺出具日，中国电子及其控股企业未直接或者间接从事任何与中国长城、长城信息及其控股企业现有业务构成实质同业竞争的生产经营活动，与中国长城、长城信息及其控股企业不存在实质同业竞争的情形。中国长城与冠捷科技不存在实质同业竞争的情形。</p> <p>本次交易完成后，中国电子及其控股企业不会以控股、参股、联营、合作、合伙、承包、租赁等任何形式，直接、间接或代表任何人士、公司或单位在任何地区，从事与中国长城或其控股企业实质相同或者相似的业务。中国电子保证不利用控股地位损害中国长城及中国长城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也不利用控股地位谋取额外的利益。</p> <p>本次交易完成后，如果中国电子或中国电子除中国长城外的控股企业发现任何与中国长城或其控股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新业务机会，将立即书面通知中国长城，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中国长城或其控股企业。</p> <p>本次交易完成后，如果中国长城或其控股企业放弃上述竞争性新业务机会且中国电子或中国电子除中国长城以外的控股企业从事该等竞争性业务，则中国长城或其控股企业有权随时一次性或分多次向中国电子或中国电子除中国长城以外的控股企业收购在上述竞争性业务中的任何股权、资产及其他权益，或由中国长城根据国家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选择委托经营、租赁或承包经营中国电子或中国电子除中国长城以外的控股企业在上述竞争性业务中的资产或业务。</p> <p>本次交易完成后，在中国电子及中国电子除中国长城外的控股企业拟转让、出售、出租、许可使用或以其他方式转让或允许使用与中国长城或其控股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资产和业务时，中国电子及中国电子除中国长城外的控股企业将向中国长城或其控股企业提供优先受让权，并承诺尽最大努力促使中国电子参股企业在上述情况下向中国长城或其控股企业提供优先受让权。</p> <p>自承诺出具日起，中国电子承诺赔偿中国长城或其控股企业因中国电子或中国电子控股企业因违反本承诺任何条款而遭受的一切实际损失、损害和开支。</p> <p>上述承诺在中国电子对中国长城拥有由资本因素或非资本因素形成的直接或间接的控制权或对中国长城存在重大影响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p> <p>在本次交易前，中国电子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中国长城、长城信息之间不存在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中国电子控制的除中国长城及其下属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与中国长城及其下属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p> <p>本次交易完成后，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中国电子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与中国长城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p>	<p>2017年1月20日</p>	<p>长期有效</p>	<p>严格履行中</p>

		<p>易价格具有公允性；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和中国长城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回避表决等公允程序，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中国长城及中国长城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不要求或不接受中国长城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给予中国电子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优于给予第三者的条件；保证将依照中国长城公司章程行使相应权利，承担相应义务，不利用实际控制人的身份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中国长城的资金、利润，保证不损害中国长城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如违反上述承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中国长城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p> <p>上述承诺在中国电子对中国长城拥有由资本因素或非资本因素形成的直接或间接的控制权或对中国长城存在重大影响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p>			
	其他承诺	<p>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保证中国长城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与中国电子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保持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方面的独立。</p>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中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p>中国电子对标的公司在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当年及其后2个会计年度的具体每年的盈利承诺数如下：中原电子盈利承诺数为18,182.84万元、18,495.39万元、20,329.37万元；圣非凡盈利承诺数为7,146.38万元、7,160.17万元、8,418.46万元。该承诺净利润不包括募集配套资金的项目所产生的收益。</p> <p>中国长城及中国电子确认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在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当年及其后2个会计年度的累计实现净利润应不低于累计承诺净利润，否则中国电子应按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规定对中国长城予以补偿。</p>		2020年	严格履行中
	股份限售承诺	<p>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中国电子持有的长城信息股份相应变更为中国长城股份并自发行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该等通过本次换股合并而取得的中国长城股份，之后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p> <p>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中国电子以资产认购的中国长城新增股份自股份发行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p> <p>本次交易完成后6个月内，如中国长城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其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或者交易完成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其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价格的，则以上中国电子作出的股份锁定期承诺将在36个月的基础上自动延长6个月。</p>	2017年1月13日	2020年7月23日	严格履行中
	湖南计算机厂有限公司	<p>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湖南计算机厂有限公司持有的长城信息股份相应变更为中国长城股份并自发行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该等通过本次换股合并而取得的中国长城股份，之后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p> <p>本次交易完成后6个月内，如中国长城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其换股价格，或者交易完成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其换股价格的，则以上湖南计算机厂有限公司作出的股份锁定期承诺将在36个月的基础上自动延长6个月。</p>	2017年1月13日	2020年7月17日	严格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本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	<p>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获取有关股票期权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p> <p>激励对象承诺，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p>	2017年11月11日	2023年1月15日	严格履行中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中国电子	其他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承诺不会发生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现象和可能。 中国电子承诺当中电财务出现支付困难的紧急情况时，按照解决支付困难的实际需要，增加相应的资本金。	2013年11月13日	2020年3月27日	严格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武汉中原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2017年01月01日	2019年12月31日	18,182.84	18,415.07	不适用	2017年01月20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2017-017 号《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承诺的公告》或《重大资产重组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公告书》
北京圣非凡电子系统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2017年01月01日	2019年12月31日	7,146.38	3,704.03	适用	2017年01月20日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在报告年度经营业绩做出的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具体内容详见第五节“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中的相关介绍。其中圣非凡 100%股权及中原电子主要资产评估结果系按照收益法评估结果确定且以该等评估结果作为定价依据，根据公司与中电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中国电子对标的公司在本次重组实施完毕后的当年及其后两个完整会计年度的经营业绩进行承诺：中原电子在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之和将不低于 5.7 亿元，具体分别为 18,182.84 万元、18,495.39 万元、20,329.37 万元；圣非凡在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之和将不低于 2.2 亿元，具体分别为 7,146.38 万元、7,160.17 万元、8,418.46 万元。承诺净利润不包括募集配套资金的项目所产生的收益。否则中国电子应按照协议约定的利润补偿的方式对公司予以补偿。

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原电子业绩承诺完成情况审核报告》（大信专审字[2018]第 1-00281 号），2017 年度中原电子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415.07 万元，达成业绩承诺。

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圣非凡业绩承诺完成情况审核报告》（大信专审字[2018]第 1-00632 号），2017 年度圣非凡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704.03 万元，完成 2017 年度盈利承诺数 7,146.38 万元的 51.83%，未达业绩承诺；中国电子将按照协议约定的方式向公司补偿，补偿方案经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执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购入资产 2017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及业绩补偿方案及致歉公告》。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

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颁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由于前述会计准则的颁布，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具体对公司财务报表列报影响：（1）公司修改财务报表列报，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在该项目中反映；（2）公司将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3）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2017年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13号），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2017年12月2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通知要求编制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按照前述通知及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1）公司调整了财务报表的列报：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原在“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中的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损失列报于“资产处置收益”，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仍在营业外支出科目列示，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相应进行调整；新增“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行项目，分别反映净利润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净利润和与终止经营相关的净利润。（2）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以前年度及2017年度财务报告的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净利润、所有者权益产生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中原电子涉及的军用电子业务主要以战术通信装备、通信装备附件等业务为主，所使用的设备是传统的机械加工设备和电子检测设备。2017年，随着中原电子从传统的设备制造商向国防信息化系统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转变，其业务扩展到战术通信系统、卫星定位导航、模拟训练、维修检测等领域，引进使用了新的高精端设备。鉴于新业务设备的专属性及高精端通用设备的特性，公司原有的“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及办公设备、其他”折旧年限、预计残值率已经不能满足需求，为了更充分合理、均衡客观地反映公司军工科研业务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会计信息，依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会计估计进行变更。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

以上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的具体内容详见年审会计师出具的《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以及重大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1月，长城信息、中原电子和圣非凡以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方式纳入公司合并范围；冠捷科技置出，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范围；2017年9月，长城信安以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方式纳入公司合并范围；2017年10月，新设立的子公司湖南长城科技信息有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范围；2017年12月，子公司广西长城计算机有限公司清算注销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范围。详见财务报告附注“合并范围的变更”中的相关内容。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8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许峰、周佳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年、0 年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为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单位，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30 万元；因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聘请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财务顾问，财务顾问费 1,000 万元。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因一般诉讼、仲裁事项形成的其他诉讼事项及或有负债事项详见下表和财务报告附注中的相关说明。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湖南凯杰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诉宁波司普瑞茵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广西长城计算机有限公司诉北京金卡迪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广西长城计算机有限公司诉长沙市长力电脑有限公司、湖南长城信息金融设备有限责任公司诉珠海市众智科技有限公司、中国长城诉深圳市华芯锂能科技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	840.06	否	胜诉、和解	已结案	已执行
深圳市皓勤电子有限公司诉中国长城买卖合同纠纷案	42.58	否	胜诉	已结案，公司不予支付	结案
深圳乐新精密模具有限公司、长春顺鑫科技有限公司、新疆天山智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诉中国长城买卖合同纠纷案	44.74	否	败诉、和解	已结案，对公司影响较小，公司执行偿付	已执行

中国长城诉深圳市广鑫融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武汉新泽世纪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及 3 位自然人）、贵阳兴一凡科技有限公司（及 3 位自然人）买卖合同纠纷案	790.46	否	胜诉	如执行到位可获一定偿付	正在执行中
中国长城诉 2 位自然人股东滥用权力赔偿纠纷案	519.69	否	胜诉	如执行到位可获一定偿付	正在执行中
中国长城诉榆树市第一小学债权追偿纠纷案	62.93	否	胜诉	如执行到位可获一定偿付	正在执行中
Arcelik.A.S.诉中国长城买卖合同纠纷案	2,370.43	否	审理中		未结案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的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进一步完善中国长城的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建立、健全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高层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核心骨干人员的积极性、责任感和使命感，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经营者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并为之共同努力奋斗，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执行的薪酬体系和绩效考核体系等管理制度，制订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1、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简述

(1) 激励工具为股票期权；(2) 标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3) 向 594 名激励对象授予 4410 万份股票期权，约占计划公告时公司总股本 294406.95 万股的 1.5%；(4) 授予日为 2018 年 1 月 16 日；(5) 行权价格：8.27 元/份；(6) 本计划的有效期为自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 5 年，等待期为 24 个月。在可行权日内，若达到本计划规定的行权条件，授予的股票期权自授予日起满 24 个月后，激励对象应在未来 36 个月内分三期行权。

2、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程序

经 2017 年 11 月 10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17 年 12 月 27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18 年 1 月 12 日公司 2018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2017 年 12 月，国资委出具《关于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批复》（国资考分【2017】1291 号），原则同意公司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经 2018 年 1 月 16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同意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日定为 2018 年 1 月 16 日，同意授予 594 名激励对象 4410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8.27 元/份。

2018 年 1 月 29 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股票期权的登记工作，期权简称：长城 JLC1，期权代码：037057。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桂林长海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采购	采购线材、电源	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参考市场价格	27,943.93	3.73%	35,000.00	否	根据合同约定	市场价格	2017年02月18日	2017-024号公告
深圳中电国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采购	采购平板电脑相关零部件	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参考市场价格	1,183.08	0.16%	3,000.00	否	根据合同约定	市场价格	2017年02月18日	2017-024号公告
湖南长城银河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采购	采购自主可控终端及服务	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参考市场价格	1,163.33	0.16%	6,000.00	否	根据合同约定	市场价格	2017年04月29日	2017-060号公告
武汉长江融达电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联营企业	采购	采购商品	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参考市场价格	858.00	0.11%		见说明	根据合同约定	市场价格		
桂林长海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销售	销售电脑、外设、配件及原材料	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参考市场价格	24,036.09	2.82%	29,000.00	否	根据合同约定	市场价格	2017年02月18日	2017-024号公告
南京中电熊猫平板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销售	销售信号发生器及系统集成等	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参考市场价格	9,279.96	1.09%	3,000.00	见说明	根据合同约定	市场价格	2017年02月18日	2017-024号公告
中国电子器材国际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销售	销售平板电脑	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参考市场价格	3,766.12	0.44%	5,000.00	否	根据合同约定	市场价格	2017年02月18日	2017-024号公告
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销售	销售服务器、存储、金融一体机	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参考市场价格	2,292.06	0.27%	5,000.00	否	根据合同约定	市场价格	2017年02月18日	2017-024号公告
中国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销售	销售商品	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参考市场价格	1,134.78	0.13%		见说明	根据合同约定	市场价格		
深圳中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销售	销售平板电脑相关产品	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参考市场价格	1,023.72	0.12%	3,000.00	否	根据合同约定	市场价格	2017年04月29日	2017-060号公告
中电长城网际系统应用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销售	销售服务器及存储相关产品	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参考市场价格	1,228.68	0.14%	5,000.00	否	根据合同约定	市场价格	2017年02月18日	2017-024号公告
湖南长城银河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销售	销售服务器、计算机及外部设备	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参考市场价格	743.86	0.09%	6,000.00	否	根据合同约定	市场价格	2017年04月29日	2017-060号公告
合计				--	--	74,653.62	--	100,000.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	<p>(1) 经 2017 年 2 月 17 日、2017 年 4 月 27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7 年 3 月 27 日公司 2017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17 年 5 月 23 日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宜。鉴于中国长城及下属子公司开展日常生产运营的需要，预计 2017 年将涉及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及产成品、销售原材料及产成品、提供劳务、接受劳务等（具体内容详见 2017-024 号、2017-060 号公告）。</p> <p>采购类日常关联交易全年预计 68,000 万元，报告期实发金额 32,518.27 万元，未超全年预计总金额；销售类日常关联交易全年预计 72,500 万元，报告期实发金额 44,276.06 万元，未超全年预计总金额；劳务类日常关联交易全年预计 3,000 万元，报告期实发金额 1,175.72 万元，未超全年预计总金额。</p> <p>(2) 上表提及的“子公司联营企业”为中原电子的联营企业，除此之外与本公司并无其他关联关系，未构成境内上市规则 10.1.3 条规定之关联法人。此外，中原电子除重组合并后新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外，在本次重组前即已存在与南京中电熊猫平板显示科技有限公司、中国电子进出口总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合同，需延续至本报告期内执行。</p> <p>(3) 上表列示的为报告期内累计金额较大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关于其他关联交易的情况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p>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交易损益(万元)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股权收购	新增发行股份换股合并长城信息	以定价基准日前 120 个交易日的交易均价的 90% 经除权除息调整后确定换股比例	330,295.99	--	1,958,823.93	新增发行股份换股合并	0.00	2017 年 01 月 20 日	2017-016 号公告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股权收购	以冠捷科技 24.32% 股权与中原电子 64.94% 股权进行置换、新增发行股份购买中原电子剩余 35.06% 股权	以基准日 2015 年 9 月 30 日的评估结果为定价依据；以定价基准日前 120 个交易日的交易均价的 90% 经除权除息调整后确定发行价格	124,732.27	245,961.60	245,961.60	资产置换以及发行股份购买	0.00	2017 年 01 月 20 日	2017-016 号公告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股权收购	新增发行股份购买圣非凡 100% 股权	以基准日 2015 年 9 月 30 日的评估结果为定价依据；以定价基准日前 120 个交易日的交易均价的 90% 经除权除息调整后确定发行价格	10,375.55	68,040.62	68,040.62	发行股份购买	0.00	2017 年 01 月 20 日	2017-016 号公告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股权出售	置换冠捷科技 24.32% 股权	以基准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估值报告为依据协商确认	232,749.45	估值合理价值区间 15-17 亿	159,726.00	资产置换	0.00	2017 年 01 月 20 日	2017-016 号公告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股权收购	收购长城信安 85.11% 股权	以基准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审计、评估结果为基准协商确定	-1,142.13	5,467.90	5,467.90	自筹资金	0.00	2017 年 08 月 23 日	2017-075 号公告
转让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有）				转让价格以评估价值作为协商定价基础。							

对公司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情况	<p>(1) 鉴于中国长城与长城信息以及中原电子、圣非凡的实际控制人均为中国电子，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关联交易。中国长城、长城信息、中原电子、圣非凡四家公司整合及冠捷科技置出于 2017 年 1 月实施完成，具体内容详见本节“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中的相关介绍。</p> <p>(2) 鉴于收购长城信安 85.11% 股权的交易对方为中国电子，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2017 年 9 月，收购事项已完成，长城信安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第四节“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中的相关介绍。</p>
如相关交易涉及业绩约定的，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p>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业绩补偿</p> <p>中国电子对标的公司在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当年及其后 2 个会计年度的具体每年的盈利承诺数如下：中原电子盈利承诺数为 18,182.84 万元、18,495.39 万元、20,329.37 万元；圣非凡盈利承诺数为 7,146.38 万元、7,160.17 万元、8,418.46 万元。</p> <p>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原电子业绩承诺完成情况审核报告》（大信专审字[2018]第 1-00281 号），2017 年度中原电子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415.07 万元，完成 2017 年度业绩承诺。</p> <p>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圣非凡业绩承诺完成情况审核报告》（大信专审字[2018]第 1-00632 号），2017 年度圣非凡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704.03 万元，完成 2017 年度盈利承诺数 7,146.38 万元的 51.83%；中国电子将按照协议约定的方式向公司补偿，补偿方案经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执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购入资产 2017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及业绩补偿方案及致歉公告》。</p>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长城网际、株洲国投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事宜，具体内容详见第四节“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中的相关介绍。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说明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因关联方存贷款所产生的关联债权债务往来请参见本节“关于与集团财务公司开展全面金融合作情况”。

其他因购销、物业租赁等经营业务所产生的关联债权债务往来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中“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5、关于与集团财务公司开展全面金融合作情况

鉴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项目涉及的四家公司整合已于 2017 年 1 月实施完成，为了顺利衔接合并后新进三家公司原在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中电财务”）的授信额度，并综合考虑整合后新公司的财务状况、现金流状况及未来经营发展需要等实际情况，经 2017 年 3 月 10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7 年 3 月 27 日 2017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与中电财务就调整存贷款额度及延长协议期限事宜重新签订《全面金融合作协议》，由中电财务为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公司提供资金结算、授信融资、资金管理、银行承兑汇票贴现等金融服务，其中办理资金结算日存款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原协议 7 亿元），以信用方式取得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原协议 7 亿元）。新协议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替代旧协议，有效期三年，其他协议条款不变（具体内容详见 2017-035 号公告）。

(1) 存贷款情况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中电财务办理存款余额为 191,232.86 万元人民币，贷款余额为 102,010.14 万元人民币，委托贷款余额为 44,500 万元人民币，详见下表（鉴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四家公司整合于 2017 年 1 月实施完成，期初余额合并四家公司进行调整）：

2017年1-12月通过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汇总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收取或支付利息 手续费
一、存放于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存款	614,534,288.64	14,170,681,720.23	12,872,887,419.30	1,912,328,589.57	9,706,138.53
二、向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贷款	1,036,000,000.00	598,101,390.00	614,000,000.00	1,020,101,390.00	-44,506,171.88
三、委托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贷款		445,000,000.00		445,000,000.00	-16,197,256.93
合计	1,650,534,288.64	15,213,783,110.23	13,486,887,419.30	3,377,429,979.57	-50,997,290.28

(2)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关于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对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资金、信贷、中间业务、投资、稽核、信息管理风险控制体系制定及实施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8]第 ZG21653 号《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认为：“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严格按银监会《企业集团财务管理办法》（中国银监会令（2004）第 5 号）规定经营，经营业绩良好，根据我们对风险管理的了解和评价，我们未发现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资金、信贷、中间业务、投资、稽核、信息管理风险控制体系存在重大缺陷。”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6、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1) 以自有资产抵押担保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借款

中原电子曾于 2016 年通过中国电子向国家开发银行申请并获得了专项建设基金壹亿元。

根据国家开发银行对专项建设基金的使用要求，经 2017 年 3 月 8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就前述资金的使用与中国电子签署《借款协议》和《房地产抵押担保合同》，以自有资产全额担保方式（抵押资产为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 66 号 1 号楼的第 5 层及第 6 层的房屋使用权）向中国电子借款人民币壹亿元（借款期限 2017 年 3 月至 2028 年 8 月，采用逐步还款方式），按年利率 1.08% 计息，专用于中原电子此前所申请的专项建设基金项目。同时，公司在取得前述借款后比照《借款协议》的利率标准和借款期限与中原电子签署有关协议，确保款项专户专用。

(2) 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理财增效及关联交易

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不超过人民币陆亿元）通过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和监管的金融机构和中电财务购买理财产品，资金在授权有效期内可以循环使用。鉴于公司与中电财务的实际控制人均为中国电子，部分理财事项将构成关联交易，具体内容详见本节“委托理财情况”及“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中的相关介绍。

(3) 与开发精密房屋租赁暨关联交易

为了充分利用公司现有位于深圳的房产资源及配套设施，经 2017 年 9 月 22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与关联方深圳长城开发精密技术有限公司（简称“开发精密”）就位于深圳市宝安区石岩基地厂房和宿舍租赁事宜签署《房屋租赁合同》，租金采用市场定价原则。

(4) 与中电财务就国有资本金的继续使用签署展期协议暨关联交易

中国电子通过中电财务以委托贷款方式发放本公司使用的项目国有资本金 16,500 万元（项目均已按投向完成投入）目前仍暂不具备国有资本金注资条件，且原借款合同期限即将届满，为保证资金的继续使用，经 2017 年 12 月 28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议、2018 年 2 月 7 日 2018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与中电财务签署《委托贷款借款展期协议》，展期 1 年，贷款基准利率保持不变，仍按人民银行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执行。

(5) 持续到报告期或报告期完成的其他重大关联交易请见下表披露索引。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2016-144 关于与长城网际、株洲国投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6年12月21日	巨潮资讯网
2016-150 关联方房屋租赁公告	2016年12月30日	巨潮资讯网
2017-024 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2017年02月18日	巨潮资讯网
2017-031 关于以自有资产抵押担保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7年03月09日	巨潮资讯网
2017-035 关于《全面金融合作协议》调整存贷款额度及延长协议期限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7年03月11日	巨潮资讯网
2017-047 关于子公司中原电子收购中电财务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7年04月19日	巨潮资讯网
2017-059 关于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理财增效及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7年04月29日	巨潮资讯网
2017-060 关于与长城银河签署 2017 年度关联交易框架协议（补充协议）、与中电投资签署 2017 年度关联交易框架协议暨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7年04月29日	巨潮资讯网
2017-075 关于收购深圳中电长城信息安全系统有限公司并对其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7年08月23日	巨潮资讯网
2017-091 关联方房屋租赁公告（开发精密）	2017年09月23日	巨潮资讯网
2017-128 关于拟与中电财务就国有资本金的继续使用签署展期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7年12月28日	巨潮资讯网
长城电脑换股合并长城信息及重大资产置换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	2016年02月25日	巨潮资讯网
	2016年03月11日	巨潮资讯网
	2016年03月19日	巨潮资讯网
	2016年03月29日	巨潮资讯网
	2016年06月15日	巨潮资讯网
	2016年07月01日	巨潮资讯网
	2016年07月02日	巨潮资讯网
	2016年09月03日	巨潮资讯网
	2017年01月20日	巨潮资讯网
	2017年03月10日	巨潮资讯网
2017年08月29日	巨潮资讯网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托管情况说明

2014年2月25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就长城信安委托给本公司进行经营管理事宜签署《委托管理协议》，协议有效期三年，委托管理费按长城信安年度净利润的5%计算，但每年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0万元；在委托管理期间，长城信安独立核算，自负盈亏，财务报表纳入中国电子合并报表范围。2017年内《委托管理协议》已到期，公司完成长城信安收购。

重大资产重组前中国电子将武汉中元物业发展有限公司（中国电子下属公司）委托中原电子管理，委托管理费每年100万。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10%以上的托管项目。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1) 本公司历年来对外出租部分自有物业、设备，对关联方的出租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中“关联交易情况”的相关介绍；

2) 公司亦存在少量租赁厂房、宿舍的情况，向关联方承租的情况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中“关联交易情况”的相关介绍。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长沙中电软件园一期”项目按揭贷款购房客户	2017年04月29日	14,000.00	2014年12月-2017年12月	5,600.70	连带责任保证	购房客户办妥不动产证后担保结束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 (A1)			14,000.0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			5,600.7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 (A3)			14,000.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 (A4)			5,600.70
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湖南凯杰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17年04月29日	5,000.00	2017年07月14日	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湖南长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04月29日	5,000.00	2017年07月14日	2,457.57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长沙湘计海盾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04月29日	10,000.00	2016年08月18日	55.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17年07月14日	3,553.55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7,000.00		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湖南长城信息金融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2017年04月29日	20,000.00	2017年07月14日	7,675.1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5,000.00	2017年01月20日	3,286.07	连带责任保证	2年	否	否
		5,000.00		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8,000.00		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长沙中电软件园有限公司	2017年04月29日	21,000.00	2014年12月22日 2014年01月16日	2,800.00	连带责任保证	5年	否	否
	2017年08月31日	3,500.00		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湖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2017年08月31日	10,000.00	2017年10月12日	52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99,5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20,347.3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99,5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20,347.3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武汉中原长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7年04月29日	6,000.00	2017年09月18日	3,292.44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武汉中原电子信息有限公司	2017年04月29日	5,000.00	2017年09月18日	4,817.19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6,000.00	2017年11月16日	2,097.12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武汉中元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04月29日	27,500.00	2017年09月18日	10,378.41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17年08月31日	18,000.00	2017年10月25日	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武汉长光电源有限公司	2017年04月29日	8,000.00	2017年09月18日	3,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17年08月31日	5,000.00	2017年10月25日	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武汉瀚兴日月电源有限公司	2017年04月29日	1,500.00		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柏怡电子有限公司	2017年04月29日	4,516.69	2017年05月16日 2017年05月31日	0.63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81,516.69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23,685.79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81,516.69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23,685.79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195,016.69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49,633.79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195,016.69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49,633.79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7.44%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D)						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E)						12,664.95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0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12,664.95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如有)						如子公司未按约定履行还款责任, 本公司须在保证范围内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不适用。		

*鉴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项目涉及的四家公司整合已于 2017 年 1 月实施完成, 公司承接长城信息、中原电子、圣非凡三家公司的担保责任, 展期及新增担保已经公司 2017 年 4 月 27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17 年 8 月 29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17 年 5 月 23 日 2016 年度股东大会、2017 年 9 月 19 日 2017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担保协议由公司按照审批额度, 在有效期限内决定与银行签订的具体方式。

*子公司担保情况以是否按持股比例承担担保责任进行相应折算。

担保情况说明

1) 对外担保

中电软件园在每位贷款购买其房屋的购房人与贷款银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时与贷款银行签订相应的《保证合同》为购房人 (借款人) 向贷款银行申请的按揭贷款提供阶段性担保, 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

2) 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及下属子公司之间的担保

A. 因使用《全面金融合作协议》项下授信及贷款额度所涉及的担保

(a) 根据公司及下属公司日常资金使用需求, 中国长城为凯杰科技、长城医疗、湘计海盾、长城金融、湖南长城使用《全面金融合作协议》项下的综合授信额度分别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5,000 万元、10,000 万元、20,000 万元、10,000 万元的信用担保; (b) 基于补充流动资金及商票承兑和贴现等的使用需要, 中原电子为中原长江、中原电子信息、中元通信、长光电源、瀚兴日月使用《全面金融合作协议》项下的综合授信额度分别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5,000 万元、27,500 万元、8,000 万元和 1,500 万元的全额信用担保。

B. 因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及授信额度涉及的担保

(a) 基于柏怡香港正常经营业务的流动资金需求, 柏怡香港通过债券质押和信用担保的复合担保方式向香港汇丰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港币 10,204 万元 (含 800 万美元应收账款保理额度), 具体内容详见“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中的相关介绍；(b) 根据日常资金使用需求，长城金融通过母公司信用和自身信用担保的方式向建设银行长沙芙蓉支行、浦发银行长沙分行分别申请人民币 10,000 万元、8,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母公司对应提供人民币 5,000 万元、5,000 万元的信用担保，其余为其自身信用担保；通过母公司全额信用担保的方式向招商银行长沙分行申请人民币 8,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c) 根据日常资金使用需求，湘计海盾通过母公司全额信用担保的方式向招商银行长沙分行申请人民币 7,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d) 基于中电软件园二期项目开发工作及日常资金使用的需要，中电软件园以其全部股东（中国长城体内公司 70%、长沙软件园持股 30%）按持股比例提供信用担保的方式向建设银行长沙芙蓉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30,000 万元、向长沙银行长沙科技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5,000 万元；(e) 根据日常资金使用需求，中元通信为中原电子信息共用其在民生银行武汉分行申请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6,000 万元提供信用担保；(f) 根据日常资金使用需求，中原电子为中元通信、长光电源向招商银行武汉金融港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18,000 万元、5,000 万元提供信用担保。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长城香港、柏怡国际为柏怡香港提供担保

基于柏怡香港正常经营业务的流动资金需求，经 2017 年 4 月 27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 2017 年 5 月 23 日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同意柏怡香港通过债券资产和信用担保的方式向香港汇丰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港币 10,204 万元(含 800 万美元应收账款保理额度)，授信有效期自协议签署日起为期一年。

除自身所持的债券质押和应收账款保理外，柏怡香港需：(1) 柏怡国际为柏怡香港在上述授信范围内的贷款提供无限额的信用担保（担保范围为贷款本金、利息、违约金及其他相关费用）；以及(2) 长城香港为柏怡香港在上述授信范围内的贷款提供额度为港币 3,000 万元的公司信用担保（担保范围为贷款本金、利息、违约金及其他相关费用）；担保期限均为自授信协议签署后为期一年。(3) 就长城香港所提供的担保，柏怡国际的全资下属公司宝辉科技将会以其所拥有的评估价值不低于港币 3,000 万元的房地产提供反担保。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16,200.00	0.00	0.00
合计		116,200.00	0.00	0.0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情况说明

为提高整合完成后的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经 2017 年 4 月 27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17 年 5 月 23 日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把合计不超过人民币陆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通过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和监管的金融机构及中电财务购买理财产品进行理财；在前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期限壹年。2017 年度实现理财收益 434.05 万元。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发放委托贷款。

取得委托贷款的说明

2017年1月中原电子与中电财务签订《委托贷款借款合同》，中电财务接受中国电子委托，向中原电子发放流动资金贷款28,000万元，用于生产经营周转，期限两年。中原电子将所拥有的完全所有权的房地产抵押给中电财务，抵押期限为24个月，抵押物为中原电子102研发科技大楼、112国家交流中心-1宿舍；112国际交流中心-2酒店；103总装大楼1-3层；111质检中心及计量站1-3层；101综合办公大楼1-7层，101A会议室1层，101B会议室1层。

中国电子拨付公司先行使用的国有资本金16,500万元，目前暂不具备注资条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加强企业财务信息管理暂行规定的通知》等的要求，中国电子通过中电财务以委托贷款的方式继续提供给公司使用，具体内容详见本节“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中的相关介绍。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5、报告期内获得金融机构综合授信及贷款的情况

1、2017年3月27日，公司与中国电子签订《借款协议》，以房地产抵押担保方式获得专项基金借款人民币1亿元，期限为2017年3月至2028年8月。

2、2017年5月11日，公司与中电财务签订《综合授信合同》，以信用担保方式获得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11亿元，期限壹年。

3、2017年5月11日，公司与中电财务签订《借款合同》，以信用担保方式获得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1亿元，期限壹年。

4、2017年6月5日，公司与中国银行深圳高新区支行签订《授信额度协议》，以信用担保方式获得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4亿元，期限壹年。

5、2017年6月13日，公司与中电财务签订《借款合同》，以信用担保方式获得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1亿元，期限壹年。

6、2017年8月15日，公司与中国银行深圳高新区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以信用担保方式获得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5,000万元，期限壹年。

7、2017年9月21日，公司与中国银行深圳高新区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以信用担保方式获得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5,000万元，期限壹年。

8、2017年9月28日，公司与平安银行深圳分行签订《综合授信额度合同》，以信用担保方式获得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2亿元，期限壹年。

9、2017年7月14日，长沙湘计海盾科技有限公司与中电财务签订《综合授信合同》，以本公司提供信用担保的方式获得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1亿元，期限壹年。

10、2017年7月14日，湖南长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与中电财务签订《综合授信合同》，以本公司提供信用担保的方式获得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5,000万元，期限壹年。

11、2017年7月14日，湖南凯杰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与中电财务签订《综合授信合同》，以本公司提供信用担保的方式获得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5,000万元，期限壹年。

12、2017年7月14日，湖南长城信息金融设备有限责任公司与中电财务签订《综合授信合同》，以本公司提供信用担保的方式获得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2亿元，以信用担保的方式获得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1亿元，授信总额为人民币3亿元，期限壹年。

13、2017年9月22日，长沙中电软件园有限公司与中电财务签订《借款合同》，以房产抵押担保方式获得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7,000万元，期限陆个月。

14、2017年9月27日，长沙中电软件园有限公司与中电财务签订《借款合同》，以房产抵押担保方式获得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5,000万元，期限陆个月。

15、2017年7月4日，中原电子与招商银行武汉金融港支行签订《授信协议》，以信用担保方式获得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2,000万元，期限壹年。

16、2017年9月18日，中原电子与中电财务签订《综合授信合同》，以信用方式获得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8,500万元，期限壹年。

17、2017年5月15日，中原电子控股子公司武汉长光电源有限公司与中电财务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以中原电子提供信用担保的方式获得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500万元，期限壹年。

18、2017年5月22日，中原电子控股子公司武汉长光电源有限公司与中电财务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以中原电子提供信用担保的方式获得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500万元，期限壹年。

19、2017年8月29日，中原电子控股子公司武汉长光电源有限公司与中电财务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协议》，以中原电子提供信用担保方式获得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300万元，期限壹年。

20、2017年9月18日，中原电子控股子公司武汉长光电源有限公司与中电财务签订《综合授信合同》，以中原电子提供信用担保方式获得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8,000万元，期限壹年。

21、2017年9月19日，中原电子控股子公司武汉长光电源有限公司与中电财务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协议》，以中原电子提供信用担保方式获得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300万元，期限壹年。

22、2017年9月26日，中原电子控股子公司武汉长光电源有限公司与中电财务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协议》，以中原电子提供信用担保方式获得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500万元，期限壹年。

23、2017年9月18日，中原电子全资子公司武汉中原电子信息有限公司与中电财务签订《综合授信合同》，以中原电子提供信用担保方式获得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5,000万元，期限壹年。

24、2017年9月19日，中原电子全资子公司武汉中原电子信息有限公司与中电财务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协议》，以中原电子提供信用担保方式获得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2,000万元，期限壹年。

25、2017年8月2日，中原电子全资子公司武汉中原长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中电财务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协议》，以中原电子提供信用担保方式获得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1,500万元，期限壹年。

26、2017年9月18日，中原电子全资子公司武汉中原长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中电财务签订《综合授信合同》，以中原电子提供信用担保方式获得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3,000万元，期限壹年。

27、2017年9月18日，中原电子控股子公司武汉中元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与中电财务签订《综合授信合同》，以中原电子提供信用担保方式获得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2.55亿元，期限壹年。

28、2017年9月3日，圣非凡与中电财务签订《综合授信合同》，以信用担保方式获得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4,000万元，期限壹年。

29、2017年9月7日，圣非凡与中电财务公司签订《借款合同》，以信用担保方式获得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4,000万元，期限壹年。

30、2017年10月12日，湖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与中电财务签订《综合授信合同》，以本公司提供信用担保的方式获得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1亿元，期限壹年。

31、2017年10月23日，公司与中国银行深圳高新区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以信用担保方式获得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1亿元，期限壹年。

32、2017年12月21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分行签订《综合融资额度合同》，以信用担保方式获得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7.5亿元，期限贰年。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股东权益保护、客户服务、公益事业、员工权益保护、环境环保等方面积极履行和承担了社会责任，未来公司将一如既往地履行社会责任视作一项应尽的义务和职责，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不断完善公司社会责任管理体系建设，加强与各利益相关方的沟通与交流，促进公司与社会的协调和谐发展。

社会责任报告全文具体详见公司 2018 年 4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精准扶贫规划

继续开展“点亮爱”公益活动，助力贫困地区学生圆求学梦。

（2）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2017 年 6 月至 12 月，公司陆续为海南省临高县 9 所中学（波莲中学、博厚中学、东英中学、多文中学、和合中学、皇桐中学、南宝中学、调楼中学、新盈中学）各捐赠 1 间云教室，每间教室包含两台服务器、若干电脑等资源，为孩子们建立了一个开阔眼界、学习互动、亲情交流、文化传承的信息化平台，帮助偏远地区的莘莘学子实现电教化梦想。

2017 年 9 月 8 日，公司走进贵州省水城县营盘乡小学，为其捐建一所“七彩小屋”，内部配有 21 台电脑，并配备了投影仪、幕布、电视、电子琴、电话等相关产品，使营盘乡小学共计七百多名学生能够更加便捷地获取知识，同时也让西南偏远地区的学生们感受到了温馨与关爱。

2017 年 5 月，长沙中电软件组织园区企业和员工在益阳市卫生职业技术学校举行“农工·中电软件园”班的开班仪式，重点支持职业院校品学兼优的农村学生 50 人，捐赠 10 万元；2017 年 7 月，长城医疗组织为湖南省涟源市杨市镇立珊中学的 10 名贫困学子捐赠爱心资金 2 万元，同时为这些贫困学子捐赠课外书籍 300 余册和若干生活学习物品；长城金融员工在武冈达甸镇贫困学生进行一对一面对面对帮扶，帮助 35 名贫困孩子圆求学梦；2017 年 11 月，长沙中电软件园对炎陵县职业技术学校进行捐赠并与其签订“一家一”助学就业·同心温暖工程协议书，园区捐赠 10 万元；12 月下旬，长城金融开展了御寒衣物爱心募集活动。自活动启动以来，共募集棉衣、棉裤、棉鞋、手套、袜子等御寒衣物若干件，整整装满了 13 大箱，为西藏芒康县如美镇的儿童送出了温暖。

2017 年 6 月 11 日、11 月 12 日，公司武汉地区中原电子团委组织青年文明号成员两次到蔡甸区开展关爱贫困留守儿童志愿服务，为孩子们送去书包、练字帖、保温杯、文具套装等慰问物品，详细询问孩子们学习、生活上的困难，互留了联系方式，便于后续进一步持续深入开展结对帮扶活动；2017 年 6 月 14 日，公司武汉地区所属中原电子信息党支部组织党员到武汉市儿童福利院探望慰问孤残儿童，为他们送去生活用品；2017 年 7 月 19 日，武汉市委市直机关工委机关党总支组织机关党员干部开展“我为红色基金捐赠”活动，公司武汉地区党委（中原电子党委）积极响应号召，捐赠现金 6000 元。

（3）精准扶贫成效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其中： 1.资金	万元	22.60
2.物资折款	万元	66.70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2.转移就业脱贫	——	——

3.易地搬迁脱贫	——	——
4.教育扶贫	——	——
其中： 4.1 资助贫困学生投入金额	万元	22.00
4.3 改善贫困地区教育资源投入金额	万元	66.70
5.健康扶贫	——	——
6.生态保护扶贫	——	——
7.兜底保障	——	——
8.社会扶贫	——	——
9.其他项目	——	——
其中： 9.1.项目个数	个	1
9.2.投入金额	万元	0.60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

（4）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公司将严格按照对外捐赠管理相关要求，严格按照预算支出，继续整合相关资源，一如既往的关注公益慈善领域，发挥企业优势，助力公益，奉献爱心，践行企业社会责任。后续公司将持续开展“点亮爱公益活动”、持续关注并资助“一家一”助学就业·同心温暖工程资助的“长城信息班”、“长沙中电软件园”的贫困学子，持续开展关爱贫困留守儿童志愿服务等，各级党组织持续资助贫困学生圆求学梦。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武汉长光电源有限公司	COD	有组织排放	1	厂区东面 (经度 114° 10' 30" , 纬度 30° 28' 58")	12.0375mg/L	150mg/L	623.223kg	5490kg	无
	总铅	有组织排放	1		0.2mg/L	0.5mg/L	10.35kg	12.4kg	无
	SS	有组织排放	1		9.5mg/L	140mg/L	491.84kg	无核定总量	无
	氨氮	有组织排放	1		0.55mg/L	30mg/L	28.59kg	732kg	无
	硫酸雾	有组织排放	4	位于厂区内	0.893mg/m ³	5mg/m ³	638.4kg	无核定总量	无
	铅及化合物	有组织排放	9		0.045mg/m ³	0.5mg/m ³	41.70kg	56.62kg	无

（1）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武汉长光电源有限公司（简称“长光电源”）根据环评等要求，配套建设了各项环保治理设施，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废水、固废等污染物进行有效处理，并按规定进行了环保设施竣工验收；同时，长光电源加大了环保投入，对环保治污设施和工艺进行了升级改造，努力提升环保水平。

长光电源不断加强环保管理、落实环保责任；有专人负责环保治污设施的运行、巡查、维护保养等工作。2017 年，长光电源各类环保设施稳定运行，污染物实现达标排放。

（2）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一直以来，长光电源都严格按照环保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做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竣工后，严格按照要求进行环保设施的竣工验收工作。2017 年，长光电源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和有关环境保护行政许可申请等均按规定严格执行。

（3）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长光电源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2017 年组织了相关环保事件应急演练，并对演练情况进行了总结评价，以提高处理突发环境事故的能力。

(4)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每年委托第三方对长光电源进行环境监测，安装在线监测系统，对污水中 COD、氨氮进行监测。

(5)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长光电源环境信息在其官网及湖北省环保厅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发平台上披露。

(6)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公司已通过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在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按照体系管理要求对公司各事业部环境保护情况进行监督，对公司在废水处理，废气检测，噪音控制，危险废弃物处理等方面的情况进行督察，发现问题及时解决处理，确保环境管理体系的正常运行。中国长城集团仅下属公司长光电源涉及铅酸蓄电池生产属于环保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控股股东整合重组

根据国务院国资委（国资产权〔2013〕944号）《关于全面要约收购长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有关问题的批复》以及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4〕133号）《关于核准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告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并豁免其要约收购义务的批复》，中国电子作为吸并方同时吸收合并中电长城计算机集团公司（简称“长城集团”）和长城科技，取得长城集团、长城科技的全部资产和负债进而承继长城科技所持有的本公司713,647,921股股份，并注销长城集团和长城科技的法人资格，即该次吸收合并完成后，本公司控股股东将由长城科技变更为中国电子，实际控制人保持不变。

2017年1月6日，长城科技收到《企业注销通知书》，被准予注销登记；2017年1月11日，中国电子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中国电子吸收合并长城科技进而取得长城科技原所持有的本公司713,647,921股股份。至此，本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中国电子，实际控制人保持不变，该事项对本公司经营活动没有影响。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增持计划实施情况

中国电子基于对资本市场形势的认识和公司未来持续发展前景的信心，为进一步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于2017年2月22日增持了公司部分股份，并计划不排除自此次增持之日起未来十二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允许的方式，累计增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

2018年2月21日增持计划期限届满，在增持计划期间，中国电子于2017年2月22日至2017年2月24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32,591,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07%。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中国电子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171,778,009股，通过湖南计算机厂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6,127,748股，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177,905,75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0.009%；增持后，中国电子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204,369,909股，通过湖南计算机厂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6,127,748股，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210,497,65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1.116%。

3、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及修订《公司章程》

鉴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实施，随着公司原有资产的置出、长城信息的被合并及中原电子、圣非凡100%股权的置入，公司将聚焦自主可控信息安全、行业信息化和军工业务，并将以自主可控网络安全产品、信息化关键基础设施及解决方案、无线电通信设备及相关电子产品为主，努力把公司打造成为网络安全和信息化专业集团公司。为适应前述发展需要，公司需对公司中英文全称及证券简称进行变更，对《公司章程》的名称及相应条款进行修订。

经2017年2月17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7年3月27日2017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中文名称由“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称由“CHINA GREATWALL COMPUTER SHENZHEN CO., LTD.”变更为“CHINA GREATWALL TECHNOLOGY GROUP CO., LTD.”，证券简称由“长城电脑”变更为“中国长城”。

2017年3月28日，公司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完成上述事项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经公司申请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自2017年3月29日起，公司证券简称变更为“中国长城”。公司证券代码不变，

仍为“000066”。

4、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

鉴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实施，公司注册资本已发生变化，主营业务、主要业务方向等均发生变更。根据重组后公司的实际情况及战略发展定位，为突显主营业务和经营方向，兼顾公司决策及运行效率，公司需变更注册资本、经营宗旨及经营范围，同时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经 2017 年 3 月 10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7 年 3 月 27 日 2017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上述变更事项。

2017 年 3 月 28 日，公司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完成上述事项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注册资本由原来的人民币 132,359.3886 万元变更为人民币 294,406.9459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9 日披露的 2017-042 号公告《关于公司名称、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及变更公司证券简称的公告》。

5、收购天津飞腾部分股权的意向

2017 年 3 月 17 日，为进一步将公司打造为中国电子网络安全和信息化专业子集团及国家信息安全领域领军企业，实现核心关键技术、整机与服务相结合的产业链经营模式，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与华大半导体有限公司（简称“华大半导体”，为中国电子下属全资企业）签署《关于转让天津飞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3.54%股权之股权转让框架协议》，就收购华大半导体所持有的天津飞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简称“天津飞腾”）13.54%股权事宜双方达成了初步意向；在框架协议签署后，拟交易的双方及天津飞腾相关股东方就收购标的的定价进行了反复沟通以求开展并完成评估定价事宜，目前仍在进行中，双方尚未签署正式的股权转让协议。未来各方将加大协商力度，尽快确定交易标的价格。

6、变更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

海通证券原指定的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陈哲先生因工作变动，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由刘君女士接替陈哲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

7、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理财增效

为提高整合完成后的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经 2017 年 4 月 27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17 年 5 月 23 日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把合计不超过人民币陆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通过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和监管的金融机构及中电财务购买理财产品进行理财；在前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期限壹年。鉴于公司与中电财务的实际控制人均为中国电子，部分理财事项将构成关联交易。

8、重大资产重组

2016 年 2 月 23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其他相关议案；2016 年 3 月 10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16 年 3 月 18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16 年 6 月 14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 2016 年 3 月 28 日 2016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16 年 7 月 1 日 2016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及其他相关议案。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总体方案包括：1) 换股合并：通过公司以新增股份换股吸收合并长城信息（股票代码 000748）的方式实现，合并后的公司同时承继及承接长城电脑与长城信息的全部资产、负债、权益、业务和人员；2) 重大资产置换：公司以持有的冠捷科技 24.32%股权等值置换中国电子持有的中原电子 64.94%股权；3)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中原电子剩余 35.06%股权、圣非凡 100%股权；4) 配套募集资金：公司拟采用询价方式向不超过十名特定对象定向发行股份的方式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73.58 亿元，将用于整合后公司的 7 个项目投资和补充流动资金，支持其主营业务发展。具体参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相关资料。鉴于公司与长城信息以及中原电子、圣非凡的实际控制人均为中国电子，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获得国家国防科技工业局原则同意和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批复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的无条件审核通过。2016 年 9 月 2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向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968 号）。

2017 年 1 月，长城电脑、长城信息、中原电子、圣非凡四家公司整合及冠捷科技置出实施完成，公司股本由原 1,323,593,886 股扩增至 2,944,069,459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20 日披露的 2017-016 号公告《长城电脑重大资产重组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公告书》。

2017年3月10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7年3月27日公司2017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决议有效期及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期限，同意延长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决议有效期及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期限至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除延长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决议有效期及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期限外，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报告期内，批文已因有效期届满自动失效，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相应终止。

9、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的需要，经2017年8月22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7年9月19日2017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对公司经营范围进行变更：删除与业务相关性不匹配的“液晶电视、等离子电视、电话机的技术开发、生产、加工、销售及售后服务”，为顺利开展中电长城大厦项目销售工作增加“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2017年9月19日，公司完成上述事项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10、中国电子、湖南计算机厂延长股份锁定期

2017年8月28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已结束。2017年8月29日至2017年9月25日连续20个交易日，本公司股价均低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价格（换股价格）13.04元/股。根据中国电子、湖南计算机厂所做出的承诺，中国电子通过本次换股取得的中国长城股份328,580,158股和本次以资产认购的中国长城新增股份118,309,984股股份的锁定期在股份上市之日（2017年1月18日和2017年1月24日）起36个月后自动延长6个月（即分别延长至2020年7月17日和2020年7月23日），湖南计算机厂通过本次换股取得的中国长城股份6,127,748股股份的锁定期在股份上市之日（2017年1月18日）起36个月后自动延长6个月（即延长至2020年7月17日）。

11、增加党建工作内容修订《公司章程》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在深化国有企业改革中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将党建工作总体要求纳入国有企业章程的精神，根据国务院国资委党委《关于将中央企业党建工作要求纳入公司章程有关事项的通知》（国资党办组织〔2016〕38号）和《关于加快推进中央企业党建工作总体要求纳入公司章程有关事项的通知》（国资党委党建〔2017〕1号）的要求以及《中国共产党章程》（2017年10月24日）的内容，经2017年12月1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8年1月5日201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增加党建工作内容修订《公司章程》。

12、办理应收账款保理业务

为盘活资金，加快资金周转，缩短公司整体的应收账款回笼时间，经2017年12月27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及下属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就办理应收账款保理业务事项签署《应收账款转让协议》，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

13、独立董事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1）在防范资金占用方面，公司定有《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办法》，严格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的风险，目前不存在因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而给公司造成损失或可能造成损失的情形。

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2017年财务报告审计过程中出具的《2017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审核报告》，公司已真实反映了在正常经营中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况，均为经营性占用，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2）在公司对外担保方面，公司定有《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严格按照有关规定规范公司对外担保行为，控制公司对外担保风险，没有违反《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事项发生，目前未有明显迹象表明公司可能对对外担保中的被担保方违约而需承担担保责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没有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任何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尚在担保期间的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5,600.70万元（不含公司为下属公司提供或下属子公司之间的担保），约占公司2017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0.84%；公司为下属公司提供或下属子公司之间的担保余额约为44,033.08万元，约占公司2017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6.60%。

（3）综上，我们认为公司能够按照有关规定控制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的风险，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1、原长城信息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由全资子公司实施及更新原长城信息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参见第四节“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中的相关介绍。

2、长城香港出售房产

参见第四节“出售重大资产情况”中的相关介绍。

3、中原电子申请使用国家开发银行专项建设基金壹亿元

参见本节“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中的相关介绍。

4、中原电子收购中电财务 15%股权

参见第四节“重大股权投资情况说明”中的相关介绍。

5、下属公司之间担保

参见本节“担保情况说明”中的相关介绍。

6、柏怡国际购置富丰工业园

为解决扩充产能以及实施自动化生产、智能化改造的场地需求，经 2017 年 5 月 8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议，同意柏怡国际以不超过人民币 4,500 万元的价格购买位于江西省龙南县金塘工业区富丰工业园。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3,760	0.002%	453,017,890				453,017,890	453,041,650	15.388%
2、国有法人持股			453,017,890				453,017,890	453,017,890	15.387%
3、其他内资持股	23,760	0.002%						23,760	0.001%
境内自然人持股	23,760	0.002%						23,760	0.001%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323,570,126	99.998%	1,167,457,683				1,167,457,683	2,491,027,809	84.612%
1、人民币普通股	1,323,570,126	99.998%	1,167,457,683				1,167,457,683	2,491,027,809	84.612%
三、股份总数	1,323,593,886	100.00%	1,620,475,573				1,620,475,573	2,944,069,459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项目涉及的四家公司整合已于 2017 年 1 月实施完成，公司共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620,475,573 股。其中，换股合并涉及发行股票的数量为 1,502,165,589 股，上市日为 2017 年 1 月 18 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发行股票的数量为 118,309,984 股，上市日为 2017 年 1 月 24 日。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获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向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968 号）的核准批文。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7 年 1 月 18 日，长城信息所有股东所持长城信息股票在换股登记日（2017 年 1 月 17 日）按照换股比例转换为长城电脑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而新增的股票于 2017 年 1 月 11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登记相关手续，上市日为 2017 年 1 月 24 日。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换股合并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公司的总股本由 132,359.3886 万股增至 294,406.9459 万股。为使数据具有可比性，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公司需按照新股本重新计算各比较期的每股收益，因此上年同期每股收益计算的股本基础已相应调整为 294,406.9459 万股。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项下本公司、长城信息、中原电子、圣非凡四家公司整合，及公司收购长城信安，均涉及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追溯调整可比期间的合并报表。

按照追溯调整后的净利润、净资产及新股本计算后的上年同期每股收益为 0.112 元、每股净资产为 1.79 元。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328,580,158	328,580,158	换股合并长城信息锁定期三年，并延长 6 个月	2020 年 7 月 17 日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18,309,984	118,309,984	换股合并长城信息锁定期三年，并延长 6 个月	2020 年 7 月 23 日
湖南计算机厂有限公司			6,127,748	6,127,748	换股合并长城信息锁定期三年，并延长 6 个月	2020 年 7 月 17 日
周庚申	23,760			23,760	高管持股	按高管持股相关规定解限
合计	23,760		453,017,890	453,041,65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2017 年 01 月 17 日	13.04	1,502,165,589	2017 年 01 月 18 日	1,502,165,589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2017 年 01 月 23 日	13.04	118,309,984	2017 年 01 月 24 日	118,309,984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参见前文“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和本节“股份变动情况”中的相关介绍。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参见本节“股份变动情况”中的相关介绍；

本次发行完成后，中国电子仍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公司实际控制权不会发生变化。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净资产及股本增加，资产负债率得到降低，有利于改善上市公司资本结构、提高上市公司资产质量。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8,299 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7,159 户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0.91%	1,204,369,909	1,193,129,963	446,890,142	757,479,767	无质押或冻结	0
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一个险—万能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7%	34,556,446	未知	0	34,556,446	--	--
东方基金—民生银行—民生加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8%	17,034,571	未知	0	17,034,571	--	--
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6%	10,599,396	未知	0	10,599,396	--	--
民生通惠资产—民生银行—民生通惠新汇二号资产管理产品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4%	9,880,000	未知	0	9,880,000	--	--
胡友泽	境内自然人	0.28%	8,355,000	未知	0	8,355,000	--	--
建投华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28%	8,229,371	未知	0	8,229,371	--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5%	7,461,252	4,795,729	0	7,461,252	--	--
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华鑫信托·价值回报 8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2%	6,468,610	未知	0	6,468,610	--	--
湖南计算机厂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21%	6,127,748	6,127,748	6,127,748	0	无质押或冻结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湖南计算机厂有限公司由中国电子控制，为中国电子一致行动人；中国电子、湖南计算机厂有限公司与上述其它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上述其它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757,479,767		人民币普通股	757,479,767				
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一个险—万能	34,556,446		人民币普通股	34,556,446				
东方基金—民生银行—民生加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7,034,571		人民币普通股	17,034,571				
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599,396		人民币普通股	10,599,396				

民生通惠资产—民生银行—民生通惠新汇二号资产管理产品	9,8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880,000
胡友泽	8,355,000	人民币普通股	8,355,000
建投华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8,229,371	人民币普通股	8,229,37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461,252	人民币普通股	7,461,252
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华鑫信托·价值回报 8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6,468,610	人民币普通股	6,468,610
林穗贤	4,648,110	人民币普通股	4,648,11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一大股东中国电子与上述其它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上述其它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p>公司股东：</p> <p>胡友泽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8,355,000 股，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0 股，实际合计持有 8,355,000 股。</p> <p>林穗贤通过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810,810 股，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2,837,3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4,648,110 股。</p>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中央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芮晓武	1989 年 05 月 26 日	91110000100010249W	电子原材料、电子元器件、电子仪器仪表、电子整机产品、电子应用产品与应用系统、电子专用设备、配套产品、软件的科研、开发、设计、制造、产品配套销售；电子应用系统工程、建筑工程、通讯工程、水处理工程的总承包与组织管理；环保和节能技术的开发、推广、应用；房地产开发、经营；汽车、汽车零配件、五金交电、照像器材、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服装的销售；承办展览；房屋修缮业务；咨询服务、技术服务及转让；家用电器的维修和销售。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p>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p> <p>持有上海贝岭(600171)25.47%股权</p> <p>持有深桑达 A(000032)58.27%股权</p> <p>持有深科技(000021)44.51%股权</p> <p>持有中国软件(600536)45.13%股权</p> <p>持有华东科技(000727)28.13%股权</p> <p>持有南京熊猫(600775/00553HK)29.98%股权</p> <p>持有振华科技(000733)36.13%股权</p>			

	持有彩虹股份(600707)24.64%股权 持有中电华大科技(00085HK)59.42%股权 持有冠捷科技(00903HK)37.05%股权 持有晶门科技(02878HK)28.50%股权 持有彩虹新能源(00438HK)71.74%股权 持有中电光谷(00798HK)33.06%股权 注：中国电子持股比例为中国电子通过上市公司股东中的相关关联方及一致行动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合计数。
--	---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变更日期	2017年01月11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7-010 关于控股股东权益变动过户完成的公告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17年01月11日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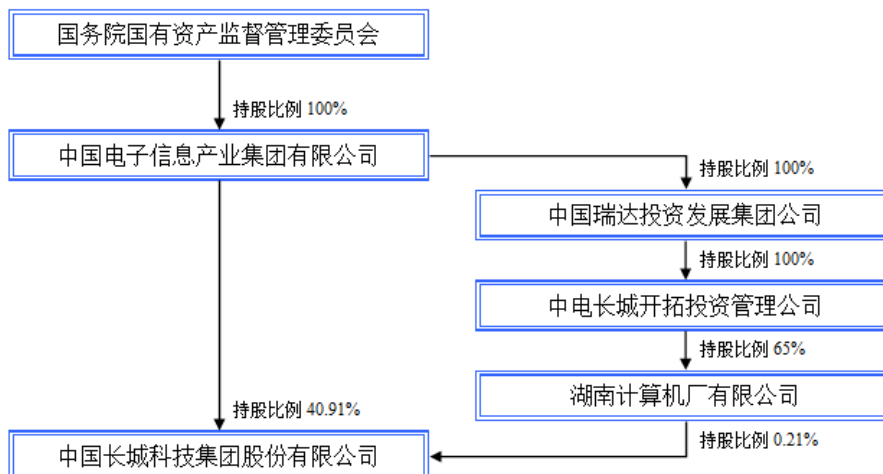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性质：中央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为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请参见“公司控股股东情况”介绍。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数（股）	本期减持股数（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靳宏荣	董事长	现任	男	52	2012年09月28日	2021年04月03日					
陈小军	董事兼总裁	现任	男	52	2016年11月25日	2021年04月03日					
李峻	董事	现任	男	43	2016年12月14日	2021年04月03日					
孔雪屏	董事	现任	女	49	2016年12月14日	2021年04月03日					
吕宝利	董事	现任	男	47	2018年04月03日	2021年04月03日					
张志勇	董事	现任	男	39	2016年05月26日	2021年04月03日					
虞世全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2	2014年12月23日	2021年04月03日					
蓝庆新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2	2014年12月23日	2021年04月03日					
吴中海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0	2018年04月03日	2021年04月03日					
马跃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59	2001年04月30日	2021年04月03日					
李福江	监事	现任	女	50	2016年12月14日	2021年04月03日					
李斌	监事	现任	男	56	2014年12月04日	2021年04月03日					
徐刚	高级副总裁	现任	男	56	2017年01月12日	2021年04月03日					
周庚申	高级副总裁	现任	男	51	2003年04月21日	2021年04月03日	31,680				31,680
戴湘桃	高级副总裁	现任	男	51	2017年01月12日	2021年04月03日					
周在龙	高级副总裁	现任	男	44	2016年12月15日	2021年04月03日					
段军	高级副总裁	现任	男	48	2017年10月19日	2021年04月03日					
刘文彬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43	2017年02月21日	2021年04月03日					
郭镇	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43	2006年02月23日	2021年04月03日					
孙劼	董事	离任	男	52	2016年12月14日	2018年04月03日					
冯科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47	2010年08月30日	2018年04月03日					
于吉永	副总裁	离任	男	52	2007年06月08日	2017年03月27日					
彭海朝	副总裁	离任	男	54	2010年10月12日	2017年03月27日					
合计	--	--	--	--	--	--	31,680				31,68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徐刚	高级副总裁		2017年01月12日	董事会聘任
戴湘桃	高级副总裁		2017年01月12日	董事会聘任
刘文彬	财务总监		2017年02月21日	董事会聘任
段军	高级副总裁		2017年10月19日	董事会聘任
孙劼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8年04月03日	董事会换届
冯科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8年04月03日	董事会换届
于吉永	副总裁	变动（注）	2017年03月27日	工作岗位变动
彭海朝	副总裁	变动（注）	2017年03月27日	工作岗位变动

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说明

经 2017 年 1 月 12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议，决定聘任徐刚先生、戴湘桃先生为公司高级副总裁，任期同第六届董事会；经 2017 年 2 月 21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议，决定聘任刘文彬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同第六届董事会；经 2017 年 10 月 19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议，决定聘任段军先生为公司高级副总裁，任期同第六届董事会（具体内容详见 2017-011 号、2017-025 号、2017-094 号公告）。

经 2017 年 3 月 27 日 2017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根据修订后《公司章程》对公司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定义，副总裁不再列入高级管理人员序列，因此副总裁于吉永先生、彭海朝先生的原高级管理人员岗位于同日发生变动。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董事主要工作经历

(1) 靳宏荣先生，本公司董事长，中国国籍，工程硕士，毕业于西安电子科技大学电子与信息工程专业，高级工程师。现任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曾任中国振华电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贵州中电振华信息产业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军工事业部（系统装备部）主任、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系统装备部副总经理、国家国防科技工业局系统工程三司副司长、信息产业部军工电子局副局长等职。2012 年 9 月首次担任本公司董事，历任本公司第五届、第六届董事会董事，2016 年 11 月担任本公司董事长，2018 年 4 月换届选举时连任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并担任董事长。

(2) 陈小军先生，本公司董事兼总裁、党委书记，中国国籍，毕业于天津大学电子工程系无线电技术专业，本科学历，工学学士，工程师。兼任武汉中原电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主任、中国瑞达系统装备有限公司总经理和党委书记、中国通广电子公司副总经理、通广-北电网络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2016 年 11 月起任本公司总裁，2016 年 12 月首次担任本公司董事，2018 年 4 月换届选举时连任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并担任总裁。

(3) 李峻先生，本公司董事，中国国籍，毕业于武汉大学遥感信息工程学院，博士，高级工程师。现任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规划科技部主任、科技委办公室主任；兼任冠捷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晶门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华大半导体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华虹（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彩虹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曾任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规划科技部主任兼科技处处长、中国电子信息产业发展研究院副总工程师、赛迪顾问股份有限公司总裁等职。2016 年 12 月首次担任本公司董事，2018 年 4 月换届选举时连任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4) 孔雪屏女士，本公司董事，中国国籍，毕业于北京大学法律系，硕士研究生学历，拥有企业法律顾问执业资格、

律师执业资格、高级风险管理师资格。现任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主任。曾任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负责人、办公厅法律事务处处长，长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等职。2016 年 12 月首次担任本公司董事，2018 年 4 月换届选举时连任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5) 吕宝利先生，本公司董事，中国国籍，毕业于西安建筑科技大学管理工程专业，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军工事业部（系统装备部）副主任；兼任盛科网络（苏州）有限公司董事长、南京中电熊猫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中软信息系统工程有限公司董事。曾任陕西长岭电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计划处处长等职。2018 年 4 月首次担任本公司董事。

(6) 张志勇先生，本公司董事，中国国籍，毕业于中央财经大学金融学院，经济学硕士，高级经济师。现任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经营部副主任；曾任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预算信息处副处长、处长，北京纳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经营部改革重组处处长、资本运营处处长等职。2016 年 5 月首次担任本公司董事，2018 年 4 月换届选举时连任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7) 虞世全先生，本公司独立董事，中国国籍，中国民主建国会会员，四川省新的社会阶层人士联谊会第一届理事会常务理事，毕业于澳门城市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高级会计师。曾在四川省华蓥市税务局、华蓥市国家税务局、四川华蓥会计师事务所、四川兴广会计师事务所等单位任职，曾被国有企业监事会工作办公室聘为国务院派出国有企业监事会工作人员，曾任华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和中国服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四川国财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四川新广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成都中财国政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任广安巨丰司法鉴定所司法会计鉴定人、四川华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四川邻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4 年 12 月换届选举时担任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18 年 4 月换届选举时再次连任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8) 蓝庆新先生，本公司独立董事，中国国籍，毕业于南开大学，经济学博士。现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美国密歇根州立大学、日本中央大学高级访问学者，兼任中联部金砖国家智库理事会理事、中国城乡发展国际交流协会理事、中国工业经济学会绿色发展委员会专家、日本中央大学经济研究所客座研究员、澳门科技大学访问教授、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天津市政工程局职员。2014 年 12 月首次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2018 年 4 月换届选举时再次连任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9) 吴中海先生，本公司独立董事，中国国籍，毕业于浙江大学计算机系计算机专业，工学博士，北京大学计算机专业博士后。现任北京大学软件与微电子学院教授、常务副院长、大数据技术研究室主任；兼任中国计算机学会理事、嵌入式系统专业委员会主任，教育部高等学校软件工程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电子学报》编委。曾任北京大学计算机研究所副教授，北大方正技术研究院高级系统分析师、数字媒体研究所副所长、数字媒体事业部副总经理，北京大学软件与微电子学院院长助理、副院长。2018 年 4 月首次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主要工作经历

(1) 马跃先生，本公司监事会主席。中国国籍，毕业于武汉大学，大学学历，学士学位，高级经济师。历任国营二七二厂总厂团委书记（正处级）、劳资处副处长、劳动人事教育处副处长（主管干部工作），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党委办公室主任，1998 年 9 月起任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2001 年 4 月起任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6 年 1 月至 2017 年 1 月任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主持工作），2017 年 1 月至 2017 年 12 月任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2017 年 1 月起任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工会主席，2017 年 5 月起兼任中国长城深圳地区党委书记，2018 年 4 月换届选举时连任第七届监事会主席。

(2) 李福江女士，本公司监事，中国国籍，毕业于中央财政金融学院，大学本科学历，会计师。现任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主任；兼任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中国振华电子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中软信息系统工程有限公司监事、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监事、中国电子有限公司监事。曾任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主任、财务部财税处处长、财务部综合部处长、财务会计信息处处长，中国长城计算机集团公司资财部副经理，本公司第三届、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等职。2016 年 12 月首次担任本公司监事，2018 年 4 月换届选举时连任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3) 李斌先生，本公司职工监事，中国国籍，毕业于大连工学院（现大连理工大学），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高级工

程师。现任本公司工会副主席、公司派出专职监事。曾任本公司科技部软件开发部软件工程师、副主任，生产办主任，计划发展部经理，信息总监兼信息中心总经理，党委委员，纪委副书记。2014年12月首次担任本公司职工监事，2018年4月换届选举时连任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工作经历

(1) 徐刚先生，本公司高级副总裁，中国国籍，毕业于西北电讯工程学院无线电通信专业，大学本科学历；华中科技大学电子与信息工程专业，工程硕士学位；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现任武汉中原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曾任武汉中原电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副总经理、总经理助理兼制造部部长等职。2017年1月起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

(2) 周庚申先生，本公司高级副总裁，中国国籍，毕业于清华大学精密仪器系、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获工学学士和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兼任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科学技术委员会委员。2007年12月当选“2007品牌中国年度人物”，2008年、2010年两次当选“中国信息产业年度经济人物”。曾任本公司董事兼总裁、副总裁，打印机事业部总经理，显示器事业部总经理等职。2016年11月起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

(3) 戴湘桃先生，本公司高级副总裁，中国国籍，毕业于湖南大学电气工程系工业自动化专业，大学本科学历，工学学士，工程师。曾任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副总经理、总裁助理兼终端本部总经理等职。2017年1月起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

(4) 周在龙先生，本公司高级副总裁，中国国籍，毕业于长江商学院工商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曾任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第六研究所副所长、浪潮集团公司大客户部副总经理，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政府行业总监、税务事业部总经理、总经理助理兼重大工程部总经理、高级副总经理，长城计算机软件与系统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等职。2016年12月起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

(5) 段军先生，本公司高级副总裁，中国国籍，毕业于电子科技大学电子工程系，大学本科学历，工学学士；曾任华为技术有限公司运营商 BG Marketing 营销总监、上海傲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上海贝尔-阿尔卡特朗讯移动事业集团首席技术官、通广北电有限公司市场总监等职。2017年10月起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

(6) 刘文彬先生，本公司财务总监，中国国籍，毕业于湖南大学，会计硕士学位；全国会计领军人才；高级会计师、国际注册高级会计师、注册理财规划师。曾任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副总会计师、财务部部长、副部长等职。2017年2月起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7) 郭镇先生，本公司董事会秘书，中国国籍，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曾任深圳鲁发实业有限公司财务主管、采购主管，长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公司采购部采购工程师，长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工作人员，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业务主办，长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秘书及本公司办公室主任。2006年2月起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靳宏荣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6年2月	至今	是
李峻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规划科技部主任科技委办公室主任	2016年7月	至今	是
孔雪屏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法律事务部主任	2013年8月	至今	是
吕宝利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军工事业部（系统装备部）副主任	2013年5月	至今	是
张志勇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经营部副主任	2017年6月	至今	是
李福江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审计部主任	2016年7月	至今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靳宏荣	天津飞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8月	至今	否
陈小军	武汉中原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12月	至今	否
陈小军	深圳市计算机行业协会	会长	2016年8月	至今	否
李峻	冠捷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3月	至今	否
李峻	华大半导体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9月	至今	否
李峻	晶门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10月	至今	否
李峻	上海华虹（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0月	至今	否
李峻	彩虹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8月	至今	否
孔雪屏	中国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7年10月	至今	否
吕宝利	中软信息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1月	至今	否
吕宝利	南京中电熊猫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3月	至今	否
吕宝利	盛科网络（苏州）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6月	至今	否
虞世全	四川国财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9年10月	至今	是
虞世全	四川新广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06年8月	至今	是
虞世全	成都中财国政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6年11月	至今	是
虞世全	广安巨丰司法鉴定所	司法会计鉴定人	2011年9月	至今	否
虞世全	四川华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外部监事	2015年11月	至今	是
虞世全	四川邻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外部监事	2015年12月	至今	是
虞世全	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8月	2019年8月	是
虞世全	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1月	2021年1月	是
蓝庆新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	教授	2005年8月	至今	是
蓝庆新	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7月	2019年8月	是
蓝庆新	中国城乡发展国际交流协会	理事	2015年3月	至今	否
蓝庆新	日本中央大学经济研究所	客座研究员	2015年10月	至今	否
蓝庆新	中联部金砖国家智库理事会	理事	2017年1月	至今	否
蓝庆新	中国工业经济学会绿色发展委员会	专家	2017年9月	至今	否
蓝庆新	澳门科技大学	访问教授	2018年1月	至今	否
吴中海	北京大学软件与微电子学院	教授、常务副院长	2015年10月	至今	是
吴中海	教育部高等学校软件工程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委员	2013年4月	至今	否
吴中海	中国计算机学会	理事、嵌入式系统专业委员会主任	2016年1月	至今	否

吴中海	《电子学报》	编委	2016年1月	至今	否
马跃	深圳中电长城信息安全系统有限公司	监事	2012年12月	至今	否
马跃	深圳中电长城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12年12月	至今	否
马跃	湖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11月	至今	否
马跃	中国电子工业职工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	理事	2017年7月	至今	否
李福江	中国振华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8月	至今	否
李福江	中软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8月	至今	否
李福江	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3月	2019年3月	否
李福江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6月	至今	否
李福江	中国电子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12月	至今	否
李斌	长沙湘计海盾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7月	至今	否
李斌	武汉中原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9月	至今	否
徐刚	武汉中原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7年7月	至今	否
徐刚	长沙湘计海盾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3月	至今	否
徐刚	中国质量协会理事会	理事	2012年	至今	否
周庚申	深圳中电长城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年8月	至今	否
周庚申	广州鼎甲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年5月	至今	否
周庚申	深圳中电长城信息安全系统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3月	至今	否
周庚申	湖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11月	至今	否
周庚申	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科学技术委员会	委员	2012年3月	至今	否
周庚申	全国信息技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SOA 分技术委员会	委员	2013年12月	至今	否
周庚申	中国电子协会	会员	2017年9月	至今	否
戴湘桃	湖南长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2年4月	至今	否
戴湘桃	长沙中电软件园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7月	至今	否
戴湘桃	湖南长城科技信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7年10月	至今	否
戴湘桃	湖南省卫生信息与医学装备学会	副会长	2016年3月	至今	否
戴湘桃	中国卫生信息学会健康医疗大数据产业发展与信息安全专业委员会（中国健康医疗大数据产业联盟）	理事	2016年8月	至今	否
戴湘桃	中国电子协会	会员	2017年9月	至今	否
周在龙	湖南长城银河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年1月	至今	否
周在龙	中国计算机行业协会	副会长	2017年5月	至今	否
刘文彬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1年3月	2021年3月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监事的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决定。

2014年12月23日召开的2014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及第六届监事会监事津贴标准的议案。任期内，公司支付每人每年董事津贴人民币8万元（含税），支付每人每年监事津贴人民币6.4万元（含税），出席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会议的差旅费及根据《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行使职权所需费用由公司承担，除此之外，非公司员工的董事，公司在其任期内不支付其他报酬。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岗位工资制，其报酬根据公司工资管理制度，以及参照同行业标准，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及个人工作业绩来综合确定。

按照薪酬管理制度支付基本工资，根据年度业绩考核支付绩效工资。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应付报酬总额为580.99万元（含税）。未包含重大资产重组被合并方高级管理人员在2017年内发放的以前年度绩效。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靳宏荣	董事长	男	52	现任		是
陈小军	董事兼总裁	男	52	现任	41.93	否
李峻	董事	男	43	现任		是
孔雪屏	董事	女	49	现任		是
吕宝利	董事	男	47	现任		是
张志勇	董事	男	39	现任		是
虞世全	独立董事	男	52	现任	8.00	否
蓝庆新	独立董事	男	42	现任	8.00	否
吴中海	独立董事	男	50	现任		否
马跃	监事会主席	男	59	现任	105.33	否
李福江	监事	女	50	现任		是
李斌	监事	男	56	现任	52.26	否
徐刚	高级副总裁	男	56	现任	34.05	否
周庚申	高级副总裁	男	51	现任	110.97	否
戴湘桃	高级副总裁	男	51	现任	35.66	否
周在龙	高级副总裁	男	44	现任	29.99	否
段军	高级副总裁	男	48	现任	13.63	否
刘文彬	财务总监	男	43	现任	32.71	否
郭镇	董事会秘书	男	43	现任	65.79	否
孙劼	董事	男	52	离任		是
冯科	独立董事	男	47	离任	8.00	否
于吉永	副总裁	男	52	离任	17.29	否
彭海朝	副总裁	男	54	离任	17.38	否
合计	--	--	--	--	580.99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具体内容详见第五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中的相关介绍，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日为 2018 年 1 月 16 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授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授予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占授予股票期权总量比例
陈小军	董事、总裁	42	0.95%
徐刚	高级副总裁	36	0.82%
周庚申	高级副总裁	36	0.82%
戴湘桃	高级副总裁	36	0.82%
周在龙	高级副总裁	36	0.82%
段军	高级副总裁	36	0.82%
刘文彬	财务总监	36	0.82%
郭镇	董事会秘书	26	0.59%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541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1,288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3,829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3,82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2,201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8,295
销售人员	500
技术人员	3,787
财务人员	215
行政人员	1,032
合计	13,82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	912
本科	2,562
大专	2,131
中专及以下	8,224
合计	13,829

注：公司不承担离退休人员的离退休工资，上表所列为报告期内领取公司发放节假日慰问费、补充养老保险金等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2、薪酬政策

公司薪酬策略是以战略导向、市场导向、业绩导向、岗位价值导向为原则，围绕公司战略目标设立具有外部竞争力与内部公平性的薪酬福利体系，确保公司能最大限度地吸引人才，留住人才，激励人才，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3、培训计划

为满足公司发展战略、配合人才工程建设和企业人力资源提升的需要，公司在员工培训方面每年会制定详尽的培训计划，通过系统和多样化的培训不断提高员工素质与技能。具体包括内部讲座、交流会、内部封闭式集训、分享会、外派培训等培训形式，从员工基本职业素质提升、企业文化、专业技能以及心态建设等方面支持员工的成长，与此同时公司还有在线学习体系。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1、概况

公司始终坚持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其它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努力推进法人治理进程和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公司建有与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相适应的各项规章制度，并严格执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运作规范有效，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职，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权。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内部治理结构完整、健全、清晰，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基本一致。

2、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定有《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并按照制度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在涉及定期报告等重大事项披露前，整理登记知情人员相关信息并按监管机构要求进行报备，严格控制内幕信息传递范围，加强内幕信息保密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内幕交易防控工作，以各种形式强化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关键岗位人员的内幕交易防控意识。公司不存在董、监、高及其相关亲属利用内幕消息违规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未发生重大敏感信息提前泄露或被不当利用情形，也不存在因涉嫌内幕交易被监管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况。

3、投资者保护工作

公司重视信息披露和投资者保护工作，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合规的完成了各项信息披露工作。报告期内，为持续推动公司提高信息披露质量，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积极贯彻 2017 年 6 月《深圳证监局关于持续深入开展投资者保护“蓝天行动 2017”专项工作的通知》要求，公司在延续去年活动开局良好势头的基础上，继续提高为投资者服务的意识，持续深入开展了投资者保护“蓝天行动 2017”主题宣传活动。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享有独立法人地位和市场竞争主体地位，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1、在业务方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生产、销售、售后服务系统，依照法定经营范围独立从事经营管理活动，不受公司控股股东的干涉与控制，未因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存在关联关系而使公司经营自主权的完整性、独立性受到不良影响。

2、在人员方面，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独立运作，管理体系完整，具有独立的劳动人事管理部门，定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制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不存在在股东单位双重任职的情况，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酬。

3、在资产方面，公司与控股股东产权关系明晰，拥有独立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工业产权、非专利技术资产及产、供、销体系。

4、在机构设置方面，公司依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设立了包括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组织机构在内的完整独立的法人治理结构，生产经营和办公机构与控股股东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5、在财务方面，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开立独立的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确认同业竞争现状及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情形，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已作出相关承诺并认真遵守，具体内容详见第五节“承诺事项履行情况”的相关介绍。目前，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下属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7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0.19%	2017 年 02 月 10 日	2017 年 02 月 11 日	2017-022 号 2017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7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3.82%	2017 年 03 月 27 日	2017 年 03 月 28 日	2017-041 号 2017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7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2.97%	2017 年 05 月 09 日	2017 年 05 月 10 日	2017-066 号 2017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6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4.20%	2017 年 05 月 23 日	2017 年 05 月 24 日	2017-068 号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7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3.41%	2017 年 09 月 19 日	2017 年 09 月 20 日	2017-089 号 2017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7 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2.17%	2017 年 12 月 14 日	2017 年 12 月 15 日	2017-109 号 2017 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充分发挥董事会决策和战略管理职能，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决议的实施，在决策过程中，公司董事会能够充分发挥各专门委员会及独立董事在公司发展中的履职作用，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有力的保障。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勤勉尽责，认真审议各项议案，明确表达自己的意见。在董事会闭会期间，各位董事能够认真阅读公司提供的各类文件、报告，及时了解公司的经营管理状况。

（一）董事会主要会议情况

1、第六届董事会战略研讨会

2017 年 3 月 21 日，公司以现场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战略研讨会，讨论新长城未来发展、战略规划。

2、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17 年 4 月 27 日，公司以现场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2016 年度报告和 2017 年一季度报告相关议案，包括经营报告、董事会工作报告、财务决算报告、财务预算报告、利润分配预案、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申请融资和授信、担保、委托理财、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社会责任报告、关联交易、合并范围变化及追溯调整、中介机构报告等。

3、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17年8月29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7年半年度报告、会计政策变更、合并范围变化及追溯调整、申请授信、担保、原长城信息募集资金相关事项、中介机构报告等议案。

4、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17年10月27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7年三季度报告、合并范围变化及追溯调整、中介机构报告等议案。

5、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17年11月10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事项等议案。

6、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17年12月27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相关事项、申请办理应收账款保理等议案。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1、报告期内，董事会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股东大会召集人职责，并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

2017年度，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6次，相关各项决议在报告期内积极落实推进。

2、报告期内公司利润分配方案执行情况

公司实行持续、稳健的利润分配政策，定有《股东回报规划（2015-2017）》，在综合考虑公司经营状况和发展目标等因素的同时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

2017年5月23日，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回报规划（2015-2017）》之有关规定及本公司2016年度的经营情况，且2016年度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负数，基于公司长远发展考虑，公司2016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六、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虞世全	46	2	44	0	0	否	2
冯科	46	2	44	0	0	否	1
蓝庆新	46	2	44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 是 □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认真参加董事会和列席股东大会，积极了解公司的运作情况，为公司管理层出谋划策，就公司关联交易、担保、项目投资、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原长城信息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股权激励等方面发表了独立的专业意见，为促进公司董事会科学决策、维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发挥了积极作用。

公司对独立董事关于经营发展及公司治理等各方面意见均积极听取，并予以采纳。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充分发挥其专业职能，在董事会闭会或会议前对相关事项积极进行研究和讨论，为董事会科学高效地决策提供了有力保障。2017 度，公司持续加强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与董事会之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与经营班子之间、各专门委员会成员之间的沟通和交流，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在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规定的职权范围内，发挥专业所长，协助董事会开展工作，积极建言献策。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立于 2008 年 1 月，由 3 名董事组成，其中 2 名为独立董事，主任委员由专业会计人士担任。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成员为虞世全先生（主任委员）、张志勇先生、蓝庆新先生。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条例》等相关规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职和开展工作，履行了以下工作职责：

1、在财务报告方面

（1）认真审阅了公司 2016 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及相关资料，与负责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商定了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

（2）审阅了公司编制的未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并出具了书面意见；

（3）不断加强与年审会计师的沟通，曾两次发函督促其在约定时限内提交审计报告；

（4）听取了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工作总结并作了相关评价；

（5）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再一次审阅了公司 2016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并形成了书面意见；

（6）在大信出具 2016 年度审计报告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对大信从事 2016 年度公司的审计工作进行了总结，并就公司年度财务会计报表进行表决并形成决议；

（7）对公司 2017 年一季报、半年报、三季报进行审阅并发表意见；

（8）对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变化及相关数据追溯调整、重组整合涉及会计估计变更、根据财政部规定进行会计政策变更、聘请财务审计单位（含相关审计费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等事项分别形成了书面决议。

2、在内部控制方面

（1）听取了公司 2016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并作了相关评价，审定了公司 2017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2）保持与内部控制建设部门和评价部门的沟通，通过电话、见面会的方式了解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的进展、自查和整改情况，审议了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3）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同意修订了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制定了《内部控制评价管理办法》。

（二）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立于 2008 年 1 月，由 3 名董事组成，其中 1 名为独立董事，主任委员由董事长担任。报告期内，

为更好适应公司重组后的战略发展需要，加强决策科学性，提高重大投资决策的效率和决策的质量，公司董事会调整战略委员会组织架构为 4 名董事组成，补选李峻先生担任战略委员会委员，调整后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的成员为靳宏荣先生（主任委员）、陈小军先生、李峻先生、冯科先生；2018 年 4 月董事会换届选举后，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的成员更新为靳宏荣先生（主任委员）、陈小军先生、李峻先生、吴中海先生。

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根据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及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条例》等相关规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职和开展工作，履行了以下工作职责：

1、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对公司经营宗旨进行重新定义；梳理整合后的新长城主营业务、主要业务方向，以及为顺利开展中电长城大厦项目销售工作，对公司经营范围进行变更。

2、为充实公司核心关键技术、完善业务结构和优化产业链，审议通过了收购天津飞腾 13.54% 股权事宜。

3、为解决柏怡国际扩充产能以及实施自动化生产、智能化改造的场地需求，审议通过了柏怡国际购置富丰工业园事宜。

4、基于公司初始投资目的考虑，审议通过了参股公司广州鼎甲股东股权转让及公司放弃对应股份优先购买权事宜。

5、为加快推进低效无效资产的清理整合，优化资源配置，提高公司资产利用效率，审议通过了对广西长城、海南长城、信息海南、湘计长岛进行清理事宜。

6、为更好整合体系内信息安全自主可控的相关技术、业务和强化自身核心关键技术、整机与服务相结合的产业链经营模式的同时解决长城信安因加快研发和市场培育形成的资金需求，审议通过了收购长城信安并对其增资事宜。

7、为充分利用各方优势开展海洋信息工程技术和工程技术队伍建设，搭建产业化平台，打造国家海洋信息安全产业体系的顶层设计和咨询服务能力，审议通过了与中科院声学所、中晟嘉华共同投资设立公司事宜。

8、为提高公司资产流动性，更好满足经营发展资金需求，集中资源发展主业，从而提高公司整体资产的使用效率，审议通过了出售东方证券股票事宜。

9、为使公司在优势领域做大做强，支持圣非凡业务发展，在增加其资本金以满足市场竞争公司规模需要的同时，加大科技投入，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增强市场竞争力，审议通过了对圣非凡进行增资事宜。

10、立足于四家公司重组后的优势业务和竞争优势，并结合集团资源优势及对公司发展期望，扬长避短，重新梳理和确定公司发展定位、核心业务组合和主要发展策略，审议通过《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发展规划》。

（三）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立于 2007 年 6 月，主要负责制定公司董事及经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制定、审查公司董事及经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由 3 名董事组成，其中 2 名为独立董事，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担任。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成员为蓝庆新先生（主任委员）、孔雪屏女士、虞世全先生。

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及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条例》等相关规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职和开展工作，履行了以下工作职责：

1、仔细核查了年度报告所披露的公司董事及经理人员的薪酬情况并发表意见。

2、结合 2016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公司经营班子成员工作表现及任务完成情况，经综合衡量和研究，谨慎提出了 2016 年度经营班子考核奖励建议。

3、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管理团队和核心技术（业务）人员的积极性，提升核心团队凝聚力和竞争力，保障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制订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配套管理办法报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 2018 年 1 月完成期权授予。

（四）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立于 2008 年 1 月，由 3 名董事组成，其中 2 名为独立董事，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担任。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成员为冯科先生（主任委员）、孙劼先生、虞世全先生；2018 年 4 月董事会换届选举后，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成员更新为吴中海先生（主任委员）、吕宝利先生、虞世全先生。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根据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及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条例》等相关规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职，在提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过程中对候选人资格进行了严格的审查考核后，再将相关名单提报至公司董事会进行审批，配合公司董事会完成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经营班子组建。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2017 年度，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依法认真履行了监督及其他各项职能，在维护公司整体利益、股东合法权益、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等方面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会议情况

本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了 9 次会议，分别是：

1、2017 年 1 月 6 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临时会议以传真/专人送达方式召开，全体监事参与了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意见。

2、2017 年 4 月 27 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马跃先生主持，全体监事出席了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2016 年度报告全文及报告摘要审核意见；（3）关于对董事会《关于 2016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应收款的决议》的意见；（4）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的意见；（5）2017 年一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的审核意见；（6）关于 2017 年一季度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变化及相关数据追溯调整的意见。

3、2017 年 8 月 29 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传真/专人送达方式召开，全体监事参与了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2017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报告摘要审核意见；（2）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3）关于公司 2017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变化及相关数据追溯调整的意见；（4）关于董事会出具的《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意见；（5）关于原长城信息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由全资子公司实施及更新原长城信息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意见。

4、2017 年 10 月 27 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传真/专人送达方式召开，全体监事参与了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2017 年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审核意见；（2）关于公司 2017 年三季度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变化及相关数据追溯调整的意见。

5、2017 年 11 月 10 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传真/专人送达方式召开，全体监事参与了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意见；（2）股票期权激励管理办法；（3）股票期权激励实施考核管理办法；（4）关于对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人员名单的核查意见。

6、2017 年 11 月 27 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临时会议以传真/专人送达方式召开，全体监事参与了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会计估计变更事项的意见。

7、2017 年 12 月 22 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临时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马跃先生主持，全体监事出席了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办法》；（2）修订《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内部问责制度》。

8、2017 年 12 月 27 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传真/专人送达方式召开，全体监事参与了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意见；（2）股票期权激励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3）关于对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人员名单（调整后）的核查意见。

9、2017 年 12 月 28 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临时会议以传真/专人送达方式召开，全体监事参与了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有关经营运作情况的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及决议事项、董

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执行职务情况及公司管理制度执行情况等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在报告期内能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进行规范运作，能够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和授权，决策程序科学、合法，公司各项管理制度较为健全并得到了执行。公司董事会成员、经营班子成员及其它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职务时没有发现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损害公司利益、股东权益的情况。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及时了解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认真核查了公司季度、半年度、年度财务报告及有关文件，并对各定期报告出具了审核意见；公司 2017 年一季度、2017 年半年度、2017 年三季度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变化及追溯调整可比期间的合并报表数据的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会计估计变更更有利于满足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完成后的财务核算衔接需要，有利于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政策的规定，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根据财政部最新修订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 号）进行会计政策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会计政策变更的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总体来说，公司财务运作规范，财务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监事会认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后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意见

公司以前年度募集的资金均用于招股和配股说明书上所承诺的投资项目，个别项目节余的资金已履行相应法律程序转入其他项目（已使用完毕或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报告期内，公司因实施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吸收合并长城信息，进而承继及承接了长城信息于 2014 年 12 月的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继续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时履行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监事会及时了解原长城信息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认真审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原长城信息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由全资子公司实施及更新原长城信息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等事项，并出具了意见。募集资金使用合法合规，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4、对收购、出售资产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重大资产重组项目推进与实施持续关注。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利于公司长远可持续发展，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

此外，公司在收购股权、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下属公司购置房产、出售下属公司股权等有关资产购处置的行为时，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董事会、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合法合规，交易公开、公平、合理，不存在内幕交易损害部分股东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5、对公司关联交易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在进行日常关联交易、关联方房屋租赁等关联交易事项时，均能够遵守有关关联交易的操作程序，交易过程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未发现有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三）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制订了较为完善、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的内控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并在公司运营的各个环节中予以执行和落实，不存在重大缺陷。董事会出具的公司《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评价客观真实，同意公司董事会按此披露 2017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情况及相关评价。

九、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董事会按照经营指标、企业发展及重点工作任务指标等的完成情况等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评，按照考评结果决定其报酬、留用与否、晋升或降级。

公司将按照市场化原则不断完善考评及激励机制，对高级管理人员实行薪酬收入与管理水平、经营业绩挂钩，充分调动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新能力，切实推动公司效益提升。

十、内部控制情况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 年 04 月 28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公告名称：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网址：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98.67%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99.28%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详见以下说明	详见以下说明
定量标准	详见以下说明	详见以下说明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3、缺陷认定标准说明

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以资产总额和利润总额为定量指标，分别针对资产负债表层面错报和损益表层面错报对缺陷等级进行划分。

缺陷等级	标准
重大缺陷	错报 \geq 资产总额的1.5%；或错报 \geq 利润总额的5%
重要缺陷	资产总额的1% \leq 错报 $<$ 资产总额的1.5%；或利润总额的3% \leq 错报 $<$ 利润总额的5%
一般缺陷	错报 $<$ 资产总额的1%；或错报 $<$ 利润总额的3%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①结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同时考虑公司现状，通过直接财产损失和负面影响两方面，制定非财务报告内控缺陷定量标准。

缺陷等级	直接财产净损失	负面影响
重大缺陷	评价期内因内部控制设计不健全或运行不规范等因素导致直接财产净损失总额 \geq 最近一次经审计的净资产总额的1%；	或已经正式对外披露并对公司造成重大负面影响
重要缺陷	最近一次经审计的净资产总额的0.5% \leq 评价期内因内部控制设计不健全或运行不规范等因素导致直接财产净损失总额 $<$ 最近一次经审计的净资产总额的1%	或受到国家政府部门或监管机构处罚，但未对公司造成重大负面影响
一般缺陷	评价期内因内部控制设计不健全或运行不规范等因素导致直接财产净损失总额 $<$ 最近一次经审计的净资产总额的0.5%；	或受到省级（含省级）以下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造成重大负面影响

②针对战略、经营及合规目标，采取定性指标来确定内控缺陷标准。由于战略、经营和合规目标实现往往受到不可控的诸多外部因素影响，在认定针对这些控制目标的内控缺陷时，不仅考虑最终结果，还重点考虑公司制定战略、开展经营活动的机制和程序是否符合内控要求。

重大缺陷：缺乏内部控制，导致经营行为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禁止性规定，出现重大失泄密案件、受到重大经济处罚或产生重大财产损失；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内部控制评价确定的“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

重要缺陷：缺乏内部控制，导致经营行为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禁止性规定，出现较大失泄密案件、受到较大经济处罚或产生较大财产损失；主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重要制度失效；内部控制评价确定的“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一般缺陷为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十一、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中国长城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 年 04 月 28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公告名称：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披露网址： 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8 年 04 月 26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大信审字[2018]第 1-00999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许峰、周佳

二、经审计财务报表（附后）

三、财务报表附注（附后）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年度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公开披露过的公司所有文件正本及公告原稿；
- （四）载有董事长亲笔签名的年度报告文本；
- （五）文件存放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大信审字[2018]第 1-00999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Zhichun Road,Haidian Dist.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审计报告

大信审字[2018]第 1-00999 号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中国长城换股合并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及重大资产置换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与现金购买资产事项。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Zhichun Road,Haidian Dist.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1、事项描述

本年度贵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北京圣非凡电子系统技术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非凡）和武汉中原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原电子）35.06%的股权、用持有原子公司冠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冠捷科技）24.32%股权等值置换中原电子64.94%的股权、换股购买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信息）22.28%股权形成重大资产重组；贵公司本年现金收购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子）持有的深圳中电长城信息安全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信安）85.11%股权，使长城信安成为贵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鉴于贵公司与长城信息以及中原电子、圣非凡、冠捷科技、长城信安的实际控制人均为中国电子，上述重大资产重组及股权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需对2016年度及以前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追溯调整后贵公司2017年年初净资产由95.05亿元增长至159.10亿元，变动率67.38%。

购买上述圣非凡、中原电子股权时，贵公司均与中国电子签署了盈利预测补偿协议。2017年度圣非凡仅完成预测利润的51.83%，根据协议条款的约定贵公司有权以1元的总价格回购中国电子持有的贵公司部分股份，贵公司据此在报告期内确认了库存股7,903,899股。由于上述交易对本年财务报表的影响比较重大，属于重点关注领域。

2、审计应对

针对上述重大资产重组及股权收购事项，我们执行了以下程序：

了解并测试了重大资产重组及股权收购事项的内部控制；

获取并阅读了《换股合并协议》、《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

检查并测算了贵公司对以前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的准确性；

检查了盈利预测完成情况与回购股份的计算过程；

检查了重大资产重组、股权收购事项与回购股份的会计处理及相关的披露。

（二）处置东方证券股票事项。

1、事项描述

贵公司本年处置了原长城信息持有的东方证券股票2,102.00万股，产生股票处置收益24,952.93万元，占贵公司合并报表利润总额的31.93%，由于该笔交易对本年财务报表的影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Zhichun Road,Haidian Dist.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pa.com.cn

响比较重大，属于重点关注领域。

2、审计应对

针对以上事项我们执行了以下程序：

了解并测试了处置东方证券的内部控制，获取并检查了股东会会议纪要的相关决议；

根据出售日的股票市价及交易对账单，测算了东方证券的处置收益的准确性；

函证了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贵公司应持有东方证券的股份数量，并获得了信息相符的回函；

检查了处置东方证券的会计处理及相关披露。

四、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并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Zhichun Road,Haidian Dist.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恰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Zhichun Road,Haidian Dist.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许峰

（项目合伙人）

中国 ·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周佳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六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3,002,427,102.36	2,894,332,223.3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五（二）	2,039,548.65	2,475,870.71
应收票据	五（三）	689,573,546.88	386,240,286.31
应收账款	五（四）	2,171,671,958.33	1,777,399,997.13
预付款项	五（五）	281,270,183.88	211,942,401.80
应收利息	五（六）	645,311.88	685,090.88
应收股利	五（七）	10,000,000.00	7,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五（八）	74,466,971.53	67,878,359.25
存货	五（九）	1,629,894,970.19	2,148,075,330.20
持有待售资产			37,098,122,996.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939,877.36
其他流动资产	五（十）	61,789,435.83	60,945,399.85
流动资产合计		7,923,779,029.53	44,657,037,832.9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十一）	1,865,922,030.69	2,399,914,987.91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五（十二）	500,000.00	5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五（十三）	70,873,381.15	54,256,807.15
投资性房地产	五（十四）	963,243,503.44	926,162,303.93
固定资产	五（十五）	1,859,729,621.07	1,841,885,121.57
在建工程	五（十六）	1,779,694,872.54	1,293,722,611.9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十七）	402,822,251.74	399,902,018.79
开发支出	五（十八）	93,421,875.76	30,644,351.99
商誉	五（十九）	23,034,560.66	24,649,358.01
长期待摊费用	五（二十）	11,528,482.04	9,918,032.8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二十一）	84,541,061.62	78,498,356.49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二十二）	122,493,198.31	176,686,412.63
非流动资产合计		7,277,804,839.02	7,236,740,363.33
资产总计		15,201,583,868.55	51,893,778,196.32

法定代表人：靳宏荣

公司总裁：陈小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文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艳艳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二十三）	1,407,408,234.53	833,792,714.5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二十四）	447,726,353.67	443,140,083.84
应付账款	五（二十五）	1,716,494,617.02	1,961,578,350.15
预收款项	五（二十六）	352,836,845.95	870,831,773.58
应付职工薪酬	五（二十七）	319,774,867.04	272,335,387.54
应交税费	五（二十八）	118,714,750.32	173,573,996.34
应付利息	五（二十九）	145,926.55	319,914.74
应付股利	五（三十）	1,554,793.79	1,595,040.31
其他应付款	五（三十一）	567,192,657.90	472,733,941.50
持有待售负债			28,454,502,832.9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三十二）	401,250,000.00	10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五（三十三）	35,472,735.86	26,437,492.90
流动负债合计		5,368,571,782.63	33,610,841,528.3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三十四）	1,162,990,872.15	1,127,144,442.5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五（三十五）	100,000,000.00	6,25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五（三十六）	240,081.27	244,533.60
专项应付款	五（三十七）	432,301,362.88	584,901,362.88
预计负债	五（三十八）	28,968,122.49	42,767,188.62
递延收益	五（三十九）	329,004,231.26	316,440,838.02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二十一）	220,924,384.39	295,081,995.6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74,429,054.44	2,372,830,361.38
负债合计		7,643,000,837.07	35,983,671,889.7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四十）	2,944,069,459.00	1,323,593,88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四十一）	393,823,634.91	1,671,955,472.62
减：库存股	五（四十二）	7,903,899.00	
其他综合收益	五（四十三）	1,219,420,299.88	159,854,699.34
专项储备	五（四十四）	3,746,671.08	550,970.99
盈余公积	五（四十五）	291,388,571.45	391,673,114.76
未分配利润	五（四十六）	1,829,793,778.08	1,731,056,845.2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674,338,515.40	5,278,684,988.93
少数股东权益		884,244,516.08	10,631,421,317.6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558,583,031.48	15,910,106,306.5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5,201,583,868.55	51,893,778,196.32

法定代表人：靳宏荣

公司总裁：陈小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文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艳艳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72,386,667.52	213,680,160.1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92,978,443.88	71,623,264.54
应收账款	十四（一）	257,064,192.34	321,379,885.16
预付款项		68,083,019.80	120,339,091.87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十四（二）	494,138,813.86	60,445,939.31
存货		148,564,142.56	145,930,144.61
持有待售资产			1,768,815,332.6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7,029,406.54	14,397,883.80
流动资产合计		1,760,244,686.50	2,716,611,702.0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705,580,600.00	5,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10,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十四（三）	3,422,298,501.99	650,759,883.77
投资性房地产		419,992,309.07	346,341,303.95
固定资产		559,615,958.07	380,889,236.15
在建工程		1,205,416,522.50	843,191,910.08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29,517,201.77	99,622,373.5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13,132.5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130,446.50	30,297,205.81
其他非流动资产		38,387,134.82	33,476,701.33
非流动资产合计		7,629,938,674.72	2,389,991,747.16
资产总计		9,390,183,361.22	5,106,603,449.24

法定代表人：靳宏荣

公司总裁：陈小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文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艳艳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65,000,000.00	35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24,363,200.35	120,883,827.44
应付账款		346,866,481.18	359,283,067.10
预收款项		78,080,353.62	20,776,625.70
应付职工薪酬		80,838,900.31	51,256,474.29
应交税费		31,973,962.56	11,550,187.17
应付利息		38,000.0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93,958,018.31	370,574,951.3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0,000,000.00	10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35,472,735.86	23,793,868.90
流动负债合计		2,256,591,652.19	1,408,119,001.9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42,990,872.15	975,144,442.5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00,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40,081.27	244,533.60
专项应付款			165,000,000.00
预计负债		79,848,338.26	79,848,338.26
递延收益		143,650,202.43	50,489,384.78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9,817,488.6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86,546,982.71	1,270,726,699.23
负债合计		3,643,138,634.90	2,678,845,701.1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944,069,459.00	1,323,593,88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45,351,384.17	814,782,287.48
减：库存股		7,903,899.00	
其他综合收益		1,245,632,435.4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57,041,664.38	346,733,858.25
未分配利润		362,853,682.37	-57,352,283.6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747,044,726.32	2,427,757,748.0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390,183,361.22	5,106,603,449.24

法定代表人：靳宏荣

公司总裁：陈小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文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艳艳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五（四十七）	9,506,838,836.12	74,172,807,065.05
减：营业成本	五（四十七）	7,446,796,109.10	66,190,233,761.34
税金及附加	五（四十八）	77,401,713.35	185,985,161.20
销售费用	五（四十九）	394,567,831.35	2,800,592,131.60
管理费用	五（五十）	1,106,203,339.90	3,658,828,053.40
财务费用	五（五十一）	46,827,312.54	392,584,426.94
资产减值损失	五（五十二）	100,365,868.43	414,170,990.2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0,204,622.5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五十三）	308,287,176.15	148,526,559.8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125,183.29	34,875,601.5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五十四）	7,034,133.86	-13,541,308.84
其他收益	五（五十五）	142,312,100.1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92,310,071.62	615,193,168.70
加：营业外收入	五（五十六）	9,277,109.06	434,232,638.24
减：营业外支出	五（五十七）	20,001,539.53	53,712,239.7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81,585,641.15	995,713,567.19
减：所得税费用	五（五十八）	85,500,863.20	434,207,137.7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96,084,777.95	561,506,429.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81,043,323.65	199,521,273.85
少数股东损益		115,041,454.30	361,985,155.60
持续经营净利润		696,084,777.95	376,842,895.85
终止经营净利润			184,663,533.6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五（四十三）	-416,680,705.53	249,660,360.6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59,565,600.54	62,024,346.54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448,251.43	-2,579,141.11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14,448,251.43	-2,579,141.11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45,117,349.11	64,603,487.65
1.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867,408,619.70	-80,376,615.71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77,708,729.41	144,980,103.36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76,246,306.07	187,636,014.13
六、综合收益总额		279,404,072.42	811,166,790.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40,608,924.19	261,545,620.3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61,204,851.77	549,621,169.7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04	0.112
（二）稀释每股收益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22,343,105.84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158,194,273.97 元

法定代表人：靳宏荣

公司总裁：陈小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文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艳艳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四（四）	2,515,347,441.79	2,251,126,589.59
减：营业成本	十四（四）	2,129,501,035.27	1,918,355,936.69
税金及附加		24,415,657.74	20,164,958.57
销售费用		103,664,803.16	98,409,905.45
管理费用		251,448,260.27	233,563,672.20
财务费用		28,317,669.68	19,553,535.66
资产减值损失		64,619,776.07	-33,917,217.9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四（五）	376,498,656.59	-6,344,601.8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434,578.71	-5,105,800.1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61,057.84	-1,315,513.79
其他收益		6,609,276.8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01,649,230.83	-12,664,316.66
加：营业外收入		1,625,166.84	25,347,203.46
减：营业外支出		492,986.38	782,864.6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2,781,411.29	11,900,022.14
减：所得税费用		10,719,141.93	868,710.4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2,062,269.36	11,031,311.71
持续经营净利润		292,062,269.36	11,031,311.71
终止经营净利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17,639,064.6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17,639,064.60	
1. 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17,639,064.60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5,576,795.24	11,031,311.7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靳宏荣

公司总裁：陈小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文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艳艳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531,096,838.79	76,891,852,603.12
收到的税费返还		61,212,730.91	58,432,579.5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五十九）	691,892,468.43	615,419,668.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84,202,038.13	77,565,704,851.1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815,041,658.18	64,865,499,772.5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48,450,167.72	5,307,188,854.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3,258,317.16	1,801,345,975.6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五十九）	1,070,112,816.91	3,186,916,589.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86,862,959.97	75,160,951,192.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2,660,921.84	2,404,753,658.5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54,405,724.81	1,426,947,445.2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9,632,672.22	111,444,245.3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7,856,559.90	145,757,726.8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33,511.0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五十九）	9,562,514.10	19,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31,457,471.03	1,705,082,928.5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90,762,243.86	1,323,043,053.3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17,679,000.00	1,084,034,891.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五十九）	4,542,806,778.40	32,361,036.7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51,248,022.26	2,439,438,981.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19,790,551.23	-734,356,052.4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114,068,837.99	4,260,200,576.0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五十九）	82,900,000.00	197,2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96,968,837.99	4,457,400,576.0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71,237,938.61	4,686,650,023.3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9,262,543.48	385,006,665.3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050,985.03	25,116,563.0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五十九）	5,124,309.98	6,501,641.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95,624,792.07	5,078,158,330.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1,344,045.92	-620,757,754.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663,587.18	235,155,703.1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五（六十）	-4,424,771,014.33	1,284,795,554.7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六十）	7,368,435,852.73	6,083,640,298.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六十）	2,943,664,838.40	7,368,435,852.73

法定代表人：靳宏荣

公司总裁：陈小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文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艳艳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88,024,507.74	2,635,261,926.3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980,241.57	2,959,746.0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3,082,696.63	153,570,605.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89,087,445.94	2,791,792,277.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09,400,766.02	2,239,275,735.9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0,629,406.20	260,908,312.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67,219,797.94	58,709,655.3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6,152,413.48	135,166,354.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83,402,383.64	2,694,060,058.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85,062.30	97,732,219.2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71,463,194.1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7,912,903.79	4,808,115.5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817,250.37	2,856,450.2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8,849,589.2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15,042,937.50	7,664,565.7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3,941,158.11	122,673,947.27
投资支付的现金		701,335,000.00	33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2,257,778.37	32,361,036.7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97,533,936.48	490,034,983.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509,001.02	-482,370,418.2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55,846,429.56	1,324,144,442.5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5,846,429.56	1,324,144,442.5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50,000,000.00	973,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1,875,047.56	70,417,143.5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4,309.9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1,999,357.54	1,043,917,143.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847,072.02	280,227,299.0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65,371.99	-598,817.0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8,706,507.33	-105,009,717.0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3,680,160.19	318,689,877.2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2,386,667.52	213,680,160.19

法定代表人：靳宏荣

公司总裁：陈小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文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艳艳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23,593,886.00				698,581,594.25		-214,011,976.92		348,069,166.91	614,227,560.87	2,770,460,231.11	6,734,688,961.73	9,505,149,192.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973,373,878.37		373,866,676.26	550,970.99	43,603,947.85	1,116,829,284.35	2,508,224,757.82	3,896,732,355.92	6,404,957,113.74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23,593,886.00				1,671,955,472.62		159,854,699.34	550,970.99	391,673,114.76	1,731,056,845.22	5,278,684,988.93	10,631,421,317.65	15,910,106,306.5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20,475,573.00				-1,278,131,837.71	7,903,899.00	1,059,565,600.54	3,195,700.09	-100,284,543.31	98,736,932.86	1,395,653,526.47	-9,747,176,801.57	-8,351,523,275.1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59,565,600.54			581,043,323.65	1,640,608,924.19	-1,361,204,851.77	279,404,072.42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620,475,573.00				-1,278,131,837.71	7,903,899.00			-129,490,770.25	-453,100,163.85	-248,151,097.81	-8,373,228,533.72	-8,621,379,631.5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620,475,573.00				976,210,010.31	7,903,899.00					2,588,781,684.31	-1,992,233,946.42	596,547,737.8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254,341,848.02				-129,490,770.25	-453,100,163.85	-2,836,932,782.12	-6,380,994,587.30	-9,217,927,369.42
（三）利润分配									29,206,226.94	-29,206,226.94		-12,783,370.41	-12,783,370.41
1. 提取盈余公积									29,206,226.94	-29,206,226.94			
2. 对股东的分配												-12,783,370.41	-12,783,370.41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3,195,700.09			3,195,700.09	39,954.33	3,235,654.42
1. 本期提取								5,591,054.00			5,591,054.00	768,924.98	6,359,978.98
2. 本期使用								-2,395,353.91			-2,395,353.91	-728,970.65	-3,124,324.56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944,069,459.00				393,823,634.91	7,903,899.00	1,219,420,299.88	3,746,671.08	291,388,571.45	1,829,793,778.08	6,674,338,515.40	884,244,516.08	7,558,583,031.48

法定代表人：靳宏荣

公司总裁：陈小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文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艳艳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23,593,886.00				694,357,737.79			-356,738,177.00		346,966,035.74	582,177,334.78	2,590,356,817.31	6,112,793,462.62	8,703,150,279.9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936,875,878.37		454,568,529.80	138,611.51	41,071,634.75	960,078,456.10	2,392,733,110.53	4,005,765,312.95	6,398,498,423.48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23,593,886.00				1,631,233,616.16		97,830,352.80	138,611.51	388,037,670.49	1,542,255,790.88	4,983,089,927.84	10,118,558,775.57	15,101,648,703.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721,856.46		62,024,346.54	412,359.48	3,635,444.27	188,801,054.34	295,595,061.09	512,862,542.08	808,457,603.17	
（一）综合收益总额							62,024,346.54			199,521,273.85	261,545,620.39	549,621,169.73	811,166,790.12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40,721,856.46					1,986,711.62	42,708,568.08	23,433,105.93	66,141,674.0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40,721,856.46					1,986,711.62	42,708,568.08	23,433,105.93	66,141,674.01	
（三）利润分配									3,635,444.27	-12,706,931.13	-9,071,486.86	-60,362,495.62	-69,433,982.48	
1. 提取盈余公积									3,635,444.27	-3,635,444.27				
2. 对股东的分配										-9,077,079.27	-9,077,079.27	-60,362,495.62	-69,439,574.89	
3. 其他										5,592.41	5,592.41		5,592.41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412,359.48			412,359.48	170,762.04	583,121.52	
1. 本期提取								3,480,531.88			3,480,531.88	1,383,899.57	4,864,431.45	
2. 本期使用								-3,068,172.40			-3,068,172.40	-1,213,137.53	-4,281,309.93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23,593,886.00				1,671,955,472.62		159,854,699.34	550,970.99	391,673,114.76	1,731,056,845.22	5,278,684,988.93	10,631,421,317.65	15,910,106,306.58	

法定代表人：靳宏荣

公司总裁：陈小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文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艳艳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23,593,886.00				814,782,287.48				346,733,858.25	-57,352,283.66	2,427,757,748.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23,593,886.00				814,782,287.48				346,733,858.25	-57,352,283.66	2,427,757,748.0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20,475,573.00				-69,430,903.31	7,903,899.00	1,245,632,435.40		110,307,806.13	420,205,966.03	3,319,286,978.25
（一）综合收益总额							-417,639,064.60			292,062,269.36	-125,576,795.24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620,475,573.00				-69,430,903.31	7,903,899.00	1,663,271,500.00		81,101,579.19	157,349,923.61	3,444,863,773.4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620,475,573.00				-231,741,812.94	7,903,899.00					1,380,829,861.0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62,310,909.63		1,663,271,500.00		81,101,579.19	157,349,923.61	2,064,033,912.43
（三）利润分配									29,206,226.94	-29,206,226.94	
1. 提取盈余公积									29,206,226.94	-29,206,226.94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944,069,459.00				745,351,384.17	7,903,899.00	1,245,632,435.40		457,041,664.38	362,853,682.37	5,747,044,726.32

法定代表人：靳宏荣

公司总裁：陈小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文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艳彬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23,593,886.00				796,702,697.46				345,630,727.08	-67,286,056.61	2,398,641,253.9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23,593,886.00				796,702,697.46				345,630,727.08	-67,286,056.61	2,398,641,253.9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079,590.02			1,103,131.17	9,933,772.95	29,116,494.1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031,311.71	11,031,311.71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8,079,590.02						18,079,590.0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8,079,590.02						18,079,590.02
（三）利润分配								1,103,131.17	-1,097,538.76		5,592.41
1. 提取盈余公积								1,103,131.17	-1,103,131.17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5,592.41	5,592.41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23,593,886.00				814,782,287.48				346,733,858.25	-57,352,283.66	2,427,757,748.07

法定代表人：靳宏荣

公司总裁：陈小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文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艳艳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 企业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中国长城、公司、本公司)成立于1997年6月19日, 注册地为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长城计算机大厦, 公司组织形式为上市股份有限公司, 总部地址与注册地址相同, 企业统一信用代码为91440300279351261M, 法定代表人为靳宏荣。

经2017年2月27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7年3月27日2017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中国长城中文名称由“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3月28日, 中国长城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完成上述事项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二) 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所属行业为计算机及相关设备制造业, 经营范围为: 计算机软件、硬件、终端及其外部设备、网络系统及系统集成、电子产品及零部件、金融机具、税控机具、计量仪表、安防产品、移动通讯设备、无线电话机(手机)、通信及网络产品、数字音视频产品的技术开发、生产、加工、销售及售后服务, 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和咨询服务; 经营自行开发的电子出版物、零售各类软件及电子出版物;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自营进出口业务(具体按深贸营登证字第49号文执行); 房地产开发经营; 房屋、设备等固定资产租赁、物业管理及相关服务业务; 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法律、法规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 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

(三)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告于2018年4月26日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报出。

(四) 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以下简称	级次
1	北海长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北海能源	2
2	深圳中电长城能源有限公司	中电长城能源	2
3	海南长城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海南长城	2
4	湖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湖南长城	2
5	中国长城计算机(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长城香港	2
6	柏怡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柏怡国际	2
7	武汉中原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中原电子	2
8	北京圣非凡电子系统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圣非凡	2
9	湖南长城信息金融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长城金融	2
10	长沙湘计海盾科技有限公司	湘计海盾	2
11	湖南长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长城医疗	2
12	长沙中电软件园有限公司	中电软件园	2
13	湖南凯杰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凯杰科技	2
14	长城信息海南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海南系统	2
15	深圳市湘计长岛电脑设备有限公司	湘计长岛	2
16	深圳普士科技有限公司	普士科技	2
17	深圳中电长城信息安全系统有限公司	长城信安	2
18	湖南长城科技信息有限公司	湖南长城信息	2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二) 持续经营

根据本公司的预算、现金流量预测及可用的银行授信额度，公司董事会认为可以合理预期本公司未来12个月拥有充裕资源以继续经营现有业务，以及可以于需要时履行财务责任，因此本公司采用持续经营假设编制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的财务报表。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7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2017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一年12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长城香港、柏怡国际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以港币作为记账本位币，中电长城能源之子公司 Perfect Galaxy International Limited（以下简称 Perfect Galaxy）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以美元作为记账本位币。除上述以外的公司均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五）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所取得的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及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本年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本年年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公司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本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本年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本年投资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本年的投资损益。

（七）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相关事实和

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合营方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

2、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或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或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参照共同经营参与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应当根据其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会计处理。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外币业务及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

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十）金融工具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

（1）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指定的该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为短期内出售而持有的金融资产等。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损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这类资产中，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存在活跃市场报价或虽没有活跃市场报价但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2、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公司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上市公司权益性证券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远期外汇合约、期权合约、货币掉期合约和银行债券投资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非上市股权投资、或有对价和赎回期权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十一) 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本公司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本公司将下列情形作为应收款项坏账损失确认标准：债务单位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发生严重自然灾害等导致停产而在可预见的时间内无法偿付债务等；债务单位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 3 年；其他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期末单独或按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

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本公司按规定程序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将单项金额超过 200.00 万元的应收款项视为重大应收款项，单项金额超过 100.00 万元的其他应收款视为重大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在合同规定的收款账期内的应收款项
组合 2:	超过合同规定的收款账期的，期末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现存在特殊减值风险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个别认定法
组合 2:	账龄分析法

采用账龄分析法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60	6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二) 存货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产成品、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标准成本核算，月末按成本差异率将标准成本调整为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库存商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

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本公司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十三）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投资方都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上至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十四）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房屋建筑物及持有待租的房屋建筑物。采用成本模式计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或摊销。各类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土地使用权	权证确定使用期限内	0	按权证确定的期限计算
房屋建筑物	17—50	0-10	1.80—5.88

（十五）固定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超过 2,000 元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及办公设备和其他。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损益。

本公司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建筑物	20-50	5-10	1.80-4.75
2	机器设备	5-20	0-5	4.75-20.00
3	运输设备	5-15	0-5	6.33-20.00
4	电子及办公设备	5-10	0-5	9.50-20.00
5	其他	5-10	0-5	9.50-20.00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十六）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自营建筑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建筑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十七）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

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十八）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商标使用权、特许权使用费、软件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本公司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期限平均摊销；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期限、合同规定的受益期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期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及年限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寿命（年）	摊销方法	依据
1	土地使用权	权证确定使用期限	直线法	法定寿命
2	商标使用权	15	直线法	预计受益期
3	特许权使用费	5-10	直线法	预计受益期
4	软件	1-10	直线法	预计受益期

（十九）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二十）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

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二十二）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三）股份支付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在各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

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以此为依据确认各期应分摊的费用。对于跨越多个会计期间的期权费用，一般可以按照该期权在某会计期间内等待期长度占整个等待期长度的比例进行分摊。

（二十四）收入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产品销售、租金收入及劳务收入等，收入确认政策如下：

1、产品销售（含材料销售）

本公司在已将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通常为集团实体向客户交付产品的当日）、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产品实施有效控制、而客户已接受产品或不存在其他影响客户接受产品的未履行责任时确认，根据累计风险估计销售退回及计提产品质量保证（预计负债、保用拨备）。

2、租金收入

投资性房地产及固定资产出租收入，按照租赁合同在约定的租赁期限内确认。

3、劳务收入（技术服务及维修服务）

本公司对外提供的劳务包括技术服务及维修服务，其中技术服务按照合同约定条款，在提供技术服务后并开具发票后确认收入实现；维修服务在执行维修业务并交付产品时确认维修服务收入。

（二十五）政府补助

本公司的政府补助包括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本公司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公司按照上述原则进行判断。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

损益。

公司对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二十六）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十七）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作为长期应付款列示。

（二十八）持有待售和终止经营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一是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二是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企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

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中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列示为持有待售资产，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列示为持有待售负债。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二十九)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1、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对于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2017年1月1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2017年12月25日，财政部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该通知要求编制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本公司执行上述两项准则和财会[2017]30号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本期受影响的报表项目金额	上期重述金额	上期列报在营业外收入的金额	上期列报在营业外支出的金额
1.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142,312,100.16		392,902,302.84	
2.资产处置损益列报调整	资产处置收益	7,034,133.86	-13,541,308.84	634,949.76	14,176,258.60
3.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	终止经营净利润		184,663,533.60		

2、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子公司中原电子涉及的军用电子业务主要以战术通信装备、通信装备附件等业务为主，所使用的设备是传统的机械加工设备和电子检测设备。2017年，随着中原电子从传统的设备制造商向国防信息化系统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转变，其业务扩展到战术通信系统、卫星定位导航、模拟训练、维修检测等领域，引进使用了新的高精端设备。鉴于新业务设备的专属性及高精端通用设备的特性，本公司原有的“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及办公设备、其他”折旧年限、预计残值率已经不能满足需求，为了更充分合理、均衡客观地反映公司军工科研业务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会计信息，依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会计估计进行变更。

变更前：

固定资产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建筑物	20-50	5-10	1.80-4.75
2	机器设备	5-10	5	9.5-19.00
3	运输设备	5-10	5	9.5-19.00
4	电子及办公设备	5	5	19.00
5	其他	5	5	19.00

变更后：

固定资产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建筑物	20-50	5-10	1.80-4.75
2	机器设备	5-20	0-5	4.75-20.00
3	运输设备	5-15	0-5	6.33-20.00
4	电子及办公设备	5-10	0-5	9.50-20.00
5	其他	5-10	0-5	9.50-20.00

上述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不涉及追溯调整。

3、期初数调整情况

公司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调整期初数，详见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调整情况如下：

项目	上年报告期末数	调整后本年期初数	期初数调整金额
负债总额	31,355,727,405.20	35,983,671,889.74	4,627,944,484.54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23,593,886.00	1,323,593,886.00	-
资本公积	698,581,594.25	1,671,955,472.62	973,373,878.37
其他综合收益	-214,011,976.92	159,854,699.34	373,866,676.26
专项储备		550,970.99	550,970.99
盈余公积	348,069,166.91	391,673,114.76	43,603,947.85
未分配利润	614,227,560.87	1,731,056,845.22	1,116,829,284.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770,460,231.11	5,278,684,988.93	2,508,224,757.82
少数股东权益	6,734,688,961.73	10,631,421,317.65	3,896,732,355.92
所有者权益合计	9,505,149,192.84	15,910,106,306.58	6,404,957,113.74

四、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照《增值税暂行条例》及其相关规定计缴	17%、6%、5%、3%
消费税	按应税销售收入计缴	4%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2.5%、15%、16.5%、25%

注：武汉长光电源有限公司主要生产密封铅酸蓄电池。根据《关于对电池涂料征收消费税的通知》财税〔2015〕16号，自2016年1月1日起，对铅蓄电池按4%税率征收消费税。

（二）重要税收优惠及批文

1、享受所得税优惠税率的公司如下：

公司名称	以下简称	所得税率(%)	说明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15	公司被批准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F201444200208），有效期三年，2017年享受所得税15%的优惠税率。
宝辉科技（龙南）有限公司	宝辉龙南	15	公司设立于赣州市的生产性外商投资企业，根据赣州国税局《关于赣州市执行西部大开发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有关政策，自2012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在赣州市的鼓励类产业的内资企业和外商投资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湖南长城信息金融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长城金融	15	经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国家税务局、湖南省地方税务局审批，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17年享受所得税15%的优惠税率。
长沙湘计海盾科技有限公司	湘计海盾	15	经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国家税务局、湖南省地方税务局审批，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17年享受所得税15%的优惠税率。
湖南长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长城医疗	15	经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国家税务局、湖南省地方税务局审批，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17年享受所得税15%的优惠税率。
湖南凯杰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凯杰科技	15	经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国家税务局、湖南省地方税务局审批，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17年享受所得税15%的优惠税率。

中电长城（长沙）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中电长城长沙	12.5	2013年11月13日，经湖南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批准认定为软件企业。根据《进一步鼓励软件企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财税[2012]27号）文件的规定，公司符合享受企业所得税“两免三减半”优惠政策的要求，2014-2015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16-2018年按照12.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北京圣非凡电子系统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圣非凡	15	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611002078，有效期三年（自2016年12月22日至2019年12月21日），企业所得税减按15%的税率征收。
武汉中元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中元股份	15	经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湖北省地方税务局批准，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分别为GR201442000794），有效期三年，2017年享受所得税15%的优惠税率。
武汉瀚兴日月电源有限公司	瀚兴日月	15	经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湖北省地方税务局批准，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分别为GR201442000098），有效期三年，2017年享受所得税15%的优惠税率。
武汉中原长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长江科技	15	经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湖北省地方税务局批准，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分别为GR201442000139），有效期三年，2017年享受所得税15%的优惠税率。
武汉长光电源有限公司	长光电源	15	经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湖北省地方税务局批准，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分别为GR291442000175），有效期三年，2017年享受所得税15%的优惠税率。
湖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湖南长城	15	经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国家税务局、湖南省地方税务局审批，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17年享受所得税15%的优惠税率。

2、根据香港《税务条例》，本公司之香港地区子公司的利得税税率是16.5%。

3、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子公司长城金融、长城医疗、中电长城长沙享受此项优惠政策。

4、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2014年6月23日财税[2014]28号的规定，销售给军队、武警、公安、司法和国家安全部门及其他纳税人的武器装备，为军队、武警的武器装备提供的加工修理修配劳务免征增值税。

5、子公司 Perfect Galaxy 注册地在 BRITISH VIRGIN ISLANDS-BVI（英属维京群岛），该岛屿注册的海外公司不用缴纳增值税、所得税等税费。

五、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一）货币资金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383,999.59	435,431.97
银行存款	2,927,972,656.46	2,828,750,734.13
其他货币资金	74,070,446.31	65,146,057.29
合计	3,002,427,102.36	2,894,332,223.3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90,565,165.81	86,132,592.68

注：期末货币资金中除 74,070,446.31 元系保函保证金、票据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使用受到限制外，其余款项不存在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情况。

（二）衍生金融资产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套期工具	2,039,548.65	2,475,870.71
其中：权益衍生工具	2,039,548.65	2,475,870.71
合计	2,039,548.65	2,475,870.71

（三）应收票据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29,403,035.97	102,521,183.39
商业承兑汇票	460,170,510.91	283,719,102.92
合计	689,573,546.88	386,240,286.31

注：公司期末已经背书或贴现但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终止确认金额 75,177,546.18 元、商业承兑汇票 31,815,526.88 元；期末已经贴现但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未终止确认（质押票据）金额 81,101,390.00 元。

（四）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7,519,997.42	1.58	37,519,997.42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24,208,965.27	97.59	153,429,247.23	6.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772,236.97	0.83	18,879,996.68	95.49
合计	2,381,501,199.66	100	209,829,241.33	8.81

类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9,943,256.96	2.04	39,943,256.96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93,097,003.63	96.87	116,455,855.01	6.1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240,589.00	1.09	20,481,740.49	96.43
合计	1,954,280,849.59	100.00	176,880,852.46	9.05

(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长信数码信息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11,861,278.00	11,861,278.00	5年以上	100.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Big Lots, Inc.	10,126,086.00	10,126,086.00	3-5年	100.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深圳市广鑫融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6,288,540.00	6,288,540.00	5年以上	100.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Diablotek International Inc.	4,438,259.89	4,438,259.89	3-5年	100.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Best Buy Company Inc.	2,520,863.00	2,520,863.00	4-5年	100.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PRO COM PRODUCTS INC	2,284,970.53	2,284,970.53	3-5年	100.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合计	37,519,997.42	37,519,997.42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①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486,210,750.00	5.00	74,310,537.50	1,029,346,865.20	5.00	51,467,343.26
1至2年	254,493,047.66	10.00	25,449,304.76	232,878,862.20	10.00	23,287,886.22
2至3年	89,797,739.17	30.00	26,939,321.79	33,184,903.77	30.00	9,955,471.13
3至4年	19,800,506.83	60.00	11,880,304.11	28,494,591.05	60.00	17,096,754.63
4至5年	8,746,167.22	80.00	6,996,933.77	4,058,119.38	80.00	3,246,495.50
5年以上	7,852,845.30	100.00	7,852,845.30	11,401,904.27	100.00	11,401,904.27
合计	1,866,901,056.18		153,429,247.23	1,339,365,245.87		116,455,855.01

②采用其他组合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

组合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在合同规定的收款账期内的应收款项	457,307,909.09			553,731,757.76		
合计	457,307,909.09			553,731,757.76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为 44,833,865.97 元，本期转回坏账准备 5,093,701.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名称	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北京市金卡迪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3,212,039.00	银行转账
河北省唐县第二中学	600,000.00	银行转账
长沙市长力电脑有限公司	561,052.00	银行转账
四平市铁东区教育技术装备办公室	336,100.00	银行转账
齐齐哈尔市富拉尔基区教育局	280,000.00	银行转账
河北玉田县银河中学	36,000.00	银行转账
山西泰之源科技有限公司	35,340.00	银行转账
贵阳兴一凡科技有限公司	33,170.00	银行转账
合计	5,093,701.00	

3、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重要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湖南省广播电视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货款	2,000,000.00	无法收回	董事会决议	否
上海市南供电局	货款	1,124,000.00	无法收回	董事会决议	否
唐山建源钢铁有限公司	货款	696,800.00	无法收回	董事会决议	否
涟源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货款	638,584.50	无法收回	董事会决议	否
中国农业银行湘西自治州分行	货款	630,000.00	无法收回	董事会决议	否
洛钢集团洛阳伟业钢铁有限公司	货款	540,000.00	无法收回	董事会决议	否
福建鑫海冶金有限公司	货款	535,800.00	无法收回	董事会决议	否
湖北中移鼎讯通信有限公司	货款	161,326.00	无法收回	董事会决议	否
其他小额合计	货款	286,553.34	无法收回	董事会决议	否
合计		6,613,063.84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单位 1	80,912,573.32	3.40	4,160,583.31
PENAC NORTH MAERICA SUPPLY CENTER	61,212,791.79	2.57	1,107,985.17
单位 2	57,858,510.60	2.43	3,837,420.47
ASUSTEK COMPUTER INC.	52,375,106.17	2.20	401,554.91
单位 3	45,248,153.00	1.90	2,324,504.86
合计	297,607,134.88	12.50	11,832,048.72

(五)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期初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50,688,668.08	89.04		188,058,483.97	88.61	
1 至 2 年	23,078,779.62	8.20		19,645,986.54	9.26	
2 至 3 年	4,033,349.57	1.43		1,378,000.10	0.65	
3 年以上	3,755,249.01	1.33	285,862.40	3,145,793.59	1.48	285,862.40
合计	281,556,046.28	100.00	285,862.40	212,228,264.20	100.00	285,862.40

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武汉中原电子信息有限公司	武汉精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9,805,736.25	1-2年	合同未执行完毕
湘计海盾	湖南中岳显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16,200.00	1-2年	合同未执行完毕
武汉中原电子信息有限公司	武汉克莱美特环境设备有限公司	1,032,256.00	2-3年	合同未执行完毕
合计		12,354,192.25		

2、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南京仟驰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61,387,685.00	21.8
桂林长海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42,265,259.71	15.01
天音通信有限公司	16,141,573.19	5.73
昆山精讯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15,361,062.68	5.46
利盟打印机(深圳)有限公司	14,800,194.20	5.26
合计	149,955,774.78	53.26

(六) 应收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债券投资	645,311.88	685,090.88
合计	645,311.88	685,090.88

(七) 应收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7,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7,000,000.00

(八)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583,849.40	3.54	4,583,849.40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9,118,846.95	92.12	48,809,892.01	40.9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608,973.13	4.34	1,450,956.54	25.87
合计	129,311,669.48	100	54,844,697.95	42.41

类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583,849.40	3.37	4,583,849.4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8,912,389.10	94.74	61,034,029.85	47.3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569,331.75	1.89	2,569,331.75	100.00
合计	136,065,570.25	100.00	68,187,211.00	50.11

(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账龄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北京科迪迅通科技有限公司	4,583,849.40	4,583,849.40	4-5年	100.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合计	4,583,849.40	4,583,849.40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①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22,974,774.40	5.00	1,148,738.72	17,573,210.60	5.00	878,660.53
1至2年	6,951,801.12	10.00	695,180.11	14,897,060.40	10.00	1,489,706.04
2至3年	9,006,024.74	30.00	2,701,807.44	1,873,669.33	30.00	562,100.80
3至4年	1,537,962.38	60.00	922,777.43	648,689.50	60.00	389,213.70
4至5年	648,514.51	80.00	518,811.61	673,332.44	80.00	538,665.95
5年以上	42,822,576.70	100.00	42,822,576.70	57,175,682.83	100.00	57,175,682.83
合计	83,941,653.85		48,809,892.01	92,841,645.10		61,034,029.85

②采用其他组合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在合同规定的收款账期内的应收款项组合	35,177,193.10			36,070,744.00		
合计	35,177,193.10			36,070,744.00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为 3,183,300.52 元，本期无转回金额。

3、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重要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长沙恒昌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13,500,700.76	无法收回	董事会决议	否
上海普天邮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款	861,852.08	无法收回	董事会决议	否
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款	800,000.00	无法收回	董事会决议	否
夏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往来款	582,835.49	无法收回	董事会决议	否
意中希诺达国际商用设备有限公司	往来款	241,258.70	无法收回	董事会决议	否
其他小额单位合计	往来款	61,109.83	无法收回	董事会决议	否
合计		16,047,756.86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80,109,555.05	100,925,685.75
保证金、押金	13,859,883.16	15,687,118.63

备用金	11,700,997.31	8,564,618.92
出口退税	11,141,164.92	
代垫款	3,295,673.75	1,427,092.38
其他	9,204,395.29	9,461,054.57
合计	129,311,669.48	136,065,570.25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余额
武汉开元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垫出资款	30,000,000.00	5年以上	23.20	30,000,000.00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加工费	15,630,946.61	1年以内	12.09	
武汉工业国有投资有限公司	代垫款	8,000,000.00	5年以上	6.19	8,000,000.00
北京科迪迅通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款	4,583,849.40	4-5年	3.54	4,583,849.40
美国加州 KFI 技术公司	往来款	3,486,000.00	5年以上	2.70	3,486,000.00
合计		61,700,796.01		47.72	46,069,849.40

(九)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96,059,594.70	65,636,819.81	430,422,774.89	441,366,759.42	54,042,172.14	387,324,587.28
产成品	686,149,328.24	65,029,266.68	621,120,061.56	1,034,733,201.02	38,637,667.23	996,095,533.79
在产品	580,564,716.68	2,446,657.44	578,118,059.24	766,719,144.52	2,261,505.65	764,457,638.87
低值易耗品	217,728.32		217,728.32	75,989.39		75,989.39
其他	16,346.18		16,346.18	121,580.87		121,580.87
合计	1,763,007,714.12	133,112,743.93	1,629,894,970.19	2,243,016,675.22	94,941,345.02	2,148,075,330.20

2、存货跌价准备的增减变动情况

存货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54,042,172.14	20,515,679.13		8,921,031.46	65,636,819.81
产成品	38,637,667.23	35,777,875.19		9,386,275.74	65,029,266.68
在产品	2,261,505.65	1,115,509.67		930,357.88	2,446,657.44
合计	94,941,345.02	57,409,063.99		19,237,665.08	133,112,743.93

(十)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50,604,585.59	49,805,912.14
专项支出	8,000,000.00	8,000,000.00
预缴税金	1,387,329.21	2,044,985.51
其他	1,797,521.03	1,094,502.20
合计	61,789,435.83	60,945,399.85

注：专项支出系本公司为政府补助项目所发生的支出，依照项目预期结转日期分别在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资产”项目及“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列示。

(十一)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27,612,074.15		27,612,074.15	29,652,545.36		29,652,545.36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897,607,836.53	59,297,879.99	1,838,309,956.54	2,429,560,322.54	59,297,879.99	2,370,262,442.55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1,695,876,450.54		1,695,876,450.54	2,227,828,936.55		2,227,828,936.55
按成本计量的	201,731,385.99	59,297,879.99	142,433,506.00	201,731,385.99	59,297,879.99	142,433,506.00
合计	1,925,219,910.68	59,297,879.99	1,865,922,030.69	2,459,212,867.90	59,297,879.99	2,399,914,987.91

2、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227,517,035.22	27,916,514.95	255,433,550.17
公允价值	1,695,876,450.54	27,612,074.15	1,723,488,524.69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1,468,359,415.32	-304,440.80	1,468,054,974.52
已计提减值金额			

3、期末以成本计量的重要权益工具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27,495,706.00			127,495,706.00
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66,252,000.00			66,252,000.00
闪联信息技术工程中心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湖南长城博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湖南艾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903,679.99			903,679.99
北京中房信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80,000.00			80,000.00
合计	201,731,385.99			201,731,385.99

续表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71	22,273,680.00
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56,314,200.00			56,314,200.00	0.09	
闪联信息技术工程中心有限公司					9.62	
湖南长城博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	
湖南艾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903,679.99			903,679.99	20.00	
北京中房信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80,000.00			80,000.00	16.00	
合计	59,297,879.99			59,297,879.99		

4、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59,297,879.99		59,297,879.99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已计提减值余额	59,297,879.99		59,297,879.99

(十二) 长期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保证金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5%-6%
合计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 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 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一、联营企业										
湖南长城银河科技有限公司	14,324,743.15			3,610,245.42						17,934,988.57
长信数码信息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138,135.78			-4,720.89						133,414.89
桂林长海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6,339,012.65			1,188,039.82		-39,755.12				17,487,297.35
广州鼎甲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21,366,680.74			251,259.78		6,531,145.83				28,149,086.35
武汉长江融达电子有限公司	2,088,234.83			4,080,359.16						6,168,593.99
湖南中电长城信息技术服务运营 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54,256,807.15	1,000,000.00		9,125,183.29		6,491,390.71				70,873,381.15

注：2017年4月18日，本公司与中电长城网际系统应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网际）、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株洲国投）共同投资设立湖南中电长城信息技术服务运营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1亿元，长城网际和株洲国投各占40%，本公司占20%。

(十四) 投资性房地产

1、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57,839,264.56	1,157,839,264.56
2.本期增加金额	144,331,059.85	144,331,059.85
(1) 固定资产转入	144,331,059.85	144,331,059.85
3.本期减少金额	73,991,106.59	73,991,106.59
(1) 处置	73,991,106.59	73,991,106.59
4.期末余额	1,228,179,217.82	1,228,179,217.82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31,676,960.63	231,676,960.63
2.本期增加金额	35,558,043.28	35,558,043.28
(1) 计提或摊销	24,792,442.42	24,792,442.42
(2) 固定资产转入	10,765,600.86	10,765,600.86
3.本期减少金额	2,299,289.53	2,299,289.53
(1) 处置	2,299,289.53	2,299,289.53
4.期末余额	264,935,714.38	264,935,714.3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63,243,503.44	963,243,503.44
2.期初账面价值	926,162,303.93	926,162,303.93

(十五)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办公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440,595,586.29	790,597,324.87	46,432,938.04	360,505,196.50	91,890,019.48	2,730,021,065.18
2.本期增加金额	75,057,956.16	187,387,392.17	1,611,199.48	42,858,009.98	5,683,370.99	312,597,928.78
(1) 购置	32,082,307.23	43,464,853.20	1,611,199.48	28,203,690.55	5,675,200.39	111,037,250.85
(2) 在建工程转入	42,968,600.55	141,654,404.31		14,654,319.43		199,277,324.29
(3) 其他增加	7,048.38	2,268,134.66			8,170.60	2,283,353.64
3.本期减少金额	149,635,217.96	53,250,620.14	3,170,869.22	10,173,987.92	12,876,776.79	229,107,472.03
(1) 处置	5,538,032.63	50,012,072.08	2,704,951.19	5,902,811.17	12,871,436.98	77,029,304.05
(2) 转入其他资产科目	142,628,348.41	2,774,529.90	250,000.00	1,702,711.44	5,339.81	147,360,929.56
(3) 企业处置减少			127,017.50	151,259.91		278,277.41
(4) 其他减少	1,468,836.92	464,018.16	88,900.53	2,417,205.40		4,438,961.01
4.期末余额	1,366,018,324.49	924,734,096.90	44,873,268.30	393,189,218.56	84,696,613.68	2,813,511,521.9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08,179,327.92	407,893,741.56	28,894,001.87	207,128,856.27	34,766,153.19	886,862,080.81
2.本期增加金额	47,920,728.19	58,008,574.65	3,450,377.28	41,664,639.91	4,226,580.38	155,270,900.41
(1) 计提或摊销	47,913,679.81	57,768,574.65	3,450,377.28	41,633,519.88	4,226,580.38	154,992,732.00
(2) 其他科目转入		240,000.00		31,120.03		271,120.03
(3) 其他增加	7,048.38					7,048.38
3.本期减少金额	21,447,718.83	46,207,965.47	2,734,562.44	7,629,501.93	11,592,194.49	89,611,943.16
(1) 处置	11,954,372.21	45,121,799.76	2,371,282.50	4,846,746.05	11,591,622.37	75,885,822.89
(2) 转入其他资产科目	9,148,024.99		240,000.00	1,617,575.87		11,005,600.86

(3) 企业处置减少			33,053.50	126,282.43		159,335.93
(4) 其他减少	345,321.63	1,086,165.71	90,226.44	1,038,897.58	572.12	2,561,183.48
4. 期末余额	234,652,337.28	419,694,350.74	29,609,816.71	241,163,994.25	27,400,539.08	952,521,038.0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10,675.02	1,063,187.78				1,273,862.80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13,000.00				13,000.00
(1) 处置或报废		13,000.00				13,000.00
4. 期末余额	210,675.02	1,050,187.78				1,260,862.8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31,155,312.19	503,989,558.38	15,263,451.59	152,025,224.31	57,296,074.60	1,859,729,621.07
2. 期初账面价值	1,232,205,583.35	381,640,395.53	17,538,936.17	153,376,340.23	57,123,866.29	1,841,885,121.57

注：固定资产原值本期减少金额转入其他科目 147,360,929.56 元，其中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44,331,059.85 元，转入在建工程 2,779,869.71 元，转入固定资产 250,000.00 元（固定资产的分类调整）；固定资产累计折旧本期减少金额转入其他科目 11,005,600.86 元，其中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0,765,600.86 元，转入固定资产 240,000.00 元（固定资产的分类调整），其他增加、其他减少均由汇率变动引起的。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房屋及建筑物	331,932,933.70	正在办理中	不确定
合计	331,932,933.70		

3、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已提足折旧仍在使用的固定资产情况

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15,342,266.77	14,575,153.43		767,113.34	
机器设备	77,399,360.28	73,529,392.27		3,869,968.01	
运输工具	2,487,237.31	2,362,875.44		124,361.87	
电子设备	89,128,787.92	84,672,348.52		4,456,439.40	
办公设备	7,005,220.39	6,654,959.37		350,261.02	
其他	1,859,764.00	1,766,775.80		92,988.20	
合计	193,222,636.67	183,561,504.83		9,661,131.84	

(十六)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基本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中电长城大厦	1,203,335,563.35		1,203,335,563.35	841,110,950.93		841,110,950.93
统筹研保	298,973,147.46		298,973,147.46	178,616,949.49		178,616,949.49
卫星导航及应用项目	90,182,204.18		90,182,204.18	10,446,373.00		10,446,373.00
研制保障项目	44,280,039.83		44,280,039.83	14,816,742.60		14,816,742.60
特种装备新能源及应用建设	37,522,251.17		37,522,251.17	12,295,572.98		12,295,572.98
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26,490,053.96		26,490,053.96			
北京未来城	23,921,813.13		23,921,813.13	92,602,358.67		92,602,358.67
机器人	7,895,905.35		7,895,905.35	5,757,239.99		5,757,239.99
生产设备生产更新改造				66,285,585.06		66,285,585.06
湖北仙桃 10MW 光伏发电项目				46,586,857.28		46,586,857.28
其他合计	47,093,894.11		47,093,894.11	25,203,981.97		25,203,981.97
合计	1,779,694,872.54		1,779,694,872.54	1,293,722,611.97		1,293,722,611.97

2、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期末数	工程投入 占预算比 例 (%)	工程进 度	利息资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 额	本期利 息资本 化率 (%)	资金来源
中电长城大厦	2,375,000,000.00	841,110,950.93	362,224,612.42			1,203,335,563.35	50.67	50.67	124,865,476.16	38,179,421.96	5.39	自筹加贷款
统筹研保	347,300,000.00	178,616,949.49	120,356,197.97			298,973,147.46	86.08	86.08				自筹
卫星导航及应用项目	3,100,000,000.00	10,446,373.00	93,844,450.18	14,108,619.00		90,182,204.18	3.36	3.36				自筹
研制保障项目	43,900,000.00	14,816,742.60	11,326,297.23		-18,137,000.00	44,280,039.83	100	90				国拨加自筹
特种装备新能源及应用建设	235,000,000.00	12,295,572.98	25,226,678.19			37,522,251.17	16.69	16.69				自筹
生产能力建设	73,760,000.00		11,484,053.96		-15,006,000.00	26,490,053.96	35.91	35.91				国拨加自筹
北京未来城	242,525,519.05	92,602,358.67	3,965,273.34	39,502,818.88	33,143,000.00	23,921,813.13	84.92	84.92				自筹
机器人	26,000,000.00	5,757,239.99	7,450,452.45	5,311,787.09		7,895,905.35	70.96	70.96				自筹
生产设备生产更新改造	67,700,000.00	66,285,585.06		47,915,892.95	18,369,692.11		100	100				国拨加自筹
湖北仙桃 10MW 光伏发电项目	81,282,200.00	46,586,857.28	22,741,386.99	69,328,244.27			85.29	85.29				自筹
其他合计		25,203,981.97	46,055,371.48	23,109,962.10	1,055,497.24	47,093,894.11						自筹
合计		1,293,722,611.97	704,674,774.21	199,277,324.29	19,425,189.35	1,779,694,872.54			124,865,476.16	38,179,421.96		

注：在建工程的其他减少为转入无形资产计算机软件 18,174,502.11 元，转入特许权 1,055,497.24 元；转入低值易耗品 195,190.00 元。

(十七) 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计算机软件	非专利技术	特许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71,041,401.63	113,769,724.05	57,445,925.23	2,735,313.34	2,902,596.22	547,894,960.47
2.本期增加金额	7,937,243.47	1,100,165.37	28,984,746.34		1,463,695.35	39,485,850.53
(1) 购置	7,937,243.47	16,260.34	10,810,244.23		408,198.11	19,171,946.15
(2) 内部研发		1,083,905.03				1,083,905.03
(3) 在建工程转入			18,174,502.11		1,055,497.24	19,229,999.35
3.本期减少金额	257,284.45	311,001.15	452,005.43			1,020,291.03
(1) 处置			147,960.00			147,960.00
(2) 汇率变动影响	257,284.45	311,001.15	304,045.43			872,331.03
4.期末余额	378,721,360.65	114,558,888.27	85,978,666.14	2,735,313.34	4,366,291.57	586,360,519.97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00,040,022.71	10,361,593.69	33,267,773.90	2,641,692.89	1,681,858.49	147,992,941.68
2.本期增加金额	10,505,906.36	11,458,847.22	13,544,692.86	93,620.45	554,837.10	36,157,903.99
(1) 计提或摊销	10,505,906.36	11,458,847.22	13,544,692.86	93,620.45	554,837.10	36,157,903.99
3.本期减少金额	36,432.88	271,444.08	304,700.48			612,577.44
(1) 处置			6,980.05			6,980.05
(2) 汇率变动影响	36,432.88	271,444.08	297,720.43			605,597.39
4.期末余额	110,509,496.19	21,548,996.83	46,507,766.28	2,735,313.34	2,236,695.59	183,538,268.2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68,211,864.46	93,009,891.44	39,470,899.86		2,129,595.98	402,822,251.74
2.期初账面价值	271,001,378.92	103,408,130.36	24,178,151.33	93,620.45	1,220,737.73	399,902,018.79

注：计算机软件本年度其他增加为在建工程转入 18,174,502.11，特许权其他增加为在建工程转入 1,055,497.24。

（十八）开发支出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 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余额	资本化开 始时点	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截至 期末的研发 进度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光纤水下探测产业化项目	9,858,216.06	34,793,103.32			1,083,905.03	43,567,414.35	开发阶段	光纤水下探测产业化项目立项报告	58.00%
自主可控安全计算机产业化项目	18,400,378.02	10,109,485.81				28,509,863.83	开发阶段	自主可控安全计算机产业化项目立项报告	34.00%
云自助门诊服务系统项目	2,385,757.91	8,823,505.12				11,209,263.03	开发阶段	云自助项目立项报告	94.00%
军贸科研		10,135,334.55				10,135,334.55	开发阶段	国防科工局验收文件	12.00%
合计	30,644,351.99	63,861,428.80			1,083,905.03	93,421,875.76			

(十九) 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汇率变动	处置	汇率变动	
柏怡国际	24,649,358.01				1,614,797.35	23,034,560.66
合计	24,649,358.01				1,614,797.35	23,034,560.66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定期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其确认为商誉的减值损失。管理层根据以往经营情况及其对市场发展预期来预计未来毛利率，收入减少或增长率根据行业预测及管理层预期进行估计，根据估计未来可收回金额超过其账面价值，因此认为于2017年12月31日商誉未发生减值。

(二十) 长期待摊费用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7,061,143.22	2,465,099.59	1,189,419.18		8,336,823.63
装修费	2,388,172.36	3,393,990.34	1,700,837.43	892,999.99	3,188,325.28
石岩宿舍改造工程	413,132.50		413,132.50		
其他	55,584.81		2,222.28	50,029.40	3,333.13
合计	9,918,032.89	5,859,089.93	3,305,611.39	943,029.39	11,528,482.04

(二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6,680,827.55	303,661,813.45	38,451,906.58	250,416,869.86
应付职工薪酬	5,039,686.45	30,085,890.37	10,169,813.09	61,813,979.81
合并报表抵消未实现的内部损益	3,287,550.01	21,849,386.92	8,152,858.77	52,940,101.44
递延收益	7,866,937.27	54,869,712.22	765,000.00	5,600,000.00
预提费用	21,666,060.34	100,759,372.30	19,770,480.47	129,541,399.45
资产摊销差异			1,188,297.58	7,921,983.88
小计	84,541,061.62	511,226,175.26	78,498,356.49	508,234,334.4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20,146,825.26	1,467,645,501.67	294,127,279.85	1,960,848,532.28
2、未实现的内部销售亏损			100,458.77	837,156.42
3、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允价值调整	777,559.13	3,110,236.52	854,257.05	3,417,028.20
小计	220,924,384.39	1,470,755,738.19	295,081,995.67	1,965,102,716.90

2、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54,969,474.95	115,022,476.64
可抵扣亏损	59,608,759.82	157,862,889.31
合计	214,578,234.77	272,885,365.95

(二十二)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采购设备款	55,369,032.31	121,251,118.34
专项支出	39,377,048.68	33,476,701.33
长期衍生金融资产	14,678,651.35	15,414,329.29
预付工程款	13,068,465.97	6,544,263.67
合计	122,493,198.31	176,686,412.63

(二十三) 短期借款

借款条件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478,501,460.17	3,139,894.56
抵押借款	144,906,774.36	176,652,819.96
保证借款	89,000,000.00	134,000,000.00
信用借款	695,000,000.00	520,000,000.00
合计	1,407,408,234.53	833,792,714.52

注 1：质押借款 478,501,460.17 元为子公司以 441,538,042.09 元的应收账款质押向中国建设银行借款 397,400,070.17 元，以 81,101,390.00 元的应收票据质押向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借款 81,101,390.00 元，及用债券投资质押向香港汇丰银行借款港币 14,848.83 元，折合人民币 12,412.29 元。

注 2：抵押借款 144,906,774.36 元，其中 120,000,000.00 元为中电软件园向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借款，以长沙中电软件园总部大楼为抵押物；24,906,774.36 元为长城香港在永亨银行的借款，期末借款金额为港币 29,796,000.00 元，折合人民币 24,906,774.36 元，用于借款抵押的固定资产为香港海景大厦 C 座 4 楼。

注 3：保证借款 89,000,000.00 元为中原电子之子公司向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取得的借款，由中原电子提供保证。

注 4：本期末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二十四) 应付票据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89,477,583.95	409,344,891.35
商业承兑汇票	58,248,769.72	33,795,192.49
合计	447,726,353.67	443,140,083.84

注：本期无到期未付的应付票据

(二十五) 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459,027,998.59	1,605,787,894.30
1年以上	257,466,618.43	355,790,455.85
合计	1,716,494,617.02	1,961,578,350.15

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重庆金美通信有限责任公司	10,025,863.40	未结算
中国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	8,612,016.16	未结算
上海凯波水下工程有限公司	8,324,323.17	未结算
上海质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208,408.24	未结算
鄂州明诚机械有限公司	5,733,039.19	未结算
合计	40,903,650.16	

(二十六) 预收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31,070,363.32	668,061,456.66
1年以上	21,766,482.63	202,770,316.92
合计	352,836,845.95	870,831,773.58

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预收账款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结转原因
单位4	3,699,219.00	合同未执行完毕
成都鼎盛中原电子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780,410.00	合同未执行完毕
湖南矩阵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513,700.00	合同未执行完毕
EMC HOLDINGS CO.,LTD	1,132,647.63	合同未执行完毕
望城洋弘船务有限公司	520,000.00	合同未执行完毕
合计	8,645,976.63	

(二十七)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分类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44,439,703.66	1,375,628,947.42	1,333,458,620.55	286,610,030.5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7,682,665.64	137,943,368.07	134,833,922.61	30,792,111.10
三、辞退福利	213,018.24	9,585,844.49	7,426,137.32	2,372,725.41
合计	272,335,387.54	1,523,158,159.98	1,475,718,680.48	319,774,867.04

2、短期职工薪酬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37,315,296.53	1,204,538,096.42	1,161,476,980.20	280,376,412.75
2.职工福利费		48,312,842.35	48,082,655.15	230,187.20
3.社会保险费	754,742.31	49,740,730.24	49,795,796.33	699,676.22
其中：医疗保险费	634,424.41	41,749,899.16	41,823,257.68	561,065.89
工伤保险费	72,977.62	4,570,980.82	4,567,868.74	76,089.70
生育保险费	47,340.28	3,419,850.26	3,404,669.91	62,520.63
4.住房公积金	3,433,676.19	59,588,912.28	59,966,680.23	3,055,908.24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935,988.63	10,976,437.00	11,664,579.51	2,247,846.12
6 其他短期薪酬		2,471,929.13	2,471,929.13	
合计	244,439,703.66	1,375,628,947.42	1,333,458,620.55	286,610,030.53

3、设定提存计划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4,814,118.99	113,700,941.65	109,350,123.96	29,164,936.68
2、失业保险费	141,301.91	3,751,319.25	3,727,413.80	165,207.36
3、企业年金缴费	2,727,244.74	20,491,107.17	21,756,384.85	1,461,967.06
合计	27,682,665.64	137,943,368.07	134,833,922.61	30,792,111.10

(二十八) 应交税费

税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39,505,311.65	23,027,646.50
土地增值税	33,273,188.39	31,987,173.63
增值税	28,737,745.44	92,765,981.13
个人所得税	3,877,648.12	3,096,030.06
房产税	3,172,130.79	1,650,537.92
印花税	2,447,299.92	3,730,925.8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71,431.74	6,612,198.94
教育费附加	1,283,103.00	5,331,176.57
土地使用税	1,259,571.29	620,267.63
消费税	845,779.45	832,932.74
其他	2,441,540.53	3,919,125.39
合计	118,714,750.32	173,573,996.34

(二十九) 应付利息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长期借款利息	38,000.00	38,000.0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07,926.55	281,914.74
合计	145,926.55	319,914.74

(三十) 应付股利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超过1年未支付原因
子公司普通股股东	1,554,793.79	1,595,040.31	
合计	1,554,793.79	1,595,040.31	

(三十一) 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业务往来	251,417,147.20	226,409,524.04
代垫及暂收款	163,942,274.12	144,754,943.05
设备款及工程款	94,718,232.09	10,974,487.49
保证金	45,543,604.02	46,153,401.59
其他	11,571,400.47	44,441,585.33
合计	567,192,657.90	472,733,941.50

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香港爱卡电器有限公司	22,152,397.55	结算单据未到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11,893,076.66	未结算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995,260.00	合同未执行完毕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2,449,774.00	合同未执行完毕
重庆远风机械有限公司	1,442,000.00	结算单据未到
合计	40,932,508.21	

(三十二)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00,000,000.00	10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250,000.00	
合计	401,250,000.00	100,000,000.00

注：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系本公司以南山科技园1号主厂房、2号办公楼做抵押，从中国进出口银行取得的长期借款。

(三十三)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用拨备	25,736,884.86	16,550,644.34
一年内结转的递延收益	9,735,851.00	9,886,848.56
合计	35,472,735.86	26,437,492.90

(三十四) 长期借款

借款条件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利率区间
质押借款	112,000,000.00	112,000,000.00	1.2%-3.6%
抵押借款	510,990,872.15	475,144,442.59	2.65%-5.39%
保证借款	40,000,000.00	40,000,000.00	4.9%-5.65%
信用借款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4.75%
合计	1,162,990,872.15	1,127,144,442.59	

注 1: 质押借款为本公司以 2,000 万股东方证券流通股股票及其孳息为质押物, 向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取得的借款, 期末借款金额为 112,000,000.00 元。

注 2: 2015 年 12 月 7 日, 本公司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以下称为建行深圳分行)和平安银行深圳分行(以下称为平安银行)签署深圳中电长城大厦项目《银团贷款协议》, 就本公司投资建设的深圳中电长城大厦项目提供专门借款, 约定借款最高总额为人民币 13.00 亿元, 其中建行深圳分行承贷人民币 9.00 亿元, 平安银行承贷人民币 4.00 亿元, 本年利率为 5.37%至 5.39%, 贷款期限为 8 年; 就该项借款合同签署了深圳中电长城大厦项目《质押合同》, 抵押物为 3 号食堂整栋和宗地号 T305-0001 的土地使用权; 建行深圳分行期末实际借款余额为 207,242,370.66 元, 平安银行期末实际借款余额为 23,748,501.49 元。

2017 年 1 月中原电子与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委托贷款借款合同》, 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接受中国电子委托, 向中原电子发放流动资金贷款 280,000,000.00 元, 用于生产经营周转, 期限两年。中原电子将所拥有的完全所有权的房地产抵押给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抵押期限为 24 个月, 抵押物为中原电子 102 研发科技大楼、112 国家交流中心-1 宿舍; 112 国际交流中心-2 酒店; 103 总装大楼 1-3 层; 111 质检中心及计量站 1-3 层; 101 综合办公大楼 1-7 层, 101A 会议室 1 层, 101B 会议室 1 层。

注 3: 保证借款为本公司提供担保, 中电软件园向中国建设银行长沙芙蓉支行取得的借款, 期末借款余额为 40,000,000.00 元。

(三十五) 长期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国电子专项建设基金借款	100,000,000.00	
中电通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融资租赁		6,250,000.00
合计	100,000,000.00	6,250,000.00

(三十六)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辞退福利	240,081.27	244,533.60
合计	240,081.27	244,533.60

(三十七) 专项应付款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某项目	334,800,000.00	70,000,000.00	2,800,000.00	402,000,000.00	技术改造费
锂电池等相关项目	17,401,362.88	1,400,000.00		18,801,362.88	技术改造费
生产能力建设		11,500,000.00		11,500,000.00	上级拨入

太阳能和云计算技术研发与产业化项目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上级拨入
中国电子国家技改专项资金	67,700,000.00		67,700,000.00		技术改造费
云计算安全产品研发及服务平台建设	45,000,000.00		45,000,000.00		上级拨入
基于可信计算的高等级安全防护系统研发与产业化项目	20,000,000.00		20,000,000.00		上级拨入
合计	584,901,362.88	82,900,000.00	235,500,000.00	432,301,362.88	

(三十八) 预计负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42,358,726.41	14,166,101.11	27,894,466.59	28,630,360.93	维修责任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408,462.21		320,700.65	87,761.56	客户破产
违约金		250,000.00		250,000.00	合同赔偿
合计	42,767,188.62	14,416,101.11	28,215,167.24	28,968,122.49	

(三十九) 递延收益

1、递延收益按类别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16,440,838.02	61,516,314.10	48,952,920.86	329,004,231.26	财政拨款
合计	316,440,838.02	61,516,314.10	48,952,920.86	329,004,231.26	

2、政府补助项目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损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工业发展基金	145,926,185.18		3,251,350.88	50,000,000.00	92,674,834.30	与资产相关
长沙市财政局高新区分局专项资金	78,477,280.28	5,050,000.00	3,171,857.24		80,355,423.04	与资产相关
安全可靠技术支持	24,864,000.00				24,864,000.00	与资产相关
财政局移动互联产业补助资金	16,950,000.00	1,750,000.00			18,7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长沙市财政局高新区分局公租房项目专项补助资金	12,746,208.00		265,400.00		12,480,808.00	与资产相关
自主可控云平台实验室	6,731,608.30		560,814.19		6,170,794.11	与资产相关
长沙市财政局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新型工业化专项资金	5,000,000.00				5,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基于RAM的国产处理器	4,800,000.00				4,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科研、创新项目	4,013,526.60	750,000.00	494,738.20		4,268,788.40	与资产相关
信息通信设备及系统	4,000,000.00				4,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基地建设补贴	600,000.00				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其他小额合计	2,780,249.88	2,012,514.10	770,978.36		4,021,785.62	与资产相关
工业发展基金			20,186,002.21	-50,000,000.00	29,813,997.79	与收益相关
长沙市财政局高新区分局引进腾讯众创空间专项补贴款		19,633,800.00			19,633,8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智能制造综合标准化与新模式应用项目		5,000,000.00			5,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通信指挥系统及设备军贸	4,800,000.00				4,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湖南省制造强省专项资金		4,000,000.00			4,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研、创新项目		3,500,000.00			3,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局移动互联产业补助资金		3,000,000.00			3,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安全可靠技术支持		400,000.00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基地建设补贴		15,500,000.00	15,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数字化变电站高精度网络授时系统研制及产业化	3,900,000.00			3,9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小额合计	851,779.78	920,000.00	31,779.78	820,000.00	9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16,440,838.02	61,516,314.10	44,232,920.86	4,720,000.00	329,004,231.26	

(四十)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323,593,886.00	1,620,475,573.00				1,620,475,573.00	2,944,069,459.00

注：2017年1月，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项目下本公司、长城信息、中原电子、圣非凡四家公司整合及冠捷科技置出实施完成，公司股本由原1,323,593,886股扩增至2,944,069,459股。

(四十一) 资本公积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资本溢价	1,355,162,983.54	976,210,010.31	2,331,372,993.85	
二、其他资本公积	316,792,489.08	77,031,145.83		393,823,634.91
合计	1,671,955,472.62	1,053,241,156.14	2,331,372,993.85	393,823,634.91

注1：本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圣非凡100%的股权、中原电子35.06%的股权，用持有的原子公司冠捷科技的全部股权置换中原电子64.94%的股权、换股吸收合并长城信息22.28%股权、现金购买长城信安85.11%股权等事项共增加资本溢价328,854,356.87元；发行股份购买长城信息77.72%的股权形成资本溢价639,451,755.44元；本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减少资本公积2,523,895,911.45元；因资本溢价不足冲减，冲减盈余公积192,522,917.60元。

注2：本年子公司圣非凡、湘计海盾因国防科工局拨款建造的保密技防项目、生成设备技术改造项目竣工验收，公司根据拨款文件将国拨资金转入资本公积，增加资本公积70,500,000.00元。

注3：公司本年按18.70%的持股比例确认联营企业广州鼎甲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权益变动，增加资本公积6,531,145.83元。

注4：公司本年重大资产重组中与中国电子签署了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圣非凡2017年度完成承诺利润的51.83%，根据协议条款的约定本公司有权以1元的总价格回购中国电子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本公司据此在报告期内确认了库存股7,903,899股，同时增加资本公积-资本溢价7,903,898.00元。

(四十二) 库存股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变动原因
圣非凡业绩补偿		7,903,899.00		7,903,899.00	
合计		7,903,899.00		7,903,899.00	

注：本期变动详见(四十一)资本公积注4。

(四十三)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 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 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当期转 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 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 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448,251.43				14,448,251.43	-14,448,251.43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14,448,251.43				14,448,251.43	-14,448,251.43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4,302,950.77	-201,556,284.12	289,104,876.00	-73,980,454.59	1,045,117,349.11	-1,461,798,054.64	1,219,420,299.88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80,695,914.34	-204,344,926.81	289,104,876.00	-73,980,454.59	867,408,619.70	-1,286,877,967.92	1,248,104,534.04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06,392,963.57	2,788,642.69			177,708,729.41	-174,920,086.72	-28,684,234.1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59,854,699.34	-201,556,284.12	289,104,876.00	-73,980,454.59	1,059,565,600.54	-1,476,246,306.07	1,219,420,299.88

注 1：公司本年因处置子公司冠捷科技增加归属于母公司的其他综合收益 179,986,111.58 元，其中由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形成 171,878,336.81 元、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形成 -6,340,476.66 元、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14,448,251.43 元。

注 2：公司本年吸收合并长城信息，导致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其他综合收益本期增加 1,292,694,609.80 元。

(四十四) 专项储备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变动原因
安全生产费	550,970.99	5,591,054.00	2,395,353.91	3,746,671.08	
合计	550,970.99	5,591,054.00	2,395,353.91	3,746,671.08	

(四十五) 盈余公积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90,137,961.19	90,166,245.11	192,522,917.60	287,781,288.70
任意盈余公积	1,535,153.57	2,072,129.18		3,607,282.75
合计	391,673,114.76	92,238,374.29	192,522,917.60	291,388,571.45

注：公司本年吸收合并长城信息增加法定盈余公积 60,960,018.17 元、任意盈余公积 2,072,129.18 元。本年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9,206,226.94 元。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资本溢价不足冲减，冲减法定盈余公积 192,522,917.60 元。

(四十六)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期末余额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14,227,560.8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116,829,284.35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731,056,845.2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81,043,323.6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9,206,226.94	10.0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	453,100,163.85	
期末未分配利润	1,829,793,778.08	

注 1：本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圣非凡 100%的股权和中原电子 35.06%的股权、用持有原子公司冠捷科技的全部股权置换中原电子 64.94%的股权、换股购买长城信息 22.28%股权、现金购买长城信安 85.11%股权，由于本公司、长城信息、中原电子、圣非凡、冠捷科技均受中国电子控制，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需对同比报表进行追溯调整，调增期初未分配利润 1,116,829,284.35 元。

注 2：本公司本期吸收合并长城信息增加未分配利润 122,292,360.63 元。

注 3：本公司用持有的冠捷科技全部股权置换中原电子 64.94%股权，构成同一控制下资产置换，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减少未分配利润 575,392,524.48 元。

(四十七)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528,962,603.09	6,656,661,244.42	73,153,120,360.95	65,407,887,243.77
其他业务	977,876,233.03	790,134,864.68	1,019,686,704.10	782,346,517.57
合计	9,506,838,836.12	7,446,796,109.10	74,172,807,065.05	66,190,233,761.34

(四十八)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产税	25,727,073.47	29,894,018.9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056,998.39	46,514,497.08
教育费附加	8,797,027.57	38,702,155.58
消费税	8,462,324.99	9,027,490.29
土地使用税	7,582,112.19	5,299,223.49
印花税	5,314,792.05	24,941,083.62
其他	9,461,384.69	31,606,692.17
合计	77,401,713.35	185,985,161.20

(四十九)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费用	161,404,191.70	945,229,120.62
运输费	81,112,226.62	916,038,184.92
业务招待费	37,049,783.13	61,568,282.11
差旅费	28,138,557.58	95,335,824.13
维修费	14,069,444.66	11,260,824.96
咨询费	12,926,055.14	54,365,512.66
物料消耗	12,699,765.03	2,539,112.56
租赁费	8,810,987.96	47,806,116.68
办公费	8,655,170.06	64,396,915.52
其他	29,701,649.47	602,052,237.44
合计	394,567,831.35	2,800,592,131.60

(五十)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技术开发费	537,932,446.49	1,860,521,239.42
工资费用	380,434,918.15	913,142,481.07
折旧费	49,822,462.12	169,455,791.43
无形资产摊销	22,424,994.35	74,755,699.89
差旅费	15,186,342.75	28,959,371.37
办公费	12,810,805.04	53,358,160.76
水电费	10,874,925.36	9,279,394.35
修理费	9,666,769.59	17,983,031.71
其他	67,049,676.05	531,372,883.40
合计	1,106,203,339.90	3,658,828,053.40

(五十一)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9,828,500.68	293,169,312.39
减：利息收入	27,293,029.68	67,310,811.51
汇兑损失	8,745,902.04	140,062,195.94
其他支出	5,545,939.50	26,663,730.12
合计	46,827,312.54	392,584,426.94

(五十二)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42,956,804.44	23,281,836.70
存货跌价损失	57,409,063.99	349,472,426.84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4,186,192.50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505,001.00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28,579,069.75
其他减值损失		8,146,463.50
合计	100,365,868.43	414,170,990.29

(五十三) 投资收益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125,183.29	34,875,601.5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465,674.4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0,081,132.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注1）	45,292,157.75	60,236,235.38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注2）	249,529,320.64	63,902,560.75
其他（注3）	4,340,514.47	27,127,619.71
合计	308,287,176.15	148,526,559.85

注 1：主要为东方证券分红形成投资收益 21,450,000.00 元；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股票分红形成投资收益 22,273,680.00 元；

注 2：本年公司处置持有的部分东方证券股票形成投资收益 249,529,320.64 元；

注 3：其他项均为理财产品收益。

(五十四)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7,034,133.86	-13,541,308.84
合计	7,034,133.86	-13,541,308.84

(五十五)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建设基金	51,590,000.00		与收益相关
退税补贴	27,137,807.64		与收益相关
工业发展基金	21,086,002.21		与收益相关
企业技术创新补贴	16,440,400.00		与收益相关
科研补贴	8,045,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2,665,866.69		与收益相关
贸易补贴	1,903,864.00		与收益相关
人才补贴	1,342,99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补助	485,672.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3,099,358.75		与收益相关
企业技术创新补贴	3,437,257.24		与资产相关
工业发展基金	3,251,350.88		与资产相关
科研补贴	1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其他	1,676,530.75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42,312,100.16		

(五十六) 营业外收入

1、营业外收入分项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392,902,302.84	
接受捐赠	9,700.00		9,700.00
其他	9,267,409.06	41,330,335.40	9,267,409.06
合计	9,277,109.06	434,232,638.24	9,277,109.06

注：其他项主要为核销无需支付的负债 5,570,130.35 元，收到的赔偿款 1,869,131.83 元及质量罚款 910,428.08 元。

2、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企业技术创新补贴		128,298,591.75	与收益相关
科研补贴		96,704,464.50	与收益相关
退税补贴		91,481,970.9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7,873,257.91	与收益相关
贸易补贴		6,525,035.75	与收益相关
工业发展基金		5,657,729.75	与收益相关
专利补助		179,5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25,632,020.79	与收益相关
工业发展基金		12,240,128.14	与资产相关
企业技术创新补贴		9,585,235.68	与资产相关
建设基金		5,350,399.04	与资产相关
其他		3,373,968.63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92,902,302.84	

(五十七)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803,280.00	3,854,783.25	803,280.00
诉讼赔偿	13,352,178.18	28,892,021.00	13,352,178.18
其他	5,846,081.35	20,965,435.50	5,846,081.35
合计	20,001,539.53	53,712,239.75	20,001,539.53

注：其他主要为本年度因产品质量向客户赔付 2,019,683.00 元，及存货损失 1,738,030.73 元。

(五十八) 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费用	91,720,725.02	318,685,970.72
递延所得税费用	-6,219,861.82	115,521,167.02
合计	85,500,863.20	434,207,137.74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金额
利润总额	781,585,641.1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95,396,410.29
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9,998,493.3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094,921.6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7,317,000.1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4,230,235.85
税法允许扣除的项目的影响	-25,230,553.8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5,077,666.9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0,403,009.69
所得税费用	85,500,863.20

(五十九) 现金流量表

1、收到或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1,892,468.43	615,419,668.42
其中：收回的往来款	514,566,459.45	155,206,554.07
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50,032,979.30	392,902,302.84
利息收入	27,293,029.68	67,310,811.5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0,112,816.91	3,186,916,589.75
其中：往来款	735,619,577.44	1,315,149,946.66

运输费	90,726,600.71	919,757,224.76
业务招待费	43,301,658.67	33,231,491.75
差旅费	38,626,672.87	100,755,478.99
租赁费	18,850,290.22	1,880,000.00
技术服务费	14,893,008.61	113,960,632.15
办公费	13,510,889.51	90,822,960.64
销售服务费	12,940,179.83	4,089,906.06
水电费	11,727,090.43	8,541,954.60
咨询费	10,984,926.05	45,301,856.53
审计费	6,798,735.53	54,303,595.18
修理费	2,761,658.24	4,207,040.66
广告费	1,661,397.24	402,773,969.91
其他付现费用	67,710,131.56	92,140,531.86

2、收到或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562,514.10	19,500,000.00
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9,562,514.10	19,5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42,806,778.40	32,361,036.72
其中：原子公司冠捷科技转出	4,540,190,193.00	
支付的重大资产重组项目费用	2,616,585.40	32,361,036.72

3、收到或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2,900,000.00	197,200,000.00
其中：国拨资金	82,900,000.00	187,800,000.00
固定资产售后性回租		9,4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24,309.98	6,501,641.83
其中：融资租赁款项	5,000,000.00	4,578,125.00
贷款、发股的手续费、咨询费等	124,309.98	1,923,516.83

(六十)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96,084,777.95	561,506,429.45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0,365,868.43	414,170,990.2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79,785,174.42	932,020,100.16
无形资产摊销	36,157,903.99	181,505,244.1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305,611.39	91,072,466.5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034,133.86	13,541,308.8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0,204,622.5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9,828,500.68	293,169,312.3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8,287,176.15	-148,526,559.8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042,705.13	84,273,196.9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7,156.69	22,170,468.3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80,008,961.10	-847,384,776.3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89,205,266.32	1,096,132,116.8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47,451,281.65	-339,101,261.8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2,660,921.84	2,404,753,658.5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943,664,838.40	2,828,245,659.7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828,245,659.73	6,083,640,298.0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4,540,190,193.0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4,540,190,193.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24,771,014.33	1,284,795,554.73

2、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目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540,190,193.00
其中：冠捷科技	4,540,190,193.00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4,540,190,193.00

注：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在“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中列示。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943,664,838.40	2,828,245,659.73
其中：库存现金	383,999.59	435,431.9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927,972,656.46	2,827,737,152.9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5,308,182.35	73,074.78
二、现金等价物		4,540,190,193.0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43,664,838.40	7,368,435,852.73

（六十一）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74,070,446.31	保函保证金、票据保证金、信用证保

固定资产	527,898,701.85	抵押借款
固定资产	331,932,933.70	未办妥产权证
投资性房地产	159,532,326.52	抵押借款
投资性房地产	283,109,866.15	未办妥产权证
应收账款	441,538,042.09	质押借款
应收票据	81,101,390.00	质押借款
应收股利	10,000,000.00	质押借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东方证券股票	277,200,000.00	质押借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27,612,074.15	质押借款
合计	2,213,995,780.77	

(六十二) 外币货币性项目

1、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51,347,567.10
其中：美元	7,327,262.99	6.5342	47,877,801.83
日元	43,769,864.00	0.05788	2,533,399.73
港元	996879.82	0.83591	833,301.81
澳门元	112,935.38	0.81167	91,666.26
欧元	615.00	7.8023	4,798.41
英镑	501.92	8.7792	4,406.46
新台币	10,000.00	0.21926	2,192.60
应收账款			457,823,169.60
其中：港元	398,524,108.51	0.83591	333,130,287.54
美元	19,083,113.78	6.5342	124,692,882.06
其他应收款			8,475,243.31
其中：美元	1,134,553.71	6.5342	7,413,400.85
新台币	4,678,517.00	0.21926	1,025,811.64
澳门元	18,210.81	0.81167	14,781.17
港元	14,550.00	0.83591	12,162.49
日元	157,000.00	0.05788	9,087.16
应收利息			645,311.88
其中：港元	771,987.27	0.83591	645,311.88
短期借款			24,919,186.65
其中：港元	29,810,848.83	0.83591	24,919,186.65
应付票据			354,104.90
其中：新台币	1,615,000.00	0.21926	354,104.90
应付账款			297,585,023.28
其中：港元	286,945,116.21	0.83591	239,860,292.09
美元	8,834,246.15	6.5342	57,724,731.19
其他应付款			10,202,006.14

其中：港元	6,095,571.61	0.83591	5,095,349.26
澳门元	5,243,283.38	0.81167	4,255,815.82
新台币	3,880,512.00	0.21926	850,841.06
应付利息			7,926.55
其中：港元	9,482.54	0.83591	7,926.55

2、重要境外经营实体的记账本位币

长城香港、柏怡国际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以港币作为记账本位币，中电长城能源之子公司 Perfect Galaxy 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以美元作为记账本位币。

（六十三）政府补助

本公司本年确认的可收到政府补助金额合计 159,595,493.40 元，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金额为 9,562,514.10 元，本期收到为 9,562,514.10 元；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金额为 150,032,979.30 元，其中计入递延收益 16,236,018.01 元，计入其他收益 133,796,961.29 元，本期收到为 150,032,979.30 元。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情况参考附注五、（三十九）递延收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计入损益金额（均以正额列示）	计入当期损益的项目
建设基金	51,590,000.00	其他收益
退税补贴	27,137,807.64	其他收益
工业发展基金	21,086,002.21	其他收益
企业技术创新补贴	16,440,400.00	其他收益
科研补贴	8,045,000.00	其他收益
稳岗补贴	2,665,866.69	其他收益
贸易补贴	1,903,864.00	其他收益
人才补贴	1,342,990.00	其他收益
专利补助	485,672.00	其他收益
其他	3,099,358.75	其他收益
合计	133,796,961.29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中原电子	100%	同一最终控制方	2017年1月3日	实际交接完成			3,132,764,587.32	137,193,859.95
圣非凡	100%	同一最终控制方	2017年1月5日	实际交接完成			152,196,448.90	25,323,131.03
长城信息	22.28%	同一最终控制方	2017年1月1日	实际交接完成			1,867,915,790.95	33,921,288.05
长城信安	100%	同一最终控制方	2017年9月28日	实际交接完成	33,777,412.95	-22,343,105.84	75,652,248.13	-38,244,005.06

2、合并成本

合并成本	中原电子	圣非凡	长城信息	长城信安
现金				54,679,000.00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2,082,639,464.60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66,131,594.00	52,178,390.00	334,707,906.00	

注1：本公司本期以账面价值为2,082,639,464.60元的冠捷科技24.32%的股权置换中原电子64.94%的股权，并发行66,131,594股股票购买中原电子剩余35.06%的股权，发行52,178,390股股票购买圣非凡100%的股权，发行股票吸收合并长城信息，其中发行334,707,906股从同一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及其下属企业湖南长城计算机厂处取得长城信息22.28%股权。

注2：公司2017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向中国电子收购其所持有的长城信安全部85.11%股权事宜。根据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国众联评报字（2017）第3-0071号），截止2016年12月31日长城信安全部权益价值为人民币6,424.51万元，在此基础上，拟定长城信安85.11%股权的转让价格为人民币5,467.90万元，公司以现金支付全部股权转让款。2017年9月28日，长城信安已完成工商变更。

3、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公司名称	中原电子		圣非凡		长城信息		长城信安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4,137,441,776.00	4,137,441,776.00	428,780,722.03	428,780,722.03	6,495,194,442.10	6,495,194,442.10	72,939,839.23	35,447,191.69
货币资金	390,646,904.90	390,646,904.90	128,864,905.31	128,864,905.31	1,972,473,232.69	1,972,473,232.69	28,240,896.24	4,659,223.07
应收款项	730,059,827.89	730,059,827.89	59,208,421.32	59,208,421.32	352,116,721.99	352,116,721.99	15,866,691.58	22,211,313.59
存货	1,253,629,375.64	1,253,629,375.64	46,724,354.43	46,724,354.43	465,129,144.93	465,129,144.93	6,805,797.68	2,665,854.79
固定资产	720,513,391.89	720,513,391.89	113,995,352.19	113,995,352.19	443,472,338.56	443,472,338.56	554,422.99	867,321.63
无形资产	128,921,936.64	128,921,936.64			163,389,449.20	163,389,449.20	1,294,284.99	3,639,655.46
负债：	2,177,692,572.98	2,177,692,572.98	252,512,480.91	252,512,480.91	2,210,583,618.87	2,210,583,618.87	108,702,459.97	48,866,706.59
借款	184,000,000.00	184,000,000.00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应付款项	837,703,264.49	837,703,264.49	33,140,088.79	33,140,088.79	507,781,866.05	507,781,866.05	20,996,796.77	25,564,419.65
净资产：	1,405,936,879.90	1,405,936,879.90	176,268,241.12	176,268,241.12	4,226,619,346.65	4,226,619,346.65	-35,762,620.74	-13,419,514.90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归属于收购方份额	1,405,936,879.90	1,405,936,879.90	176,268,241.12	176,268,241.12	4,226,619,346.65	4,226,619,346.65	-35,762,620.74	-13,419,514.90

(二) 本期出售子公司股权情况

1、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冠捷科技	91,301.54 万元	24.32	股权置换	2017 年 1 月 3 日	实际交接完成	-116,962.41 万元						

注：本公司本期以持有冠捷科技 24.32%的股权等值置换中国电子持有的中原电子 64.94%股权，股权处置价款 91,301.54 万元系换入的同一控制下公司中原电子 64.94%股权入账价值。

(三) 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其他原因

(1) 本年于 2017 年 10 月 17 日新设立全资子公司湖南长城信息，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30100MA4M6KT578，注册资本为叁亿伍仟万元整，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注册资金尚未缴纳。

(2) 本公司原二级子公司广西长城已于 2017 年 12 月 19 日完成了工商注销，2017 年度的合并范围不再含有广西长城。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海能源	广西北海	广西北海	制造业	100.00		设立
中电长城能源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长城	海南澄迈	海南澄迈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湖南长城	湖南株洲	湖南株洲	制造业	100.00		设立
长城香港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柏怡国际	英属维尔京群岛	中国香港	制造业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原电子	湖北武汉	湖北武汉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圣非凡	北京市	北京市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长城金融	湖南长沙	湖南长沙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湘计海盾	湖南长沙	湖南长沙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长城医疗	湖南长沙	湖南长沙	制造业	98.00	2.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电软件园	湖南长沙	湖南长沙	制造业	7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凯杰科技	湖南长沙	湖南长沙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系统	海南澄迈	海南澄迈	制造业	99.00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湘计长岛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普士科技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制造业	40.00	3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长城信安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制造业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湖南长城信息	湖南长沙	湖南长沙	制造业	100		设立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当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当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累计少数股东权益
1	柏怡国际	49.00%	48,689,495.11	11,583,370.41	207,623,461.65

3、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主要财务信息单位：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柏怡国际	627,118,269.16	182,433,396.67	809,551,665.83	368,020,129.82	28,472,596.49	396,492,726.31

续：

子公司名称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柏怡国际	601,796,377.39	141,751,878.88	743,548,256.27	356,734,937.04	41,976,547.55	398,711,484.59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柏怡国际	1,441,152,803.52	96,599,666.18	90,036,155.59	73,227,987.50

续：

子公司名称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柏怡国际	1,251,298,461.55	58,696,055.42	64,179,992.23	107,705,029.68

（二）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不重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一、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二、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70,873,381.15	54,256,807.15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7,275,476.86	-37,580,928.11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7,275,476.86	-37,580,928.11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2、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承受的汇率风险主要来自子公司柏怡国际和长城香港，其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港币有关；除本公司的下属子公司柏怡国际和长城香港以美元、港币进行采购和销售外，本公司的其它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2017年12月31日，除本附注“五、（六十二）. 外币货币性项目”中所述资产及负债的外币余额外，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汇率风险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的影响。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主要与固定利率银行借款有关。对于固定利率借款，本公司的目标是保持其浮动利率。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公司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变动的公允价值风险。

3) 价格风险

本公司以市场价格销售电子产品，因此受到此等价格波动的影响。

(2) 信用风险

于2017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以及本公司承担的财务担保，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成立专门部门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它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公司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除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外，本公司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应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为 297,607,134.88 元。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公司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公司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公司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九、公允价值

1、按公允价值层级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分析

项目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期末余额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衍生金融资产			16,718,200.00	16,718,200.00
1.权益衍生工具			16,718,200.00	16,718,200.00
（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695,876,450.54	27,612,074.15		1,723,488,524.69
1.债务工具投资		27,612,074.15		27,612,074.15
2.权益工具投资	1,695,876,450.54			1,695,876,450.54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企业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活跃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及交易频率足以持续提供定价信息的市场。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对于具有特定期限（如合同期限）的相关资产或负债，第二层次输入值必须在其几乎整个期限内是可观察的。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1）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2）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3）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和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企业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权益工具的估值系管理层综合考虑未来的回报和折现以及经营判断而预计该等权利的价值，管理层认为，该权益工具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当。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无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无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本公司的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中国电子	中国北京	其他电子设备制造	1,848,225.199664 万元	40.91	40.91

注：2017年1月6日，中国电子作为吸并方完成对吸收合并长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科技”）的吸收合并事项，取得长城科技的全部资产和负债进而承继长城科技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并注销长城科技的法人资格。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本公司控股股东由长城科技变更为中国电子，实际控制人保持不变。

（二）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

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桂林长海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长信数码信息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广州鼎甲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湖南中电长城信息技术服务运营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武汉长江融达电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湖南长城银河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以下为冠捷科技持股的联营企业	
Envision Peripherals, Inc.	联营企业
福建华冠光电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合肥市航嘉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捷星显示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奇菱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亿冠晶（福建）光电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四）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智行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电子器材深圳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中电华星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中电国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电子器材国际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电子器材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爱华电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桑达商用机器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桑达汇通电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神彩物流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中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桑达电子通讯市场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锦江电子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福建捷联电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武汉艾德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桑菲消费通信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南京中电熊猫家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南京熊猫汉达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京裕电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南京科瑞达电子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南京华睿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南京中电熊猫平板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南京中电熊猫液晶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南京华东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桂林长海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电子国际展览广告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长城计算机软件与系统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长荣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州中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中软万维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杭州中软安人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标软件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软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天津麒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东莞长城开发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开发光磁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惠州长城开发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长城开发精密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长城开发电子产品维修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东莞市振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贵州振华华联电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贵州振华群英电器有限公司（国营第八九一厂）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振华微电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振华集团云科电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振华富电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振华（集团）新云电子元器件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贵州振华红云电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振华集团永光电子有限公司（国营第八七三厂）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基础产品装备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中电瑞达物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电子产业开发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建通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湖南计算机厂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长沙湘计开拓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长城网际系统应用广东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长城网际系统应用四川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长城网际系统应用（武汉）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长沙智能制造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迈普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武汉中元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瑞达投资发展集团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长城网际系统应用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武汉长江电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长城计算机集团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信息安全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南京中电熊猫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五）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桂林长海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240,360,899.50	154,728,263.64
南京中电熊猫平板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92,799,636.92	130,983,921.26
中国电子器材国际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37,661,189.67	18,253,502.06
中软信息系统工程有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21,921,967.03	
中国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11,347,750.00	54,076,087.00
深圳中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10,237,171.62	2,819,320.57
中电长城网际系统应用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8,952,733.34	3,262,098.86
湖南长城银河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7,438,645.82	
南京中电熊猫液晶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3,041,786.11	6,753,459.36
中电长城网际系统应用（武汉）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2,576,265.81	17,336.75
成都锦江电子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1,764,000.00	3,161,000.00
福建捷联电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943,485.73	2,849,766.61
中电长城网际系统应用广东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757,826.49	7,225,734.18
深圳桑达商用机器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741,927.36	452,393.15
北京中软万维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538,034.19	
惠州长城开发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518,198.15	511,240.25
南京熊猫汉达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354,000.00	
迈普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287,333.34	
武汉长江融达电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283,080.27	
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170,141.03	
桂林长海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61,415.09	198,102.56
广州中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3,162.39	
捷星显示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2,153,822,620.25
Envision Peripherals, Inc	销售商品	市场价		805,742,385.00
长城计算机软件与系统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25,216,223.93
合肥市航嘉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20,705,041.00
奇菱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3,362,243.50
深圳市桑达汇通电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1,362,173.75
杭州中软安人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716,169.23
深圳长城开发精密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562,504.03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2017年12月31日

中电长城网际系统应用四川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231,969.23
深圳中电国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196,286.18
南京华东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104,000.00
深圳桑达电子通讯市场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99,671.25
中国电子	销售商品	市场价		82,051.28
中国电子国际展览广告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43,119.66
东莞长城开发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6,123.00
南京科瑞达电子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4,102.56
桂林长海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市场价	802,558.56	551,596.03
迈普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市场价	66,037.74	
中国电子	提供劳务	市场价	6,627.35	1,137,448.85
中软信息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市场价	316.24	
捷星显示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市场价		22,027,346.25
中国电子器材深圳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市场价		1,625,944.15
中电长城网际系统应用广东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市场价		196,792.45
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市场价		30,284.53
桂林长海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价	279,439,319.90	211,789,918.34
深圳中电国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价	11,830,758.18	30,309,920.64
湖南长城银河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价	11,633,317.50	
武汉长江融达电子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价	8,580,000.00	
武汉艾德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价	4,686,242.74	
中国振华(集团)新云电子元器件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价	2,452,793.86	2,049,439.49
深圳京裕电子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价	1,833,709.85	1,516,978.99
迈普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价	1,640,924.06	423,166.35
深圳振华富电子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价	1,060,550.05	1,075,040.92
中国振华集团永光电子有限公司(国营第八七三厂)	采购商品	市场价	517,091.45	1,442,135.02
中电基础产品装备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价	329,117.60	8,703.00
中标软件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价	322,478.63	
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价	287,692.31	146,752.14
中国振华集团云科电子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价	199,074.57	407,217.53
贵州振华华联电子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价	189,712.00	301,191.52
深圳市振华微电子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价	118,360.70	739,391.44
南京中电熊猫家电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价	35,196.58	
贵州振华群英电器有限公司(国营第八九一厂)	采购商品	市场价	25,300.00	
贵州振华红云电子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价	1,076.18	257,833.97
捷星显示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价		764,757,567.00
奇菱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价		509,984,562.50
南京中电熊猫液晶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价		160,743,147.25
中国电子器材深圳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价		151,616,650.40
南京华睿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价		113,498,974.75
南京中电熊猫平板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价		37,038,445.50
合肥市航嘉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价		30,884,798.00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2017年12月31日

福建华冠光电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价		21,342,937.00
惠州长城开发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价		20,744,909.50
中国电子器材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价		16,266,348.00
Envision Peripherals, Inc.	采购商品	市场价		3,694,481.00
天津麒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价		3,002,399.03
中国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价		671,616.24
东莞市振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价		187,376.07
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价		103,500.00
武汉长江电源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价		25,662.05
亿冠晶（福建）光电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价		13,289.50
中国信息安全研究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价	4,366,971.57	1,132,075.45
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价	3,800,000.00	5,000,000.00
长沙湘计开拓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价	1,548,202.17	2,447,914.64
深圳神彩物流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价	471,004.35	274,827.51
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价	341,822.64	319,394.38
北京中电瑞达物业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价	279,280.18	1,152,682.77
湖南长城银河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价	51,282.05	
深圳中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价	13,645.50	
长沙智能制造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价	9,433.96	
深圳长城开发电子产品维修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价		2,338,952.00
中电长城网际系统应用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价		943,396.23
天津麒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价		170,940.18
中国电子国际展览广告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价		169,605.00
深圳桑达电子通讯市场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价		6,644.75

2、关联租赁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费用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费用
武汉长江电源有限公司	武汉瀚兴日月电源有限公司	厂房	1,150,000.00	220,932.00
武汉长江电源有限公司	武汉中原长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厂房	960,000.00	1,615,488.00
武汉中元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武汉中原电子信息有限公司	厂房	91,188.00	
武汉中元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武汉中电通信有限责任公司	厂房	36,300.00	
本公司	中国电子	房屋	10,258,314.45	8,262,173.96
中电软件园	长沙湘计开拓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	9,207,595.28	6,232,787.94
湖南计算机厂有限公司	中电软件园	房屋	6,338,172.24	6,338,172.24
本公司	深圳长城开发精密技术有限公司	房屋	5,859,809.41	8,889,372.38
中国信息安全研究院有限公司	湘计海盾	房屋	1,000,000.00	
中国瑞达投资发展集团公司	长城金融	房屋	512,326.96	
深圳市爱华电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	房屋	140,220.00	187,020.00
本公司	中电智行技术有限公司	房屋	120,000.00	120,000.00
本公司	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	78,476.16	
北京中电瑞达物业有限公司	湘计海盾	房屋	36,013.93	
本公司	长城计算机软件与系统有限公司	房屋	27,428.52	30,285.68

本公司	北京长荣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	14,773.68	18,183.04
本公司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房屋	471.70	10,716.98
捷联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捷星显示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房屋		9,375,742.25
福建捷联电子有限公司	福建华冠光电有限公司	房屋		4,551,653.75
本公司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2,992,930.89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桑菲消费通信有限公司	房屋		2,544,939.25
本公司	桂林长海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设备	223,200.00	230,683.04
武汉长江电源有限公司	武汉瀚兴日月电源有限公司	设备		848,040.00
合计			36,054,290.33	52,469,121.40

3、关联方资产转让情况

(1) 2017年1月,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项下本公司、长城信息、中原电子、圣非凡四家公司整合及冠捷科技置出实施完成。根据重大资产重组方案,本公司以持有冠捷科技24.32%的股权等值置换中国电子持有的中原电子64.94%股权。详见本附注“十三、1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本公司本年以人民币5,467.90万元收购中国电子持有的长城信安85.11%股权,长城信安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3) 本公司本年度向中国信息安全研究院有限公司采购固定资产金额1,336,985.78元。

4、关联方存贷款情况

(1) 关联方存款

关联方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年收取或支付利息、手续费	上年同期收取或支付利息、手续费
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912,328,589.57	614,534,288.64	9,706,138.53	4,945,664.91

(2) 关联方贷款

关联方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年收取或支付利息、手续费	上年同期收取或支付利息、手续费
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20,101,390.00	1,036,000,000.00	44,506,171.88	31,510,609.68

(3) 关联方委托贷款

关联方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年收取或支付利息、手续费	上年同期收取或支付利息、手续费
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45,000,000.00		16,197,256.93	

(4) 其他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发生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中国电子	商标使用费	744,033.12	2,241,961.05
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收益	22,273,680.00	8,566,800.00
合计		23,017,713.12	10,808,761.05

(5) 关联受托管理情况

委托方/出包名称	受托/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情况	受托/承包资产涉及金额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受托/承包收益	受托/承包收益确定依据
中国电子	中原电子	武汉中元物业发展有限公司日常经营管理		2016年4月25日	未约定	943,396.22	合同约定每年100万(含税)

(6)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5,809,900.00	6,187,557.23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	湖南长城银河科技有限公司	14,040,310.42		14,040,310.42	
应收票据	中电长城网际系统应用有限公司	6,056,663.00		732,130.00	
应收票据	南京熊猫汉达科技有限公司	180,000.00			
应收票据	成都锦江电子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180,000.00			
应收票据	中电长城网际系统应用广东有限公司	59,241.00		3,128,602.10	
应收票据	桂林长海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44,000.00	
应收账款	中软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15,307,232.00	765,361.60		
应收账款	长信数码信息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11,861,278.00	11,861,278.00	11,861,278.00	11,861,278.00
应收账款	中国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	11,304,057.69	565,202.88	522,270.00	26,113.50
应收账款	南京中电熊猫平板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7,409,039.69	370,451.98		
应收账款	湖南长城银河科技有限公司	5,425,672.84	24,656.46	175,620.00	
应收账款	中电长城网际系统应用有限公司	4,208,023.99	210,401.20	1,783,261.99	
应收账款	南京中电熊猫液晶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3,709,315.59	192,987.07	1,915,530.00	95,776.50
应收账款	中电长城网际系统应用(武汉)有限公司	3,014,231.00	150,711.55		
应收账款	深圳中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558,550.07	127,927.50		
应收账款	成都锦江电子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786,000.00	39,300.00		
应收账款	中电长城网际系统应用广东有限公司	673,408.00	33,670.40	869,540.70	
应收账款	深圳桑达商用机器有限公司	326,699.00		106,900.00	
应收账款	南京熊猫汉达科技有限公司	174,000.00	8,700.00		
应收账款	桂林长海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	10,000.00	431,500.00	38,150.00
应收账款	武汉长江融达电子有限公司	100,000.00	52,179.50	400,000.00	120,000.00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2017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北京中软万维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76,000.00	3,800.00		
应收账款	迈普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7,080.00			
应收账款	中国电子器材国际有限公司			1,712,628.61	
应收账款	桂林长海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310.00	
预付账款	桂林长海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42,265,259.71		21,072,107.46	
预付账款	湖南长城银河科技有限公司	4,080,000.00			
预付账款	南京熊猫汉达科技有限公司	310,000.00			
预付账款	天津麒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50,000.00			
预付账款	中标软件有限公司	105,000.00			
预付账款	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198,846.15	
预付账款	中国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			29,151.00	
其他应收款	桂林长海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71,183.91		163,086.91	
其他应收款	武汉长江融达电子有限公司	211,300.00	21,180.00	19,300.00	19,300.00
其他应收款	深圳长城开发精密技术有限公司	64,289.11	3,214.46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爱华电子有限公司	39,200.00	810.00	62,600.00	
其他应收款	长沙湘计开拓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6,718.06	26,718.06	31,231.00	1,561.55
其他应收款	中国电子			7,766,313.12	60,284.79
其他应收款	武汉中元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594,375.60	
其他应收款	中电长城网际系统应用广东有限公司			208,600.00	
其他应收款	深圳中电国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19,629.20	
其他应收款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94,700.00	9,470.00
合计		135,119,753.08	14,468,550.66	68,185,822.26	12,231,934.34

2、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票据	桂林长海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8,132,335.14	29,041,751.68
应付票据	中国信息安全研究院有限公司	3,500,000.00	
应付票据	湖南计算机厂有限公司	2,000,000.00	
应付票据	武汉艾德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73,600.00	
应付票据	深圳京裕电子有限公司	624,979.14	120,055.22
应付票据	深圳市振华微电子有限公司	400,000.00	
应付票据	中国振华(集团)新云电子元器件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	611,869.35
应付票据	深圳振华富电子有限公司	300,000.00	
应付票据	贵州振华红云电子有限公司	200,000.00	365,546.04
应付票据	中国振华集团永光电子有限公司(国营第八七三厂)	200,000.00	
应付票据	中国振华集团云科电子有限公司	83,941.00	225,236.00
应付票据	贵州振华华联电子有限公司		95,406.00
应付账款	武汉长江融达电子有限公司	11,899,500.00	
应付账款	中国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	8,612,016.16	9,215,746.40
应付账款	湖南长城银河科技有限公司	6,449,059.38	
应付账款	武汉艾德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367,943.12	
应付账款	中国信息安全研究院有限公司	2,336,985.78	
应付账款	深圳中电国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373,029.32	5,696,500.40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2017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南京熊猫汉达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0.00	1,200,000.00
应付账款	深圳振华富电子有限公司	760,631.50	784,001.25
应付账款	深圳京裕电子有限公司	486,911.27	593,408.50
应付账款	中国振华(集团)新云电子元器件有限责任公司	362,459.34	418,465.48
应付账款	中国振华集团永光电子有限公司(国营第八七三厂)	283,241.95	320,968.00
应付账款	深圳市振华微电子有限公司	214,786.32	767,425.62
应付账款	中国电子产业开发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应付账款	迈普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11,291.41	124,498.25
应付账款	贵州振华华联电子有限公司	107,351.00	123,195.00
应付账款	中电基础产品装备公司	86,331.00	8,703.00
应付账款	中国振华集团云科电子有限公司	69,245.07	154,111.50
应付账款	贵州振华红云电子有限公司	39,638.00	46,637.82
应付账款	中标软件有限公司	5,000.00	
应付账款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690,844.00
应付账款	南京中电熊猫平板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125,102.25
应付账款	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		42,500.00
应付账款	深圳市爱华电子有限公司		3,760.00
应付账款	深圳市中电华星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733.34
预收款项	中电基础产品装备公司	20,000.00	20,000.00
预收款项	中电长城计算机集团公司	3,791.62	3,791.62
预收款项	长沙智能制造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00.00	
预收款项	南京中电熊猫平板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74,230,159.74
预收款项	中国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		43,692.31
其他应付款	武汉长江电源有限公司	23,425,382.01	30,958,687.01
其他应付款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11,893,076.66	22,616,197.63
其他应付款	中国电子	2,835,760.42	1,973,339.80
其他应付款	深圳长城开发精密技术有限公司	1,246,932.00	1,181,129.78
其他应付款	长沙湘计开拓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800,000.00	8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11,152.22	511,152.22
其他应付款	深圳神彩物流有限公司	130,000.00	9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1,925.00	1,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电智行技术有限公司	65,000.00	185,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其他应付款	深圳中电国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4,998.00	
其他应付款	长沙智能制造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3,800.00	
其他应付款	桂林长海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	5,000.00
其他应付款	长城计算机软件与系统有限公司	3,994.00	3,994.00
其他应付款	北京长荣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292.70	1,292.70
其他应付款	建通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92.30	292.30
其他应付款	中国信息安全研究院有限公司		871,010.00
其他应付款	南京中电熊猫置业有限公司		5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国电子产业开发公司		50,000.00

其他应付款	深圳开发光磁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长期应付款	中国电子	100,000,000.00	
专项应付款	中国电子		165,000,000.00
应付利息	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75,325.00
合计		215,502,872.83	349,897,629.21

（七）关联方承诺

1、2013年12月18日中国电子在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作出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方面的承诺（长期有效，被重大资产重组承诺继承优化，见下述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2、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中国电子在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项目中作出承诺：

（1）2017年1月20日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方面的承诺（长期有效）：

①同业竞争

截至承诺出具日，中国电子及其控股企业未直接或者间接从事任何与中国长城、长城信息及其控股企业现有业务构成实质同业竞争的生产经营活动，与中国长城、长城信息及其控股企业不存在实质同业竞争的情形。中国长城与冠捷科技不存在实质同业竞争的情形。

本次交易完成后，中国电子及其控股企业不会以控股、参股、联营、合作、合伙、承包、租赁等任何形式，直接、间接或代表任何人士、公司或单位在任何地区，从事与中国长城或其控股企业实质相同或者相似的业务。中国电子保证不利用控股地位损害中国长城及中国长城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也不利用控股地位谋取额外的利益。

本次交易完成后，如果中国电子或中国电子除中国长城外的控股企业发现任何与中国长城或其控股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新业务机会，将立即书面通知中国长城，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中国长城或其控股企业。

本次交易完成后，如果中国长城或其控股企业放弃上述竞争性新业务机会且中国电子或中国电子除中国长城以外的控股企业从事该等竞争性业务，则中国长城或其控股企业有权随时一次性或分多次向中国电子或中国电子除中国长城以外的控股企业收购在上述竞争性业务中的任何股权、资产及其他权益，或由中国长城根据国家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选择委托经营、租赁或承包经营中国电子或中国电子除中国长城以外的控股企业在上述竞争性业务中的资产或业务。

本次交易完成后，在中国电子及中国电子除中国长城外的控股企业拟转让、出售、出租、许可使用或以其他方式转让或允许使用与中国长城或其控股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资产和业务时，中国电子及中国电子除中国长城外的控股企业将向中国长城或其控股企业提供优先受让权，并承诺尽最大努力促使中国电子参股企业在上述情况下向中国长城或其控股企业提供优先受让权。

自承诺出具日起，中国电子承诺赔偿中国长城或其控股企业因中国电子或中国电子控股企业因违反本承诺任何条款而遭受的一切实际损失、损害和开支。

上述承诺在中国电子对中国长城拥有由资本因素或非资本因素形成的直接或间接的控制权或对中国长城存在重大影响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②关联交易

在本次交易前，中国电子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中国长城、长城信息之间不存在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中国电子控制的除中国长城及其下属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与中国长城及其下属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完成后，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中国电子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与中国长城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和中国长城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回避表决等公允程序，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中国长城及中国长城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不要求或不接受中国长城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给予中国电子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优于给予第三者的条件；保证将依照中国长城公司章程行使相应权利，承担相应义务，不利用实际控制人的身份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中国长城的资金、利润，保证不损害中国长城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如违反上述承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中国长城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

上述承诺在中国电子对中国长城拥有由资本因素或非资本因素形成的直接或间接的控制权或对中国长城存在重大影响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2) 2017年1月20日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承诺（长期有效）：

在本次交易完成后，保证中国长城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与中国电子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保持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方面的独立。

(3) 2017年1月20日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有效期截至2020年）：

中国电子对标的公司在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当年及其后2个会计年度的具体每年的盈利承诺数如下：中原电子盈利承诺数为18,182.84万元、18,495.39万元、20,329.37万元；圣非凡盈利承诺数为7,146.38万元、7,160.17万元、8,418.46万元。该承诺净利润不包括募集配套资金的项目所产生的收益。

中国长城及中国电子确认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在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当年及其后2个会计年度的累计实现净利润应不低于累计承诺净利润，否则中国电子应按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规定对中国长城予以补偿。

(4) 2017年1月13日股份限售承诺（有效期截至2020年7月23日）：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中国电子持有的长城信息股份相应变更为中国长城股份并自发行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该等通过本次换股合并而取得的中国长城股份，之后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中国电子以资产认购的中国长城新增股份自股份发行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

本次交易完成后6个月内，如中国长城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其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或者交易完成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其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价格的，则以上中国电子作出的股份锁定期承诺将在36个月的基础上自动延长6个月。

湖南计算机厂有限公司在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项目中作出承诺：

(5) 2017年1月13日股份限售承诺（有效期截至2020年7月17日）：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湖南计算机厂有限公司持有的长城信息股份相应变更为中国长城股份并自发行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该等通过本次换股合并而取得的中国长城股份，之后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本次交易完成后6个月内，如中国长城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其换股价格，或者交易完成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其换股价格的，则以上湖南计算机厂有限公司作出的股份锁定期承诺将在36个月的基础上自动延长6个月。

3、2013年11月13日中国电子在中国长城与集团财务公司金融合作中所作承诺（有效期截至2020年3月27日）：

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承诺不会发生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现象和可能。中国电子承诺当中电财务出现支付困难的紧急情况时，按照解决支付困难的实际需要，增加相应的资本金。

4、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所作承诺（有效期截至2023年1月15日）

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获取有关股票期权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激励对象承诺，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或有事项

1、对外提供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

鉴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项目涉及的四家公司整合已于2017年1月实施完成，公司承接长城信息、中原电子、圣非凡三家公司的担保责任，展期及新增担保已经公司2017年4月27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17年8月29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17年5月23日2016年度股东大会、2017年9月19日2017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①对外担保

中电软件园在每位贷款购买其房屋的购房人与贷款银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时与贷款银行签订相应的《保证合同》为购房人（借款人）向贷款银行申请的按揭贷款提供阶段性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

②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及下属子公司之间的担保

A. 因使用《全面金融合作协议》项下授信及贷款额度所涉及的担保

（a）根据公司及下属公司日常资金使用需求，中国长城为凯杰科技、长城医疗、湘计海盾、长城金融、湖南长城使用《全面金融合作协议》项下的综合授信额度分别提供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5,000万元、10,000万元、20,000万元、10,000万元的信用担保；（b）基于补充流动资金及商票承兑和贴现等的使用需要，中原电子为中原长江、中原电子信息、中元通信、长光电源、瀚兴日月使用《全面金融合作协议》项下的综合授信额度分别提供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5,000万元、27,500万元、8,000万元和1,500万元的全额信用担保。

B. 因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及授信额度涉及的担保

（a）基于柏怡香港正常经营业务的流动资金需求，柏怡香港通过债券质押和信用担保

的复合担保方式向香港汇丰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港币 10,204 万元（含 800 万美元应收账款保理额度），除自身所持的债券质押和应收账款保理外，柏怡香港需柏怡国际为柏怡香港在上述授信范围内的贷款提供无限额的信用担保；以及长城香港为柏怡香港在上述授信范围内的贷款提供额度为港币 3,000 万元的公司信用担保；就长城香港所提供的担保，柏怡国际的全资下属公司宝辉科技将会以其所拥有的评估价值不低于港币 3,000 万元的房地产提供反担保；（b）根据日常资金使用需求，长城金融通过母公司信用和自身信用担保的方式向建设银行长沙芙蓉支行、浦发银行长沙分行分别申请人民币 10,000 万元、8,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母公司对应提供人民币 5,000 万元、5,000 万元的信用担保，其余为其自身信用担保；通过母公司全额信用担保的方式向招商银行长沙分行申请人民币 8,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c）根据日常资金使用需求，湘计海盾通过母公司全额信用担保的方式向招商银行长沙分行申请人民币 7,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d）基于中电软件园二期项目开发工作及日常资金使用的需要，中电软件园以其全部股东（中国长城体内公司 70%、长沙软件园持股 30%）按持股比例提供信用担保的方式向建设银行长沙芙蓉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30,000 万元、向长沙银行长沙科技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5,000 万元；（e）根据日常资金使用需求，中元通信为中原电子信息共用其在民生银行武汉分行申请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6,000 万元提供信用担保；（f）根据日常资金使用需求，中原电子为中元通信、长光电源向招商银行武汉金融港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18,000 万元、5,000 万元提供信用担保。

2、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2017 年 12 月，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了《关于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批复》（国资考分[2017]1291 号），原则上同意公司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至 2018 年 1 月 16 日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董事会同意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日定为 2018 年 1 月 16 日，同时授予 594 名激励对象 4410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8.27 元/份。

在可行权日内，若达到规定的行权条件，激励对象应自授予日起 2 年后的 3 个年度内分

三期行权。每个行权期的可行权数量占获授权益数量比例 1/3。激励对象必须在期权行权有效期内行权完毕。若达不到行权条件，则当期股票期权不得行权。若符合行权条件，但未能在上述行权期行权的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

2、与中电财务就国有资本金的继续使用签署展期协议暨关联交易

中国电子通过中电财务以委托贷款方式发放本公司使用的项目国有资本金 16,500 万元（项目均已按投向完成投入）目前仍暂不具备国有资本金注资条件，且原借款合同期限即将届满，为保证资金的继续使用，经 2017 年 12 月 28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议、2018 年 2 月 7 日 2018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与中电财务签署《委托贷款借款展期协议》，展期 1 年，贷款基准利率保持不变，仍按人民银行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执行。

3、公开挂牌出售深圳市湘计长岛电脑设备有限公司 100%股权

为加快推进低效无效资产的清理整合，优化资源配置，充分提升公司资产的整体利用效率，根据国有资产处置的相关规定，公司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的方式转让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湘计长岛电脑设备有限公司（简称“湘计长岛”）100%股权，挂牌价格以中介机构的审计、评估结果为参考，经过市场调研和初步询价确定，为不低于评估价上浮 10%。挂牌期内征集产生的意向受让方为自然人陈文军，摘牌价格为人民币 5,256 万元，经 2018 年 2 月 12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按照摘牌价格和陈文军签署《产权交易合同》。

4、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增持计划实施情况

中国电子基于对资本市场形势的认识和公司未来持续发展前景的信心，为进一步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于 2017 年 2 月 22 日增持了公司部分股份，并计划不排除自此次增持之日起未来十二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允许的方式，累计增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

2018 年 2 月 21 日增持计划期限届满，在增持计划期间，中国电子于 2017 年 2 月 22 日至 2017 年 2 月 24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32,591,9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07%。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中国电子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171,778,009 股，通过湖南计算机厂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6,127,748 股，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177,905,75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0.009%；增持后，中国电子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204,369,909 股，通过湖南计算机厂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6,127,748 股，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210,497,65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1.116%。

5、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

基于公司良好的基本面及对未来发展的充足信心，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于2018年2月12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了公司股份，共计增持41.4万股。

6、与中电有限共同投资设立公司暨关联交易

经2018年3月2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与关联方中国电子有限公司（简称“中电有限”）共同投资设立“深圳中电蓝海控股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名称以工商登记核准为准）。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万元，其中中电有限出资人民币1,020万元，持股比例为51%；公司出资人民币980万元，持股比例为49%。

公司注册地、主要经营场所之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土地面积约4.13万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约8.36万平方米、不包括在建中电长城大厦）拟将申报纳入深圳市城市更新改造计划，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共同投资设立的合资公司将开展前期项目申报、统一规划，及未来作为城市更新项目实施主体。

7、收购天地超云部分股权及增资

为实现公司战略发展需要，进一步完善安全整机、服务器、云计算业务领域的产业链和生态链，经2018年4月16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同意收购北京天地超云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天地超云”）管理层股东4%股权，同时向天地超云增资人民币2亿元，公司与天地超云各股东方签署《关于天地超云之增资转股协议》。收购及增资事宜完成后，公司持有天地超云股权比例为44%。

8、2017年度税后利润分配方案

拟以2017年末总股本2,944,069,45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6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176,644,167.54元。

经2018年4月26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1、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017年1月，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项下本公司、长城信息、中原电子、圣非凡四家公司整合及冠捷科技置出实施完成。根据重大资产重组方案，本公司以持有冠捷科技24.32%的股权等值置换中国电子持有的中原电子64.94%股权。换出的冠捷科技24.32%股权的账面价

值 208,263.95 万元，换入同一控制下公司中原电子 64.94% 股权入账价值 91,301.54 万元，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系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交易行为，置入置出资产同属中国电子所属企业，本次交易产生的差价计入资本公积，对当期损益不产生影响。

2、年金计划

本公司自 2003 年开始实施企业年金计划，其企业年金计划实施范围限于：试用期满且为本企业连续服务超过 1 年并与本企业签订了正式劳动合同的在岗文职类员工；同时参加了基本养老保险；已退休职工（含内退人员）不参加本企业年金计划。

本公司年金同时设有企业账户和个人账户，不设共济基金，全部由公司及个人（自愿）共同缴纳。其中，企业账户以公司名义开立，由公司缴纳，用于记录暂时未分配至职工个人账户的单位缴费及其投资收益；个人账户以职工个人名义开立的账户，用于记录分配给职工个人的单位缴费、职工个人缴费及其投资收益。

年金以转账方式向账户管理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缴纳，每月缴纳一次，效益性企业年金和奖励性企业年金根据企业效益情况在年初或年底一次性缴纳。

本期本公司已缴纳企业年金 21,756,384.85 元，全部计入当年相关成本费用。

3、分部报告

①分部报告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的经营业务划分为 5 个报告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主要产品类型为基础确定的。本公司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本公司各个报告分部提供的主要产品及劳务分别为高新电子、信息安全整机及解决方案、电源产品、园区及物业服务、其他。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②分部报告的财务信息

项目	高新电子	信息安全整机及 解决方案	电源产品	园区及物业服务	其他	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3,800,904,494.45	3,172,508,287.45	3,004,064,523.13	373,877,914.14	735,383,657.97	-1,579,900,041.02	9,506,838,836.12
折旧费和摊销费	81,142,663.66	91,810,928.21	22,807,847.60	17,844,820.50	5,642,429.83		219,248,689.80
利润总额	344,802,729.37	269,838,145.75	149,968,907.04	93,870,023.16	-1,782,405.60	-75,111,758.57	781,585,641.15
资产总额	6,106,897,985.05	9,444,372,337.68	1,273,939,761.65	2,347,793,439.96	456,354,846.41	-4,427,774,502.20	15,201,583,868.55
负债总额	2,756,854,365.32	4,543,931,586.25	860,880,822.13	491,516,750.28	187,683,706.47	-1,197,866,393.38	7,643,000,837.07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7,519,997.42	11.76	37,519,997.42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2,911,288.26	82.4	6,605,944.43	2.5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636,226.52	5.84	17,877,378.01	95.93
合计	319,067,512.20	100.00	62,003,319.86	19.43

类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6,731,217.96	9.64	36,731,217.96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3,689,579.11	84.95	3,068,542.46	0.9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606,022.11	5.41	19,847,173.60	96.32
合计	381,026,819.18	100.00	59,646,934.02	15.65

(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账龄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长信数码信息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11,861,278.00	11,861,278.00	5年以上	100.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Big Lots, Inc.	10,126,086.00	10,126,086.00	3至5年	100.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深圳市广鑫融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6,288,540.00	6,288,540.00	5年以上	100.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Diablotek International Inc.	4,438,259.89	4,438,259.89	3至5年	100.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Best Buy Company Inc.	2,520,863.00	2,520,863.00	4至5年	100.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PRO COM PRODUCTS INC	2,284,970.53	2,284,970.53	3至5年	100.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合计	37,519,997.42	37,519,997.42		100.00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①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03,453,782.80	5.00	5,172,689.14	46,225,974.09	5.00	2,311,298.70
1至2年	4,608,170.60	10.00	460,817.06	7,400,393.63	10.00	740,039.36
2至3年	2,566,660.77	30.00	769,998.23	57,348.00	30.00	17,204.40
3至4年	337,400.00	60.00	202,440.00			
合计	110,966,014.17		6,605,944.43	53,683,715.72		3,068,542.46

②采用其他组合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

组合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在合同规定的收款账期内的应收款项组合	151,945,274.09			270,005,863.39		
合计	151,945,274.09			270,005,863.39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为 4,084,808.63 元；本期转回坏账准备金额为 1,320,61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名称	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河北省唐县第二中学	600,000.00	银行转账
四平市铁东区教育技术装备办公室	336,100.00	银行转账
齐齐哈尔市富拉尔基区教育局	280,000.00	银行转账
河北玉田县银河中学	36,000.00	银行转账
山西泰之源科技有限公司	35,340.00	银行转账
贵阳兴一凡科技有限公司	33,170.00	银行转账
合计	1,320,610.00	

3、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重要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湖南省广播电视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货款	2,000,000.00	无法收回	董事会决议	否
上海市南供电局	货款	1,124,000.00	无法收回	董事会决议	否
唐山建源钢铁有限公司	货款	696,800.00	无法收回	董事会决议	否
连源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货款	638,584.50	无法收回	董事会决议	否
中国农业银行湘西自治州分行	货款	630,000.00	无法收回	董事会决议	否
洛钢集团洛阳伟业钢铁有限公司	货款	540,000.00	无法收回	董事会决议	否
福建鑫海冶金有限公司	货款	535,800.00	无法收回	董事会决议	否
湘潭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货款	68,844.00	无法收回	董事会决议	否
合计		6,234,028.50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Corsair (Hong Kong) Limited	15,787,162.27	4.95	106,662.25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326,563.00	3.86	616,328.15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12,190,536.00	3.82	
长信数码信息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11,861,278.00	3.72	11,861,278.00
ASBISC ENTERPRISES PLC	10,496,141.73	3.29	
合计	62,661,681.00	19.64	12,584,268.40

(二)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583,849.40	0.86	4,583,849.4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30,010,521.82	98.97	35,871,707.96	6.7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20,956.54	0.17	920,956.54	100.00
合计	535,515,327.76	100.00	41,376,513.90	7.73

类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583,849.40	6.92	4,583,849.4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0,716,977.76	91.69	271,038.45	0.4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20,956.54	1.39	920,956.54	100.00
合计	66,221,783.70	100.00	5,775,844.39	8.72

(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账龄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北京科迪迅通科技有限公司	4,583,849.40	4,583,849.40	4-5年	100.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合计	4,583,849.40	4,583,849.40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①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351,147,679.80	5.00	17,557,383.99	3,043,909.57	5.00	152,195.47
1至2年	123,315,227.00	10.00	12,331,522.70	1,188,429.73	10.00	118,842.98
2至3年	13,106,845.20	30.00	3,932,053.56			
3至4年	75,919.88	60.00	45,551.93			
4至5年	101,568.01	80.00	81,254.41			
5年以上	1,923,941.37	100.00	1,923,941.37			
合计	489,671,181.26	7.33	35,871,707.96	4,232,339.30	6.40	271,038.45

②采用其他组合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在合同规定的收款账期内的应收款项组合	40,339,340.56			56,484,638.46		
合计	40,339,340.56			56,484,638.46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为 23,397,688.55 元；本期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3、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重要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长沙恒昌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13,500,700.76	无法收回	董事会决议	否
上海普天邮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款	861,852.08	无法收回	董事会决议	否
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款	800,000.00	无法收回	董事会决议	否
意中希诺达国际商用设备有限公司	往来款	241,258.70	无法收回	董事会决议	否
合计		15,403,811.54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子公司往来	493,290,110.79	35,528,046.17
加工费	20,519,160.80	9,523,830.83
出口退税	9,840,303.18	
保证金及押金	4,472,854.39	7,308,844.12
租赁款	1,483,833.53	7,519,250.99
其他业务往来	5,909,065.07	6,341,811.59
合计	535,515,327.76	66,221,783.70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长城金融	筹资款	265,800,913.62	3 年以内	49.62	21,194,045.68
长城医疗	筹资款	212,470,279.35	3 年以内	39.68	12,048,513.97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加工费	15,630,946.61	1 年以内	2.92	
湖南长城	技术服务费	8,118,388.88	1 年以内	1.52	
北京科迪迅通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款	4,583,849.40	4-5 年	0.86	4,583,849.40
合计		506,604,377.86		94.60	37,826,409.05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535,118,985.03	159,590,281.63	3,375,528,703.40	763,246,091.35	150,290,281.63	612,955,809.7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46,769,798.59		46,769,798.59	37,804,074.05		37,804,074.05
合计	3,581,888,783.62	159,590,281.63	3,422,298,501.99	801,050,165.40	150,290,281.63	650,759,883.77

1、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广西长城	30,000,000.00		30,000,000.00			
北海能源	11,130,000.00			11,130,000.00	5,300,000.00	5,300,000.00
长城香港	48,062,328.26			48,062,328.26		
中电长城能源	450,290,281.63			450,290,281.63		150,290,281.63
海南长城	16,000,000.00			16,000,000.00		
柏怡国际	172,763,481.46			172,763,481.46		
湖南长城	35,000,000.00	65,000,000.00		100,000,000.00		
中原电子		1,405,936,879.90		1,405,936,879.90		
圣非凡		276,268,241.12		276,268,241.12		
长城信安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长城金融		151,445,583.48		151,445,583.48		
湘计海盾		535,028,464.13		535,028,464.13		
凯杰科技		35,149,766.81		35,149,766.81		
长城医疗		49,291,043.79		49,291,043.79		
湘计长岛		12,282,462.45		12,282,462.45		
普士科技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中电软件园		116,480,452.00		116,480,452.00		
海南系统		54,450,000.00	53,460,000.00	990,000.00		
合计	763,246,091.35	2,855,332,893.68	83,460,000.00	3,535,118,985.03	5,300,000.00	159,590,281.63

2、对联营企业投资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联营企业										
长信数码信息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138,135.78			-4,720.89						133,414.89
桂林长海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6,299,257.53			1,188,039.82						17,487,297.35
广州鼎甲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21,366,680.74			251,259.78		6,531,145.83				28,149,086.35
湖南中电长城信息技术服务运营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37,804,074.05	1,000,000.00		1,434,578.71		6,531,145.83				46,769,798.59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一、主营业务小计	2,214,175,282.22	1,956,054,704.56	1,992,780,066.54	1,755,679,370.94
二、其他业务小计	301,172,159.57	173,446,330.71	258,346,523.05	162,676,565.75
合计	2,515,347,441.79	2,129,501,035.27	2,251,126,589.59	1,918,355,936.69

(五)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1,146,429.82	-1,238,801.68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34,578.71	-5,105,800.1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8,479,104.0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1,450,000.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49,529,320.64	
其他	1,417,431.51	
合计	376,498,656.59	-6,344,601.87

十五、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备注
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034,133.86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5,174,292.52	
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22,343,105.84	
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51,007,582.14	
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5,093,701.00	
6.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943,396.22	
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724,430.47	
8. 所得税影响额	-25,936,451.85	
9. 少数股东影响额	794,457.14	
合计	321,043,574.72	

(二)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		每股收益			
	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124	3.889	0.204	0.1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127	1.441	0.093	0.029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六日